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YUEXIU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CO., LTD.

2018 年年度报告



股票名称：越秀金控/股票代码：000987

2019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恕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建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十、（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752,884,7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州市国资委	指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越秀集团	指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本公司、越秀金控	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金控、金融业务	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友谊、百货业务	指	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证券、证券业务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越秀租赁、融资租赁业务	指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越秀产业基金、产业基金业务	指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指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越秀金控资本	指	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担保、融资担保业务	指	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越秀小贷、小额贷款业务	指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越秀金科、金融科技业务	指	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期货	指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广证创投	指	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证领秀、另类投资业务	指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广证恒生、投资咨询业务	指	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	指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期资本	指	广期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租赁	指	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国发、广州地铁、智能装备集团、广州城投、广州交投和万力集团	指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北京中邮、广州白云、广州金控和广州越企	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白云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指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北京中邮、广州白云,以及广州金控合计持有的广州证券 32.7650% 股权,并向广州越企募集资金不超过 5.28 亿元。
重大资产出售	指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拟向中信证券出售已处置广州期货 99.03%股权、金鹰基金 24.01%股权的广州证券 100%股权,其中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 32.765%股权,广州越秀金控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 67.235%股权。中信证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支付前述交易对价。
出售广州友谊 100%股权	指	公司将所持广州友谊 100%股权转让予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 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 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越秀金控	股票代码	00098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越秀金控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YUEXIU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XFH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恕慧		
公司的总经理	王恕慧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01 房自编 B 单元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http://www.yuexiu-finance.com/		
电子信箱	yxjk@yuexiu-finance.com		
公司注册资本	2,752,884,754.00 元		
公司净资产	不适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勇高	夏磊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电话	020-88835125	020-88835130
传真	020-88835128	020-88835128
电子信箱	yxjk@yuexiu-finance.com	yxjk@yuexiu-financ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190481772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原“广州友谊”，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广州市国资委等 7 个交易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收购广州越企持有的广州越秀金控 100%股权，并向广州越秀金控增资。自 5 月 1 日起将广州越秀金控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6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了公司名称、住所和经营范围，公司名称由“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 月 1 日，公司启用新的证券简称“越秀金控”，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987”。经公司申请，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2017 年 2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由“零售业”变更为“资本市场服务”。 目前公司经营范围是：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广州市国资委将持有公司 926,966,292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越秀集团，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由广州市国资委变更为越秀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广州市国资委。

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一）广州证券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关	取得时间
1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1998-8-25取得； 2015-1-8换证
2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仅限于证券投资顾问业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中国证监会	1998-11-26取得； 2018-1-10换证
3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1-2-5
4	经营外资股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1-9-22
5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同业拆借市场成员	中国人民银行	2002-3-7
6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2-5-30
7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3-2-24
8	保荐机构	中国证监会	2004-4-30
9	国债买断式回购交易参与主体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4-12-21
1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06-3-31
11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7-4
12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7-4-27
13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09-9-1
14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0-7-12
15	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股份转让、股份报价业务）	证券业协会	2011-3-21
16	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广东证监局	2011-12-29

17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2-6-13
18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	证券业协会	2012-8-22
19	集合资产管理电子签名合同试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2-9-10
20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2-2
21	主办券商业务（推荐业务、经纪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3-3-21
22	转融通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3-4-26
23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3-6-18
24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6-27
25	保险兼业代理资格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2013-7-25
26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3-8-9
27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8-12
28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3-9-6
29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广东证监局	2013-12-10
30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备案确认	证券业协会	2014-4-25
31	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备案确认	证券业协会	2014-4-25
32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备案确认	证券业协会	2014-4-25
33	转融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4-6-17
34	主办券商业务（做市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6-24
35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10-14
36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	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14-11-19
37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参与人、股票期权经纪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1-26
38	股票期权自营交易权限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1-28
39	深市股票期权全真业务演练经纪业务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2-27
40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15-4-1
41	银行间市场利率互换交易资格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5-11-1
42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6-1-1
43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11-1
44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3-21
45	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业务权限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7-3-23
46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3-16

（二）公司其他下属控股及参股公司单项业务资格

公司名称	业务资格	批准机关	取得时间
越秀租赁	融资租赁业务	广州南沙开发区经济贸易局	2012-4-27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4-25取得； 2018-8-15换证
越秀产业基金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4-4-1

广州资产	广东省区域内的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	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017-7-28
广州担保	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	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1-3-16取得； 2016-4-7换证
越秀小贷	小额贷款机构经营许可证	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2-6-21

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六、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前身为成立于1959年10月的广州友谊商店，1978年友谊商店扩业，组建广州市友谊公司。1992年11月18日，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穗改股字【1992】14号”，由广州市友谊公司为发起人，并向公司内部职工定向募集的方式设立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2年12月24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90481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总股本为14,942.1171万元。

经公司199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穗改股字[1998]6号文”批准送股后，公司实施“10送2派1”的分红方案，注册资本变更为17,930.54万元。

1999年4月30日，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穗国资二[1999]54号文，将公司的原国有法人股15,074.54万股界定为国家股，股权由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

2000年6-7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6,000万股，同年7月18日社会公众股上市交易。发行社会公众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3,930.54万元。

2006年1月，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按照每10股流通股可以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股对价股份，即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2,656.8万股股票对价，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08年7月28日，公司按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19,652,702股，每股面值1元，即增加股本119,652,701.54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58,958,107.00元。

2016年3月，公司向广州市国资委、广州国发、广州地铁等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23,595,502股A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由358,958,107股增加至1,482,553,609股。

2016年6月13日，公司按每10股派送红股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合计增加股份数741,276,804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741,276,804.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23,830,413.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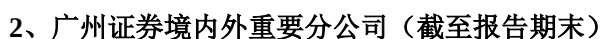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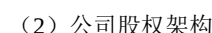
2016年7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8月1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越秀金控”，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987”。

2018年10月，公司向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等六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443,755,472股，向广州越企非公开发行85,298,869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752,884,754股。

七、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1、公司组织机构

(1) 公司组织机构

10

分公司	号第 25 层	27 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 178 华融大厦 2 楼 208 室	2015 年 11 月 27 日	于兴诗	0755-3397595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大道富恒花园 7 号楼 3-5 号商铺二楼 201 号	2016 年 10 月 10 日	马俊彪	0471-359110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亚泰大街 3218 号通钢国际大厦 B 座 14 楼 B 区	2016 年 10 月 17 日	刘杨	0431-82530625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2 号海南时代广场 19 层东北侧	2016 年 10 月 17 日	王松华	0898-6892925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与合作化路交口金域华府写字楼 1-1601、1-1602、1-1603 室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李雪征	0551-6530202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109 号	2016 年 10 月 21 日	黄定华	0731-8268022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哈尔滨市道里区金江路 1150 号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封建波	0451-5117668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丰辉大厦 703 室	2016 年 10 月 24 日	张春熙	0311-8881388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众创空间 12 号楼 -7F-701	2016 年 10 月 24 日	黄清平	0891-650812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项目 9 号楼 8 层 3 号	2016 年 10 月 25 日	吴芃	0851-8484666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北路 67 号梦之岛广场十三层 B1301、1302 室	2016 年 10 月 25 日	刘博	0771-568728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江秀街 9 号维多利商务中心写字楼 2 幢 1201 室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姜福君	0571-88061393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5 号北方金融大厦 15 层 AB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孙旺明	022-8837803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8 层 01 办公 806 单元	2016 年 10 月 26 日	谭绚	0591-83393300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青年路 448 号 19 楼	2016 年 10 月 27 日	余泓	0871-6363751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经十路 20999 号三箭瑞福苑一区 5 号楼 105	2016 年 10 月 27 日	崔广强	0531-6777219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绿茵路 129 号联发广场写字楼-4106 室（第 41 层）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熊健俊	0791-8389883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	2016 年 11 月 02 日	鄢志强	0991-587029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 88 号 3 栋 2 层 2 号	2016 年 11 月 02 日	周颖	028-6510105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 161 号	2016 年 11 月 03 日	冯丹	024-31078071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7 号 1 层 101 号	2016 年 11 月 08 日	马宁伟	0371-5529986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太原高新区南中环街 529 号 CD 座裙楼 3 层 10B 室	2016 年 11 月 08 日	檀玮	0351-6066675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88 号 4001 室	2016 年 11 月 09 日	石伟	025-58800811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桂花街支路 10 号成大 锦嘉国际大厦 03 层 05 号单元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张霁	023-67071963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沣国际 B 座底层商业 3 楼 10315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吴锋	029-8938643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 1302 房	2017 年 09 月 11 日	罗炜	020-8883699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海大道北 61 号之一经委大厦副楼二层之二	2017 年 10 月 16 日	蔡志强	0757-8639918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100 号怡山商业中心(厦门财富中心) 01 层 03B 单元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林烽	0592-2127053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 88 号晋合广场 1 幢 18 楼 02A 单元	2017 年 10 月 13 日	肖志军	0512-68362511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 495 号 004 幢 (13-1) 宁波和丰创意广场谷庭楼 1302	2017 年 10 月 17 日	朱晓彤	0574-87139185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京口路 106 号 4 号楼 7 层 711 室	2017 年 10 月 17 日	陈德龙	0532-8612985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 18 号豪德银座 1-7#商业	2016 年 11 月 15 日	祁红强	0797-8222207

3、广州证券境内外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截至报告期末）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东濠路 330 号	2012 年 12 月 27 日	50,000 万元	100.00%	吴世忠	020-88836999 转 19663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15 年 05 月 25 日	155,000 万元	100.00%	张志东	020-88836999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第 1007 房-1012 房	2003 年 08 月 22 日	55,000 万元	99.03%	严若中	020-22139801

广州广证恒生 证券研究所有 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南沙金融大厦 11 楼 1101 室之 J46	2012 年 05 月 25 日	4,468 万元	67.00%	王伟	020-88836100
金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11 楼自编 1101 之一 J79	2002 年 11 月 06 日	51,020 万元	24.01%	李兆廷	020-83282855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 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 (金融街 B 区 5 号地)B 幢 8 层 B808	2015 年 02 月 10 日	755,024.4 万元	0.40%	陈共炎	010-83897997

4、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广州证券共有营业部135家，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份	营业部家数	省份	营业部家数	省份	营业部家数
广东省	32家	浙江省	10家	宁夏	1家
北京市	4家	福建省	5家	新疆	1家
天津市	1家	江西省	3家	西藏	1家
上海市	2家	湖南省	8家	陕西省	3家
重庆市	1家	湖北省	4家	四川省	6家
黑龙江省	2家	安徽省	2家	云南省	1家
吉林省	2家	河南省	3家	贵州省	1家
辽宁省	8家	山西省	1家	广西	3家
河北省	3家	内蒙古	1家	海南省	1家
山东省	6家	甘肃省	1家		
江苏省	15家	青海省	3家		

5、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韦宗玉、欧金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26 层	张冠峰 吴雯敏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九、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合并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6,670,960,235.45	5,330,992,027.12	25.14%	4,984,587,22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9,984,788.90	633,318,753.68	-28.95%	620,495,82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3,678,430.07	611,150,031.14	-30.68%	561,641,021.8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74,907,086.58	-111,014,396.38	-	-130,176,64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1,177,248.48	-9,525,242,223.35	-	-5,835,727,710.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5	0.285	-31.58%	0.3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5	0.285	-31.58%	0.3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5.00%	下降 1.69 个百分点	6.3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6,901,389,497.36	76,740,177,720.86	26.27%	66,852,891,353.90
负债总额（元）	77,158,517,992.58	58,397,580,689.31	32.13%	49,320,763,03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27,354,772.37	12,887,447,037.59	30.57%	12,477,245,225.46

母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812,996,905.57	249,046,965.58	226.44%	684,240,913.39
净利润（元）	844,384,168.07	247,183,752.48	241.60%	34,976,779.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4,384,112.50	247,183,752.41	241.60%	29,043,411.6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78,147,334.77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3,002,977.66	507,150,294.36	-	-68,315,773.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5,425,905,337.66	13,553,835,264.57	87.59%	12,270,478,384.90
负债总额（元）	6,540,027,684.32	1,656,312,892.66	294.85%	442,233,332.43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18,885,877,653.34	11,897,522,371.91	58.74%	11,828,245,052.47

注：根据财政部会计司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中明确指出：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将 2017 年度的“营业外收入”调减 4,603,308.31 元至“其他收益”，因此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4,603,308.31 元。

十、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十一、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80,575,096.61	1,305,182,614.95	1,686,693,889.40	2,398,508,63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68,100.41	76,686,869.35	105,631,427.27	156,598,39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283,852.75	66,588,391.84	101,884,360.68	146,921,82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969,335.49	2,940,801,289.74	-3,700,935,898.43	2,365,281,192.66

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665,058.18	-10,429,007.50	350,024,954.47	487,066,016.78
净利润	-9,154,059.84	939,650.02	360,936,412.40	491,662,165.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54,059.84	939,650.02	360,936,412.40	491,662,10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365,001.91	76,209,701.16	2,028,159,833.72	-1,209,007,510.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339.41	-607,628.13	-494,010.01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93,326.95	46,956,503.33	21,567,412.32	主要是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40,050.81	-	4,392,648.74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6,331,300.00	-	-	计提未决诉讼赔偿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50,600.32	-996,547.91	-2,414,977.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61,285,790.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23,357.85	11,746,162.49	22,746,399.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02,621.99	11,437,442.26	2,735,662.98	
合计	26,306,358.83	22,168,722.54	58,854,801.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3,318,849.41	公司子公司广州证券、广州担保等为金融或者类金融企业，对金融资产的投资属于主营业务，故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十三、广州证券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7,424,059,813.78	9,152,525,711.78	-18.89%
附属净资本	3,666,082,087.46	2,870,117,267.80	27.73%
净资本	11,090,141,901.24	12,022,642,979.58	-7.76%
净资产	10,839,947,792.42	11,151,753,164.70	-2.80%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5,691,428,448.85	4,966,359,732.22	14.60%
表内外资产总额	39,830,728,915.16	36,065,188,334.37	10.44%
风险覆盖率	194.86%	242.08%	减少 47.22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18.90%	25.38%	减少 6.48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280.29%	282.24%	减少 1.95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66.75%	140.27%	增加 26.48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102.31%	107.81%	减少 5.50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40.88%	52.80%	减少 11.92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9.96%	48.98%	减少 9.02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4.58%	8.66%	减少 4.08 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214.97%	139.03%	增加 75.94 个百分点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金融业务和百货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广州越秀金控和广州友谊两个全资子公司分别负责金融业务和百货业务。主要业务如下：

（1）金融业务

公司通过广州越秀金控股广州证券、越秀租赁、越秀产业基金、广州担保、越秀金科等多个金融业务平台，是广州资产的第一大股东（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对广州资产合并报表），参股越秀小贷，并通过广州证券控股广州期货、广证创投、广证领秀、广证恒生、间接参股金鹰基金等金融业务平台。

证券业务：主要包括经纪业务、资产管理、固定收益、投资银行、投资业务以及其他证券业务。具体如下：经纪业务：主要包括证券与期货经纪业务、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以及约定购回式证券业务等。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集合资产管理、定向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等。固定收益业务：主要包括债券类证券投资、投资顾问服务等。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票融资业务、债券融资业务、并购重组业务、财务顾问业务等。投资业务：主要包括以自有资金开展权益类证券、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等。其他证券业务：主要包括期货、直接投资、另类投资、研究业务等。

融资租赁业务：主要包括售后回租和直接租赁等融资租赁服务。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广东省区域内的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等业务。

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主要包括私募股权投资、产业整合、产业发展基金等业务。

融资担保业务：主要包括直接融资担保、间接融资担保、非融资担保、资金业务等业务。

金融科技业务：主要包括越秀金控及其金融业务子公司的业务系统及风险系统建设等业务。

（2）百货业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州友谊开展百货业务。目前，广州友谊拥有逾10万平方米自有物业、4家门店（分别为环市东商店、正佳商店、国金商店和友谊OUTLETS购物中心），4家控股子公司以及1家参股公司。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1、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2018年，金融监管持续趋严，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成立，标志着“一委一行两会”监管框架初步确立，金融监管体系进一步健全。2018年，M2增速回落至8.1%，处于历史最低水平；金融业增加值增速降至5.67%，连续三年低于GDP增速；金融业增加值对GDP的占比继续回落，占比为7.7%（数据来源：WIND资讯）。总体来看，随着中国经济金融发展、改革，以及重大风险处置化解，中国金融体系弹性增强，金融运行总体稳定。

证券行业

2018年，我国证券市场大幅调整，全年A股市场交投较低迷。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证综指较年初下跌24.6%，深证成指下跌34.4%，创业板指数下跌28.7%。A股全年总成交额89.7万亿，日均成交额3,689.31亿元，同比下降19.45%。（数据来源：WIND）2018年，证券公司业绩继续承压，131家证券公司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2,662.87 亿元，同比下降 14.47%；实现净利润 666.20 亿元，同比下降 41.0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以及相关业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8年，证券行业监管力度加大，中国证监会出台一系列政策修订和新规，随着金融对外开放加速以及金融监管加强，证券行业竞争明显加剧，大型综合券商凭借资本实力、业务能力、客户资源、人才储备以及渠道布局方面的优势，不断强化核心竞争力，同质化的中小券商面临严峻挑战。2018年，前十大券商营业收入占全行业43.58%，净利润占全行业70.72%，同比提高20个百分点，行业集中度显著提升。

融资租赁行业

2018年，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数量快速增加、注册资本规模持续扩大，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稳步上升，行业呈现出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截至2018年末，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总数为11,777家，较2017年末增长21.7%；注册资金约合32,763亿元人民币，较2017年末增长1.33%；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为66,500亿元人民币，较2017年末增长9.38%。（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不良资产管理行业

当前我国经济基本面仍未出现明显好转趋势，不良资产供给规模扩大，不良资产处置市场空间巨大。截至2018年末，我国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近2.03万亿元，这是自2003年末以来再次破2万亿元高峰，同比增长18.74%，呈较快攀升态势，不良贷款率达1.83%，较年初提升0.09个百分点；广东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为1.39%，较年初下降0.29个百分点（数据来源：银保监会、统计局）。目前，国内各省AMC行业已形成了“4+2+N”的竞争格局，市场活跃度不断提高。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

2018年，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纳入大资管统一监管架构，监管进一步引导行业健康持续发展。截至2018年12月底，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2.44万家，同比增长8.92%；已备案私募基金7.46万只，同比增长12.38%；管理基金规模达12.78万亿元，同比增长15.12%，其中，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规模在100亿元及以上的有234家，占管理人总数的0.96%。（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百货零售行业

2018年，百货零售行业发展态势总体稳定，网上零售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2018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1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9.0%。其中，全国网上零售额为9.01万亿元，比上年增长23.9%，占全年零售市场规模的23.65%。（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越秀金控是国内首个地方金控上市平台，以及广东省、广州市第一家国有控股金融类A股上市企业，并获得了中诚信“AAA”信用评级。

证券业务2018年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分别排名行业第36位、第43位、第37位。各业务当中，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排名行业第56位，融资业务利息收入排名行业第39位，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排名行业第44位，证券投资收益排名行业第24位，股票主承销家数排名第22位。（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信息系统）

融资租赁业务注册资本规模为81.4亿港元，截至2018年末，资本实力在外商系融资租赁公司中排名第五，并获得了中诚信“AAA”信用评级。（数据来源：中国租赁联盟）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是广东省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成立，注册资本30亿元，资本实力位居地方AMC前列，并获得了中诚信“AAA”信用评级。

产业基金业务管理的基金规模在全国两万余家私募基金管理机构中排名位居前列，是全国234家资产管理规模超100亿元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之一。（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信息，2018）

百货业务是广东省流通龙头企业，2018年，百货业务入选中国连锁百强，连续25年获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获评为广东企业500强、广东流通业100强、广东连锁50强、改革开放40周年广东省优秀企业、广东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以及广州“四十年 四十品”品牌。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及 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情况”。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具体可参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面对资本市场持续低迷、去杠杆压力加大、金融行业监管趋严、信用风险集中爆发等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公司上下积极应对、有所作为，确保了整体经营稳定，推动了重大事项取得新突破，启动了公司整体战略转型。

第一，整体经营规模保持增长，融资租赁、不良资产管理和产业基金业务实现业绩大幅增长。

截至2018年底，公司总资产969.01亿元，较2017年底增长26.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68.27亿元，较2017年底增长30.57%。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66.71亿元，同比增长25.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0亿元，同比下降28.95%。其中，融资租赁业务实现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20亿元和6.2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3.63%和71.92%；不良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7.21亿元和2.6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20.29%和424.78%；产业基金业务实现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2.39亿元和1.3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0.45%和30.84%。

第二，启动“两进两出”战略，公司全面战略转型正式铺开。

2018年底，在收购广州证券少数股权项目完成的基础上，公司正式启动了百货业务置出项目、广州证券与中信证券合并重组项目，同时，从2019年1月1日起将广州资产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在2019年2月份完成了越秀金控资本（注册资本50亿元）设立工作。未来，公司将资源聚焦于不良资产管理、资本运营、融资租赁等既有一定行业地位、又具有核心优势的主营业务。

第三，坚持回归本源，基础业务和优势业务拓展取得实效。

2018年，证券业务当中的经纪业务股基交易市场份额提升至0.557%，融资融券业务市占率提升至0.420%；投行业务股票主承销家数排名行业第22位，较2017年底上升27位；证券投资业务收入排名行业第24位，较2017年上升7位。融资租赁业务专业化转型和区域升级取得突破，全年实现投放198.30亿元，其中，四专项目和融物项目投放占比分别为63.3%和13.1%，一二类区域投放占比91.2%。不良资产管理业务坚持以不良资产收购处置为主业，全年新增资产管理规模577亿元，其中，新增不良资产管理规模占比95%，广东省市场占有率达到50%。产业基金业务股权投资能力不断增强，利用“FOF+直投”模式，投资了一批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领域的优质项目，全年完成投资13.76亿元；夹层业务取得新突破，城市更新基金和商业地产孵化基金成功落地，全年完成投资73.46亿元。

第四，公司信用和投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

2018年，越秀金控维持AAA级评级，越秀租赁、广州资产获得AAA级评级，企业信用评级稳步提升。在融资方面，直接融资成效显著，其中，越秀金控发行40亿元中期票据，平均利率5.02%，创同期同类型中票发行利率最低记录；越秀租赁首次落地20亿元保险资产支持计划、首次发行10.91亿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广州资产首次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在投资方面，公司本部与下属企业的协同投资模式逐步落地，其中，与广州资产协同投资2.1亿元，实现当年投资、当年退出、当年盈利；与越秀产业基金协同投资6.2亿元，按照优中选优的原则，实现了对部分独角兽项目的直接投资；越秀租赁完成30亿元增资，整体实力大幅提升。

第五，体制机制变革与组织能力建设取得新进展。

在体制机制变革方面，越秀金控本部第一期、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顺利实施；广州资产“核心人员持股+超业绩激励”的长效激励方案正式落地，首期持股比例1.4%，实现了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在组织架构调整优化方面，越秀金控本部新设投资评审委员会，证券业务理顺了对全国分支机构的管控模式，产业基金业务设立了四个专业化股权投资部门。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证券业务

2018年，受多种宏观因素叠加影响，证券市场股债涨跌分化明显，债市表现较好，股市则持续低迷。截至2018年末，中证综合债净价指数较2017年末上涨3.75%，但上证综指较2017年末下跌24.6%。

2018年，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数据，131家证券公司合计实现营业收入2,662.8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47%；实现净利润666.20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04%，其中，106家公司实现盈利，较上年同期减少14家。

截至2018年底，公司证券业务总资产495.31亿元，同比增长16.61%；净资产110.02亿元，同比下降2.96%；公司证券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5.80亿元，同比增长47.63%；净利润-3.23亿元。

证券业务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证券业务主要业务板块分为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等。

（1）证券经纪业务板块

公司证券业务的证券经纪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证券代理买卖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IB业务、港股通业务和股票期权业务。报告期内，证券经纪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3.40亿元，同比下降18.70%。

1.1 证券代理买卖业务

根据wind数据统计显示，2018年，国内A股市场股基成交金额89.7万亿元，同比下降19.45%。

2018年，公司证券业务调整管理架构，强化分公司与营业部联动协同机制，发挥线下网点优势，股基交易市场份额由年初的0.422%提升至0.557%，增长31.99%（数据来源：公司内部统计）。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2018年，公司证券业务的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行业排名第56位；托管证券市值1,254.76亿元，行业排名第40位；股基成交额9,434.39亿元，行业排名第46位。

1.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8年，公司产品代销业务加强金融产品分析及评价体系，强化客户分级分类管理和客户服务，持续向财富管理转型。

1.3 IB业务

截至2018年底，公司证券业务已有78家营业部具备IB业务资格，较2017年底增加15家。

1.4 港股通业务

截至2018年底，公司证券业务累计开通港股通交易权限11,091户，较2017年底增长17.66%。

1.5 股票期权业务

截至2018年底，公司证券业务已有121家营业部获得期权经纪业务资格，公司证券业务期权客户数量市场份额由报告期初的0.436%下降至0.426%，期权客户累计成交量市场份额由报告期初的0.079%上升至0.198%。

（2）信用业务板块

公司证券业务的信用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业务。报告期内，信用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97亿元（扣除利息支出），同比增长60.73%。

2.1 融资融券业务

截至2018年底，市场融资融券余额为7,568.15亿元，同比下降26.34%。

公司证券业务充分重视并落实客户适当性管理、强化标的证券与担保品的风险监控与排查、适时调整各项风控指标，确保融资融券业务的稳步发展。截至2018年底，公司证券业务融资融券余额为31.77亿元，同比下降16.20%，市场占有率由报告期初的0.369%上升至0.420%。

2.2 股票质押业务

公司证券业务公司持续优化股票质押回购业务管理，全面加强风险排查，重视风险化解，推动股票质押业务平稳发展。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证券业务自有资金出资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余额为 37.70 亿元，同比下降 41.04%。

（3）资产管理业务板块

公司证券业务的资产管理业务板块包括证券业务母公司开展的资产管理业务、广州期货开展的资产管理业务，以及广证创投开展的基金管理业务等。2018 年，公司证券业务的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49 亿元，同比下降 64.66%，其中证券及期货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0.47 亿元。

2018 年，随着一系列资管新规相继发布，券商资管持续面临净值化转型和缩减规模的压力。公司证券业务的资产管理业务按照“加强风控、稳步发展”的工作思路，做好产品流动性管理工作，强化与代销银行的合作，积极推进净值化转型产品。截至 2018 年底，公司证券业务母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为 1,357.84 亿元，同比下降 43.44%，公司证券业务母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受托规模（万元）	管理费收入（万元）	受托规模（万元）	管理费收入（万元）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9,378,415.95	9,389.25	17,873,342.01	8,715.94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3,936,415.50	-5,485.59	6,052,330.69	2,956.31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63,616.16	14.35	83,167.39	11.01
合计	13,578,447.61	3,918.00	24,008,840.09	11,683.26

（4）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证券业务的证券自营业务包括固定收益业务和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和新三板做市商业业务。报告期内，证券自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14 亿元，同比增长 94.60%。

4.1 固定收益业务

2018 年，公司证券业务的固定收益业务坚持创新发展、稳健进取、不断突破的方针，在利率债交易、信用债投资、衍生品创新业务等方面不断提升投资水平。截至 2018 年底，固定收益业务债券持仓余额合计 183.1 亿元。报告期内，固定收益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65 亿元。

4.2 权益类证券投资业务

公司证券业务的权益类自营投资业务主要投资品种包括二级市场权益类证券、定向增发项目、基金专户及量化衍生品等。截至 2018 年底，权益类证券投资市值 2.49 亿元。

4.3 新三板做市商业业务

2018 年，新三板市场环境较为严峻，流动性持续低迷，全年换手率仅为 5.31%，连续三年呈下降趋势。

2018 年，公司新三板做市业务持续梳理存量项目资产，优化持仓股票结构，全年主动退出做市股票 71 只。截至 2018 年底，新三板做市业务持仓总市值 1.73 亿元。

（5）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证券业务的投资银行业务板块主要分为股权融资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和债券融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证券业务的投资银行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08 亿元，同比下降 25.47%。

5.1 股权融资业务

2018 年，IPO 审核持续从严，全年 A 股市场共有 105 家公司首发上市，同比下降 76.03%。（数据来源：WIND）

2018 年，公司证券业务完成股权主承销项目 5 单，主承销金额 37.83 亿元，股权融资业务承销与保荐实现营业收入 0.40 亿元，同比下降 36.74%。

5.2 财务顾问业务

公司证券业务的财务顾问业务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业务、新三板挂牌等。

2018 年，受监管趋严、减持限制以及停牌严格等因素，并购重组活动整体降速。全年并购重组委共完成 140 单并购重组项目审核，同比下降 19.08%；在新三板市场方面，整体发展速度明显放缓，2018 年末，新三板市场共有 10,691 家挂牌公

司，同比去年减少 939 家，同比下降 8.07%（数据来源：WIND）

2018 年，公司证券业务完成新三板挂牌 2 家，担任了两家上市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期内，财务顾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59 亿元，同比下降 15.68%。

5.3 债券融资业务

2018 年，企业债券共发行 286 期，发行总额 2,418.38 亿元，规模较上年同比下降 35.18%；公司债券共发行 1,526 期，发行总额 16,579.15 亿元，规模较上年同比上升 50.42%。（数据来源：WIND）

2018 年，公司证券业务完成企业债承销金额 56.90 亿元，行业排名第 14 位；公司债承销金额 97.10 亿元，行业排名第 37 位。报告期内，债券融资业务实现收入 1.09 亿元，同比下降 25.42%。

（6）子公司经营情况

6.1 广州期货

公司证券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广州期货开展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等业务，可代理国内各类商品期货、金融期货品种交易，提供风险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广州期货实现营业收入 13.46 亿元，同比增长 401.17%。

2018 年，广州期货继续坚持夯实经纪业务基础，稳步推进营业网点扩建，增设济南、肇庆和重庆营业部，营业部总数达到 19 家，业务覆盖全国各中心城市；资管业务坚定向自主化管理转型，截至 2018 年底，存续的期货资管产品共 7 只；风险管理子公司业务实现突破性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12.06 亿元。其中，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实现收入 12.03 亿元。

6.2 广证创投

公司证券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广证创投开展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广证创投是证券业协会首批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会员。报告期内，广证创投实现营业收入 0.46 亿元，同比增长 39.41%。

2018 年，广州创投股权投资业务逐步聚焦消费升级、生物医药、智能制造与清洁技术等领域。截至 2018 年底，广证创投共管理 20 只基金，管理规模 12.21 亿元。

6.3 广证领秀

公司证券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广证领秀开展另类投资业务。报告期内，广证领秀实现营业收入 0.44 亿元（去年同期为负数）。

2018 年，根据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相关要求，广证领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稳健合规经营的基础上，逐步进行整改和转型。

6.4 广证恒生

公司证券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广证恒生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研究业务横跨主板与新三板两个市场研究。报告期内，广证恒生实现营业收入 0.30 亿元，同比下降 12.49%。

2018 年，广证恒生继续致力于成为打通主板与新三板、跨一二级市场的产业链研究专家，全面覆盖宏观市场和 TMT、高端装备、大消费三大行业方向。

（二）融资租赁业务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主要通过越秀租赁开展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融资租赁业务。2018 年，越秀租赁营业总收入 20.00 亿元（其中，按照手续费及利息净收入计算的营业收入为 9.59 亿元）和净利润 6.22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3.63% 和 71.92%。

2018 年，面对流动性趋紧和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业务监管趋严的双重压力，越秀租赁加大直融突破力度，积极推动业务转型，全年实现投放 198.3 亿元，同比增长 17.9%，其中，四专项目投放 125.5 亿元，占比由 2017 年的 12.6% 提高至 63.3%，融物投放达到 25.9 亿元，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

（三）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不良资产管理业务主要通过广州资产开展广东省区域内的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等业务。2018 年，广州资

产营业总收入7.21亿元和净利润2.6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20.29%和424.78%。

2018年，广州资产高度聚焦主业，抓住机遇，大力开展不良资产收购业务，全年新增不良资产管理规模549亿元，广东省一级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充分挖掘客户资源，利用多种方式处置资产，处置效率显著提升，全年处置规模160亿元；与银行展开深度合作，积极参与银行信贷资产、不良资产支持证券化产品等业务，全年新增投放28亿元。

（四）产业基金业务

公司产业基金业务主要通过越秀产业基金开展股权投资、夹层投资、母基金投资以及量化投资等私募基金管理业务。2018年，越秀产业基金营业总收入2.39亿元（其中按照基金管理费收入计算的营业收入为1.39亿元）和净利润1.3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0.45%和30.84%。

2018年，越秀产业基金股权业务一方面通过“FOF+直投”模式构建了稳定、优质的项目获取渠道，投资了一批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领域的优质项目，完成股权投资13.76亿元，同比增长12.05%；另一方面，成功设立新兴产业基金二期、金蝉股权基金、智造升级基金等，规模达28.78亿元。夹层业务取得突破，城市更新基金正式落地，商业地产孵化基金成功实现与越秀地产的战略协同；在募资方面，完成夹层基金募集，尤其是发起设立的夹层二期基金成功引入5亿元保险资金。

（五）百货业务

公司百货业务主要通过广州友谊开展。2018年，广州友谊实现营业总收入26.78亿元，同比增长2.17%；净利润2.46亿元，同比增长0.47%。

2018年，广州友谊围绕“一商圈一策”“一店一策”的经营思路，深入推进集团百货主业创新转型。围绕消费者对品质生活和消费升级需要，对属下各商店多楼层、多类别、多个经营领域实施升级改造；融合商旅文营销资源，组织举办“时尚新说”2018国际时尚节、正佳商店“全新形象再出发”主题促销、国金商店“欧洲商品展”等系列特色活动，其中以“感恩四十载”为主题的夏季、冬季感恩节合计实现销售3.33亿元。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百货业务	2,678,307,150.60	40.15%	2,621,445,915.65	49.17%	2.17%
投资银行业务	191,242,987.11	2.87%	274,406,782.35	5.15%	-30.31%
融资租赁业务	958,529,893.44	14.37%	634,547,433.92	11.90%	51.06%
资产管理业务	46,985,332.02	0.70%	127,076,138.63	2.38%	-63.03%
证券经纪业务	340,413,605.27	5.10%	418,709,684.81	7.85%	-18.70%
期货业务	133,158,706.38	2.00%	139,306,486.49	2.61%	-4.41%
证券自营业务	613,756,798.50	9.20%	315,386,791.57	5.92%	94.60%
基金管理业务	142,704,572.82	2.14%	122,563,476.70	2.30%	16.43%
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1,203,006,416.18	18.03%	115,682,802.53	2.17%	939.92%
证券信用业务	196,660,956.96	2.95%	122,354,265.17	2.30%	60.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注：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为广州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为广州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融资租赁业务收入为越秀租赁的手续费及佣金、利息净收入；基金管理业务收入为越秀产业基金、广证领秀和广证创投的基金管理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期货业务不含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 ①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受到再融资和债券审核趋严影响；
 ②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同比上升，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规模增加；
 ③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受债券市场的影响，业绩报酬较少；
 ④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同比上升，主要是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⑤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同比上升，主要是期货仓单业务发展迅速；
 ⑥证券信用业务同比上升，主要是议价能力增强，利差增加。

（2）公司已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营业支出构成

单位：元

营业支出构成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百货业务	2,505,168,894.31	41.98%	2,419,858,297.82	56.59%	3.53%
投资银行业务	190,495,755.21	3.19%	216,422,934.81	5.06%	-11.98%
融资租赁业务	167,167,420.22	2.80%	174,100,772.29	4.07%	-3.98%
资产管理业务	47,499,374.63	0.80%	61,887,168.07	1.45%	-23.25%
证券经纪业务	457,127,858.33	7.66%	472,239,974.28	11.04%	-3.20%
期货业务	93,724,497.83	1.57%	98,674,498.73	2.31%	-5.02%
证券自营业务	110,813,191.55	1.86%	130,942,078.41	3.06%	-15.37%
基金管理业务	85,147,945.10	1.43%	44,037,368.19	1.03%	93.35%
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1,198,214,222.14	20.08%	115,145,927.49	2.69%	940.60%
证券信用业务	249,314,883.50	4.18%	16,016,977.44	0.37%	1456.57%

说明

从支出结构上看，报告期内，百货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经纪业务、期货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营业支出占营业总支出比重下降，基金管理业务、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和证券信用业务营业支出占营业总支出比重上升。基金管理业务支出同比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增加导致成本相应增长；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同比增长，主要是期货仓单业务发展迅速；信用业务营业支出同比增长，主要是计提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2,264,341,105.47	2,040,235,076.32	10.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驱动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2,590,342.24	20,509,363,063.24	4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81,413,093.76	30,034,605,286.59	-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77,248.48	-9,525,242,223.3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358,961.04	1,095,890,888.88	-19.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0,106,814.49	1,904,912,818.91	37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4,747,853.45	-809,021,930.03	-91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2,582,239.11	16,473,536,047.18	79.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01,478,145.38	9,517,211,343.14	10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1,104,093.73	6,956,324,704.04	49.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0,090,604.90	-3,381,281,625.80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3.21亿元，主要是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33.79亿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34.07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42.94亿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38.54亿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32.26亿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12.32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5.56亿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8年投资活动净流出82.15亿元，主要是投资支付87.52亿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8年筹资活动净流入103.91亿元，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14.00亿元，取得借款77.70亿元，发行债券收到203.22亿元，偿还债务160.07亿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1.17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期净利润的变动关系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的“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63、现金流量表项目”中的“（2）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百货业务	2,678,307,150.60	2,505,168,894.31	6.46%	2.17%	3.53%	下降 1.23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191,242,987.11	190,495,755.21	0.39%	-30.31%	-11.98%	下降 20.74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业务	958,529,893.44	167,167,420.22	82.56%	51.06%	-3.98%	增加 10.00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46,985,332.02	47,499,374.63	-1.09%	-63.03%	-23.25%	下降 52.39 个百分点
证券经纪业务	340,413,605.27	457,127,858.33	-34.29%	-18.70%	-3.20%	下降 21.51 个百分点
期货业务	133,158,706.38	93,724,497.83	29.61%	-4.41%	-5.02%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证券自营业务	613,756,798.50	110,813,191.55	81.95%	94.60%	-15.37%	增加 23.46 个百分点
基金管理业务	142,704,572.82	85,147,945.10	40.33%	16.43%	93.35%	下降 23.74 个百分点
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1,203,006,416.18	1,198,214,222.14	0.40%	939.92%	940.60%	下降 0.06 个百分点
证券信用业务	196,660,956.96	249,314,883.50	-26.77%	60.73%	1456.57%	下降 113.68 个百分点

变动原因

投资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经纪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营业利润率的变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基本一致，详见“二、主营业务分析”。基金管理业务和证券信用业务营业利润率下降分别是管理费用增加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期货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的特点是价格透明、单笔交易量大，交易额与毛利率不成比例变动，同时公司采用商品贸易模式核算，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同步增大。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中明确指出：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将 2017 年度的“营业外收入”调减 4,603,308.31 元至“其他收益”，因此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4,603,308.31 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南地区	6,492,342,325.01	4,566,301,320.31	42.18%
东北地区	32,804,580.94	41,226,618.28	-20.43%
华北地区	80,884,993.76	119,339,892.23	-32.22%
西北地区	7,546,688.84	35,310,650.99	-78.63%
其他地区	57,381,646.90	568,813,545.31	-89.91%
合计	6,670,960,235.45	5,330,992,027.12	25.14%

广州证券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华南地区	42	2,423,365,651.41	41	1,599,499,642.90	51.51%
东北地区	12	32,804,580.94	12	41,226,618.28	-20.43%
华北地区	12	80,884,993.76	12	85,308,260.65	-5.19%
西北地区	9	7,546,688.84	9	7,496,654.98	0.67%
其他地区	79	63,288,376.35	78	62,665,700.53	0.99%
抵消数		-28,184,423.89		-48,728,397.25	
合计	154	2,579,705,867.41	152	1,747,468,480.09	47.63%

注 1：2017 年末营业部包括广州证券 136 家证券营业部和广州期货 16 家期货营业部；2018 年末营业部包括广州证券 135 家证券营业部和广州期货 19 家期货营业部。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南地区	852,189,147.28	803,848,767.53	6.01%
东北地区	-16,770,584.95	-13,480,658.27	-24.40%
华北地区	7,579,765.89	15,086,344.00	-49.76%
西北地区	-17,709,332.54	5,142,243.41	-
其他地区	-121,656,982.62	244,561,585.27	-
合计	703,632,013.06	1,055,158,281.94	-33.32%

广州证券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华南地区	42	-294,125,598.09	41	467,981,555.45	-
东北地区	12	-17,153,649.81	12	-13,480,658.27	-27.25%
华北地区	12	7,579,765.89	12	-9,615,262.20	-
西北地区	9	-17,709,332.54	9	-15,130,132.26	-17.05%
其他地区	79	-169,599,412.39	78	-122,800,902.09	-38.11%
抵消数		31,350,098.98		-25,506,505.67	
合计	154	-459,658,127.96	152	281,448,094.96	-

注：2017 年末营业部包括广州证券 136 家证券营业部和广州期货 16 家期货营业部；2018 年末营业部包括广州证券 135 家证券营业部和广州期货 19 家期货营业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966,590,824.50	14.41%	10,596,734,234.31	13.81%	0.60%	主要是公司存款增加
结算备付金	1,363,182,847.20	1.41%	1,260,252,997.19	1.64%	-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3,168,419.44	10.76%	7,767,537,278.15	10.12%	0.64%	主要是债券投资和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65,470,547.17	19.98%	11,017,025,419.79	14.36%	5.62%	主要是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47,948,420.23	0.05%	52,825,056.55	0.07%	-0.02%	
长期股权投资	1,504,684,574.24	1.55%	1,408,972,562.04	1.84%	-0.29%	
固定资产	261,454,231.43	0.27%	240,576,129.19	0.31%	-0.04%	
在建工程	90,905,508.30	0.09%	19,931,806.94	0.03%	0.06%	主要是在建商铺增加
拆入资金	1,300,000,000.00	1.34%	800,000,000.00	1.04%	0.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20,813,327.60	9.52%	8,204,187,907.07	10.69%	-1.17%	
短期借款	4,596,790,000.00	4.74%	1,804,381,107.43	2.35%	2.39%	
长期借款	18,984,659,443.00	19.59%	16,827,145,074.95	21.93%	-2.34%	
衍生金融资产	50,745,518.25	0.05%	74,315,661.78	0.10%	-0.05%	主要是利率互换规模下降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19,991,991.14	6.01%	9,341,255,343.30	12.17%	-6.16%	主要是债券回购及股票质押规模减少
应收款项	491,057,022.47	0.51%	163,145,781.32	0.21%	0.30%	主要是应收资产转让款增加
应收利息	1,060,257,591.93	1.09%	770,631,509.80	1.00%	0.09%	主要是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和融资租赁应收款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70,295,916.81	1.10%	153,608,893.08	0.20%	0.90%	主要是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应收款	35,128,788,383.49	36.25%	26,384,010,197.02	34.38%	1.87%	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投放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977,139.40	0.42%	236,515,863.80	0.31%	0.11%	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727,607.19	0.00%	15,111,725.19	0.02%	-0.02%	主要是场外期权规模减少
代理承销证券款	-	0.00%	897,300,000.00	1.17%	-1.17%	主要是本期支付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交税费	337,533,618.21	0.35%	226,559,388.85	0.30%	0.05%	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和代扣代缴税款增加
应付利息	754,506,785.31	0.78%	463,999,315.99	0.60%	0.18%	主要是应付债券利息、长期借款利息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利息增加
预计负债	26,331,300.00	0.03%	6,697,752.00	0.01%	0.02%	主要是未决诉讼赔偿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3,154,159,705.42	3.26%	1,245,633,559.37	1.62%	1.64%	主要是应付融资租赁承租人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18,533,751,271.06	19.13%	9,608,324,160.10	12.52%	6.61%	主要是收益凭证、次级债券、中期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767,537,278.15	31,570,550.66			736,324,448,973.94	733,700,388,383.31	10,423,168,419.44
2.衍生金融资产	74,315,661.78	-23,588,915.47			445,976.90	427,204.96	50,745,518.2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784,378,832.53		23,964,692.49	8,315,873.19	20,734,078,831.55	13,234,250,892.53	17,299,855,590.85
金融资产小计	17,626,231,772.46	7,981,635.19	23,964,692.49	8,315,873.19	757,058,973,782.39	746,935,066,480.80	27,773,769,528.54
上述合计	17,626,231,772.46	7,981,635.19	23,964,692.49	8,315,873.19	757,058,973,782.39	746,935,066,480.80	27,773,769,528.5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04,054,510.00	17,263,056.33	-	-	21,191,997,270.02	19,634,524,836.35	2,578,790,000.00
2.衍生金融负债	15,111,725.19	880,173.75	-	-	42,819,400.85	56,083,692.60	2,727,607.19
金融负债	1,019,166,235.19	18,143,230.08			21,234,816,670.87	19,690,608,528.95	2,581,517,607.1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银行存款中质押存款102,017,876.05元，940,000,000.00元不可随时提取的定期存款。

融出资金240,394,810.76元收益权用于质押式回购融资。

长期应收款12,938,313,200.91元，已提供质押或保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2,422,148,509.00元债券质押用于回购融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债券6,481,182,720.20元质押用于回购融资，股票246,412,097.66元处于限售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412,070,120.69元以自有资金参与，约定存续期内不得撤回。

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966,590,824.50	10,596,734,234.31	31.80%	主要是公司存款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3,168,419.44	7,767,537,278.15	34.19%	主要是债券投资和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65,470,547.17	11,017,025,419.79	75.78%	主要是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在建工程	90,905,508.30	19,931,806.94	356.08%	主要是在建商铺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50,745,518.25	74,315,661.78	-31.72%	主要是利率互换规模下降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19,991,991.14	9,341,255,343.30	-37.70%	主要是债券回购及股票质押规模减少
应收款项	491,057,022.47	163,145,781.32	200.99%	主要是应收资产转让款增加
应收利息	1,060,257,591.93	770,631,509.80	37.58%	主要是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和融资租赁应收款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70,295,916.81	153,608,893.08	596.77%	主要是自营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长期应收款	35,128,788,383.49	26,384,010,197.02	33.14%	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投放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977,139.40	236,515,863.80	71.65%	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增加
短期借款	4,596,790,000.00	1,804,381,107.43	154.76%	主要是短期信用借款增加
拆入资金	1,300,000,000.00	800,000,000.00	62.50%	主要是转融通融入资金

				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78,790,000.00	1,004,054,510.00	156.84%	主要是债券卖空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727,607.19	15,111,725.19	-81.95%	主要是场外期权规模减少
代理承销证券款	-	897,3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支付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交税费	337,533,618.21	226,559,388.85	48.98%	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和代扣代缴税款增加
应付利息	754,506,785.31	463,999,315.99	62.61%	主要是应付债券利息、长期借款利息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利息增加
预计负债	26,331,300.00	6,697,752.00	293.14%	主要是未决诉讼赔偿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3,154,159,705.42	1,245,633,559.37	153.22%	主要是应付融资租赁承租人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18,533,751,271.06	9,608,324,160.10	92.89%	主要是收益凭证、次级债券、中期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增加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	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74,945,436.45	460,180,473.92	-	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减少且利息支出随带息负债规模增加而增加
投资收益	1,796,448,781.63	942,631,606.07	90.58%	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2,590,760.66	5,419,750.67	-52.20%	主要是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列示）	-10,161,594.89	9,711,422.91	-	主要是衍生金融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汇兑收益（损失以“－”列示）	-2,034,916.53	-5,877,527.33	65.38%	主要是由于汇率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1,261,126,517.55	153,020,530.24	724.16%	主要是期货仓单业务增

				加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34.73	-319,378.37	-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7,270,431.36	1,616,854.59	349.67%	主要是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增加
分保费用	492,165.73	249,379.97	97.36%	主要是开展融资担保业务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62,338,830.37	54,663,485.68	562.85%	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
其他业务成本	1,218,412,371.91	140,033,532.86	770.09%	主要是期货仓单业务增加
营业外收入	76,477,542.50	56,600,107.38	35.12%	主要是政府补助和本期无需支付的款项增加
营业外支出	29,971,799.22	15,531,710.03	92.97%	主要是诉讼赔偿增加
所得税费用	142,441,796.38	236,601,214.90	-39.80%	主要是本年利润总额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157,711,171.06	226,306,710.71	-30.31%	主要是本年利润总额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907,086.58	-111,014,396.38	-	主要是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77,248.48	-9,525,242,223.35	-	主要是回购业务现金流入增加及向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4,747,853.45	-809,021,930.03	-915.39%	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1,104,093.73	6,956,324,704.04	49.38%	主要是募集资金、收到少数股东增资、发行收益凭证、次级债券、中期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增加

5、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具体的融资渠道包括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其中，债权融资渠道可分为短期渠道和中长期渠道。短期债权融资渠道包括：短期银行借款、发行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通过银行间市场进行信用拆借，通过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进行债券回购、发行短期收益凭证、短期收益权转让、转融通等；中长期融资渠道包括：长期银行借款、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

中期票据、资产证券化、保险资产支持计划、长期收益凭证、长期收益权转让等。

2018年，公司综合运用短期和中长期融资渠道，包括借入银行借款、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保险资产支持计划、开展信用拆借、实施债券回购、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次级债券、发行收益凭证、收益权转让及转融通等。

（2）公司负债结构

报告期末公司的借款及债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575.39亿元，其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为人民币200.20亿元，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为人民币375.18亿元，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比例为34.79%和65.21%。具体明细表列示如下：

负债类别	2018年末（元）
短期借款	4,596,79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4,902,784,59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20,813,327.60
拆入资金	1,300,000,000.00
长期借款	18,984,659,443.00
应付债券	18,533,751,271.06
合计	57,538,798,632.81
其中：一年期以内	20,020,387,918.75
一年期以上	37,518,410,714.06

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经营状况佳，盈利能力强，现金流充裕，面临的财务风险较低。

（3）流动性管理措施与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安全，以流动性、安全性、收益性为原则实施资金管理，通过前瞻的灵活融资安排，实现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之结构和期限的合理匹配。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良好，资产质量优良，从根本上保障了资产的流动性。公司根据经验战略、市场情况、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对各业务条线确定了规模限额和风险限额，对净资本和风险控制指标实施动态监控，确保包括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在内的各项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4）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已建立银行借款、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保险资产支持计划、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次级债券、进行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通过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发行收益凭证等多种融资渠道，确保充足的流动性资源。公司遵纪守法，诚信经营，信用良好，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取得其综合授信，具备较强的短、中、长期融资能力。

六、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1,065,607	184,060	478.9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公司 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 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 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 负债表日 的进展情 况	预计收 益	本期投 资盈亏	是否 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广州越秀融 资租赁有限 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 经营);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日用 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 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 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 包括第 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 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 第二类医疗器械)。	增资	210,169	70.06%	自有资金	成拓有限 公司	长期	融资租赁	已完成增 资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8 年 01 月 23 日	公告编号 2018-005
广州越秀金 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企业管理服 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增资	229,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投资	已完成增 资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8 年 05 月 30 日	公告编号 2018-061
广州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融资融券;机构证券自营投资服 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销 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为期货 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限证券 公司);证券经纪;证券承销和保 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 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	收购	626,438	32.765%	发行股份 并募集配 套资金	不适用	长期	证券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新增股份变动及 上市公告书》

合计	--	--	1,065,607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基金	不适用	广州国资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200	成本法计量	50,200	-	-	-	-	4,044	50,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70215	17 国开 15	48,202	公允价值计量	-	309	-	1,403,966	1,355,764	2,522	48,5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80310	18 进出 10	40,886	公允价值计量	-	204	-	142,596	101,710	962	41,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80406	18 农发 06	38,116	公允价值计量	-	380	-	820,096	781,979	1,518	38,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36268	16 广越 04	21,989	公允价值计量	-	-	779	21,906	-	666	22,7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不适用	广州越秀明睿二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0	成本法计量	-	-	-	20,700	-	-	20,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45016	16 合景 03	19,539	公允价值计量	-	-	461	19,482	-	802	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SP2493	16 黔债 01	19,995	成本法计量	-	-	-	19,992	-	581	19,9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自有资金
债券	AF5245	15 珠海华发 MTN003	19,637	公允价值计量	-	-	360	19,514	-	781	19,9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80011	18 附息国债 11	16,454	公允价值计量	-	136	-	91,347	74,893	287	16,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810,446	--	1,828,256	2,128	796	73,373,810	72,413,768	135,279	2,787,545	--	--
合计			3,106,164	--	1,878,456	3,157	2,396	75,933,409	74,728,114	147,442	3,085,893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非公开发行股票	52,800.00	52,800.00	52,800.00	0	0	0.00%	0	无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8 年 9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800.00 万元，扣除本次承销费用人民币 2,600.00 万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200.00 万元。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收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缴入的广州越企缴付的股份认购资金净额 50,200.00 万元，款项已扣除承销费用 2,600.00 万元。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将本次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支付给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收购广州证券股权，并支付银行手续费 0.06 万元。 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支付律师费 80.00 万元及银行手续费 0.002 万元。 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余额 119.9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注：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广州证券）、出售广州友谊 100%股权的事项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正式启动并披露，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重大股权出售事项尚在推进中，具体进展详见“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证券	子公司	融资融券;机构证券自营投资服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限证券公司);证券经纪;证券承销和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	536,046	4,953,103	1,100,164	257,971	-45,966	-32,339
越秀租赁	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814,424 万港元	3,781,913	848,356	199,954	79,917	62,194
越秀产业基金	子公司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	10,000	58,528	39,767	23,865	15,454	13,142

		务;投资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广州友谊	子公司	商品零售贸易	10,000	337,371	240,878	267,831	31,203	24,637
广州资产	参股公司	参与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业务(凭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文件经营)等。	300,000	1,962,151	345,528	72,071	34,989	26,895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注1: 各公司营业收入以其对外披露口径列示。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九、公司破产重整，兼并、分立以及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等重大情况

1、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2、公司兼并或分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广州证券赣州章江南大道证券营业部变更为赣州分公司；中国证监会核准广州证券在江西省九江市、江西省景德镇市、深圳市各设立一家证券营业部，截至公告披露日，暂未设立；子公司新设和处置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4、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将管理人为公司或者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且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并满足新修订准则规定“控制”定义的12支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结构化主体归属于公司的权益为2,003,047,957.40元，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权益在合并报表以其他负债列示的金额为2,441,538,962.82元。

5、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重组其他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19年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

2019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对外发布《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以深化港澳与内地融合促进港澳长期繁荣稳定，打造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助力“一带一路”战略，引领对外开放，已成为国家未来重要增长极以及“一带一路”的重要支撑。粤港澳大湾区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将带来巨大的融资需求和配套服务需求，有利于融资租赁行业深耕发展；粤港澳大湾区是新兴产业的主要活跃区域，将为股权投资带来更大的投资机遇；粤港澳大湾区内不良资产供给充足，不良资产处置市场活跃，特殊机遇项目投资机会多，将为不良资产管理行业带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证券行业

随着科创板启动、资本市场降税减负等政策落地，2019年，证券行业运营状况有望好转。但在业务资源向大型券商倾斜的背景下，证券行业将延续强者恒强的格局，同质化经营的中小券商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

融资租赁行业

2019年，我国融资租赁业将继续稳健发展，行业整体发展空间仍然较大。一方面，与发达国家租赁市场相比，我国融资租赁业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市场渗透率远低于发达国家，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和市场潜力。另一方面，随着我国“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推进，“一带一路”、“中国制造2025”等导向型政策的持续深入，产业经济结构调整、技术革新催生大量固定资产

投资需求，融资租赁将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中国企业“走出去”的道路上发挥重要作用，融资租赁业未来面临良好发展机遇。

不良资产管理行业

2019年，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入推进，银行信贷风险持续暴露，不良资产供给仍将有所增加。但随着参与主体不断增多，不良资产行业竞争加剧，处置变现能力将成为市场参与者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不良资产处置变现模式将向多元发展，不良资产投资基金、不良资产证券化等业务模式将为行业注入更多活力。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

2019年，预计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的结构性募资难特征会更加明显，项目退出压力依然较大。另一方面，行业将由资本驱动向专业驱动型转型，头部机构凭借其品牌、业绩及行业地位扩大竞争优势，专业能力不足的小机构加速淘汰或转型。投后管理能力将成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一环，机构将持续加大对投后管理的投入。

（二）2019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将以“战略聚焦强基础，协同发展提质量”为工作主题，一方面大力推动全面战略转型，逐步实现向粤港澳大湾区以及核心优势产业聚焦发展，进一步提升发展格局；另一方面，防风险、强基础、补短板，提升能力，深化协同，实现有质量的增长。

第一，经营驱动，实现有质量的增长。证券业务确保过渡期内的经营稳定；融资租赁业务发挥稳定器和核心作用；不良资产管理业务成为新的核心支柱；产业基金业务保持平稳增长。

第二，战略转型，推动全面战略转型落地。确保重大资本运作项目按计划落地，向核心优势产业聚焦发展；加大区域深耕和战略合作力度，向粤港澳大湾区聚焦发展；加快下属企业的专业转型，向基础业务和优势业务聚焦发展。

第三，协同发展，打造区域领先的金融控股集团。以越秀金控资本为载体，深化与广州资产、越秀产业基金的协同投资，加强与中信证券全面战略协同；以广州资产为核心，推动广州担保、越秀小贷向不良资产的产业链延伸，加强业务协同；围绕控股股东的地产业务，进一步推动产融协同，深化房地产金融模式。

第四，创新机制，进一步提升组织能力。完善越秀金控本部长效激励机制，推动产业基金业务跟投机制的优化和落地；继续加强外部专业性高端金融人才的引进，搭建完善的人才培养与发展体系；优化总部架构，顺应战略变革打造高效组织。

第五，创造价值，夯实基础管理水平。根据战略转型发展需要，全面加强公司风险管理能力、成本管理能力、流动性管理能力、金融科技能力、战略管理与研究能力、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能力。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愿景：成为值得信赖的国际化金融控股集团

使命：以客户价值为核心，提供全方位的优质金融服务

核心理念：以“稳健创造价值”为核心经营理念，聚焦粤港澳大湾区、聚焦优势产业

核心价值观：阳光、激情、简单、包容

战略定位：在广州证券与中信证券合并重组以及广州友谊出售完成后，公司新的战略定位将调整为聚焦粤港澳大湾区，服务经济新旧动能转换，以战略投资优质金融股权为基础，做稳做强做大广州资产、越秀金控资本和越秀租赁，构建经营驱动、战略协同、区域领先的金融控股集团。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战略与声誉风险等。公司风险并表层面，整体资本充足，抵御风险能力较强。其中，公司证券业务报告期末监管净资本110.90亿元，风险覆盖率194.86%，满足监管100%的要求。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手无法按规定履约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下属企业的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债券、债权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

公司制定明确的风险政策，从行业、区域、客户、业务等维度加强风险指引，对不良率、代偿率、经风险调整回报率等重要指标提出限额要求，并持续监控。公司建立了内部评级制度、统一授信制度、尽职调查制度、项目评审制度、租后贷后保后管理制度、抵质押品管理制度，对信用业务进行全过程管理。公司建立信用资产风险分类制度，并根据债务人及其连带责任人的履约意愿和履约能力，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各项承担信用风险的投资业务开展风险评估、设定风险限额并进行计量和监控，通过限额指标包括行业、评级、持仓等集中度限额，加强交易对手分类管理。通过加强标的券管理、建立折算率模型和履约保障比例模型缓释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等业务的信用风险。

公司信用资产质量较好，融资租赁业务信用资产不良率0.33%；证券业务中的固定收益AA级及以上债券资产持仓规模占信用资产比例为89.46%，融资融券业务加权维保比例、股票质押业务加权履约保障比例分别为224.77%、159.20%。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指公司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等。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价格的不利变动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其中公司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以及债券投资

等。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是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来自公司投资股票、基金、衍生产品等涉及的风险。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公司受汇率变动影响的外币资产较少。

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执行严格的投资授权体系。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股票自营业务和债券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范围内负责对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在年度内进行分解配置，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应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第二，建立多指标风险监控评估体系。对自营业务建立量化指标体系，结合集中投资限制、情景分析、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第三，对交易流程进行全方位控制。通过投资管理系统实现指标监控，对自营业务限额、集中度等进行前端控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对业务风险进行评估报告。第四，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人民银行货币政策的分析，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并通过控制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的到期日、重新定价日分布状况来缓释、规避利率风险。

3、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流程设计、双人操作、交叉复核、系统控制、风险停权等对操作风险进行管控，通过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监督检查、合规督导、合规培训等对法律合规风险进行管控，并持续完善风险问责机制建设，实现风险问责常态化，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加强风险问责宣贯，促进良性风险文化形成。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通过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规范各层级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和流动性应急管理机制。通过限额管理、流动性管理、变现能力分析、获取银行授信、债务融资等工具和方法控制流动性风险，并逐步通过系统建设实现线上化。公司证券业务专门成立资金中心管理流动性风险，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对资金预约申请进行管理，通过对静/动态现金流分析、流动性监管指标、流动性限额指标、流动性缺口、优质流动性储备等进行管理，有效防范公司流动性风险，公司证券业务2018年末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比率（NSFR）分别为280.29%、166.75%，均满足监管100%的标准。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建立了以流动性缺口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搭建了资本杠杆、融资集中度、净稳定资金率、期限错配在内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日常对指标实施监测与控制，防止流动性风险的发生。公司及下属企业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上实现融资渠道多样化，控制债务集中度，并且加强资产负债的期限匹配，分散融资端风险，保持合理的流动性。

5、战略与声誉风险

（1）政策性风险。政策性风险是指由于国家宏观政策、监管政策的变化给公司业务开展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各业务条线通过实时跟踪研究行业政策变化和市场动态，及时调整业务模式和投资策略；风险管理部门及时了解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及监管处罚措施，通过定期及不定期风险报告机制向管理层及各业务条线提示相关风险，并不断地完善政策风险管理机制；研究部门对国家宏观政策定期监测分析，并向公司经营管理层提出应对建议。

（2）战略风险。战略风险是指经营策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针对战略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战略管理制度，将战略风险管理贯穿于从战略制定到战略执行整个过程。公司密切关注外部经营环境，持续对影响公司发展的政策因素、经济因素、社会因素和技术因素等进行监测分析，并结合公司内部资源与能力状况，运用SWOT等分析框架，分析公司发展的优劣势、面临的机会和威胁等，总结出核心竞争力和下一步需强化与改进的方向。公司至少每年对公司战略规划、事业计划进行滚动调整，对执行情况进行后评价。

（3）声誉风险。声誉风险是指由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针对声誉风险，公司极其重视声誉和品牌的维护和提升，指定了专职部门负责牵头相关工作的开展，主要包括各级管理层及员工声誉风险意识的培育、品牌形象建设、声誉风险监测、突发事件处理等。

十一、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1、报告期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证券业务严格执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等相关监管要求，已建立并执行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机制，持续升级优化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风险控制指标系统可动态监控风险控制指标，按照设定的阈值和不利变化标准进行自动预警。公司证券业务风险管理总部负责对公司各项风控指标进行监控与报告。公司证券业务根据监管要求，定期向监管部门书面报告风险控制指标数据及达标情况；针对风控指标不利变动及超预警、超限情况，及时向当地证监局报告基本情况、问题成因以及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和期限。

2、报告期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证券业务依照《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定期与不定期地开展综合与专项压力测试，确保风险控制指标符合监管标准，为业务决策提供参考支持。2018年，公司证券业务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开展综合压力测试，并按时提交报告；针对新业务新产品设立、业务规模调整、监管政策变化及相关重要公司决策开展专项压力测试分析。

3、报告期净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证券业务修订了《广州证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规定》，要求当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不符合规定标准时，应根据市

场状况以及公司资产负债情况、业务类型与规模等各种情况，采取增资扩股、发行次级债等措施补足净资本，以促使净资本指标持续符合规定标准。

4、报告期风险控制指标及资本充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业务净资本和流动性等核心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证券业务母公司净资产108.40亿元，净资本为110.90亿元，风险覆盖率194.86%，较上年度减少47.22个百分点。截至2018年末，各项风控指标均具备安全边际，为业务发展预留了空间。

十二、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全面管理风险，稳健创造价值”的风险管理理念，积极构建“制度+科技+文化”三道屏障，强化实质风险防控。一方面，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积极建设全面风险管理系统，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另一方面，加强风险政策前瞻引领和底线把控，有效防范风险，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本着“契合监管、契合市场、契合战略、契合实际”的原则，公司建立了一套涵盖风险制度、组织、系统、指标、人员和文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治理架构、战略与偏好、风险计量、风险报告、绩效考核、信息系统的“5+1”风险管理架构，建成了“定期监测+专项监测+实时预警”的风险监测体系。2018年，公司持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落地首席风险官管理机制，以此为抓手推动“制度+产品+系统”三个基础建设工作；公司重点落实制度管控，加强制度建设，针对现有制度开展修订检视，加强员工对重要制度的学习和执行。

按照监管认可、业内领先的标准，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公司于2016年启动了配套的系统建设。该系统涵盖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战略风险、风险定价、组合管理、资本配置、并表与综合管控、风险管理应用等共9大模块，18个子系统。2018年，各系统模块均陆续投产上线，客户评级等已应用于业务流程，并逐步实现全面风险管理系统与业务系统全流程对接，系统效能进一步释放。

为细化落实风险偏好，确保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公司根据监管、市场、战略和实际等情况，每年制定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从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维度加强前瞻引导，明确RAROC（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准入标准、集中度等指标限额要求，并分解落实到各个业务线。2018年，公司及时调整风险政策，细化重点行业、业务风险指引，加强风险政策宣贯，持续督导政策落地，严防系统性风险，严把风险底线。同时，通过白名单管理落实动态更新机制，支持业务发展。整体来看，2018年公司新增业务质量有所提升。

十三、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1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1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1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3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3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4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年4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注：公司接待上述机构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报告期末至披露前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1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1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1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	---

注：公司接待上述机构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关于现金分红的现行相关规章制度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政策的要求，上市以来每年均坚持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政策，未出现当年盈利而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情况。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23,830,4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90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转增股本。上述分红派息事项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8-063），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6 月 14 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752,884,7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9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为 247,759,627.86 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223,830,4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9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为 200,144,737.17 元。经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实施。

（3）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223,830,4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为 177,906,433.04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247,759,627.86	449,984,788.90	55.06%	0.00	0.00%	247,759,627.86	55.06%
2017 年	200,144,737.17	633,318,753.68	31.60%	0.00	0.00%	200,144,737.17	31.60%
2016 年	177,906,433.04	620,495,822.85	28.67%	0.00	0.00%	177,906,433.04	28.6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9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752,884,75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47,759,627.8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47,759,627.86
可分配利润（元）	875,388,744.0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752,884,7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9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为 247,759,627.86 元。本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984,788.9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844,384,168.07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875,388,744.08 元。 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8 年拟实施的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752,884,7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9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为 247,759,627.86 元。本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627,629,116.22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越秀集团	股份限售	广州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 926,966,292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越秀集团，股权划转完成后，越秀集团承诺继续遵守广州市国资委对于前述股份已作出的限售承诺，即广州市国资委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及后期分红送股股票，共计 926,966,292 股，承诺限售期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限售 36 个月，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	正在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越秀集团	股份限售	越秀集团所持有的越秀金控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但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8 日	正在履行中
	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	股份限售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和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在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通过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8 日	正在履行中

	北京中邮、广州白云以及广州金控		本次交易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广州越企	股份限售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和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对象认购的越秀金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州国发、广州地铁、智能装备集团、广州城投、广州交投和万力集团	股份限售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承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详见 2016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公告。	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6 年 3 月 28 日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韦宗玉、欧金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注：以上为对本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未包括并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25万元；公司本年度因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2,0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取得终审判决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 87,073.34 万元，其中涉及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诉讼或仲裁共计 8 起，涉及标的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诉讼或仲裁共计 3 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2015 年 6 月，广州证券与广东金网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收取推荐挂牌费 30 万元。金网达公司认为因广州证券方面存在过错，导致金网达不能完成新三板挂牌，金网达公司遂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并由广州证券退回推荐挂牌费 30 万、赔偿损失 14,685 万元。	14,715	否	2018 年 8 月 2 日收到金网达的二审判决，广州证券全面胜诉。	已审结，无需承担责任	无需承担责任
吉林粮食集团收储经销有限公司（简称“吉粮收储”）非公开发行 2014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简称“14 吉粮债”），债券担保人为吉林粮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吉粮集团”），承销商及转让服务推荐人为广州证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信证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兴证券”）于 2014 年 7 月买入 11,000 万元“14 吉粮债”。2016 年 7 月，安信证券和东兴证券行使“14 吉粮债”项下的回售选择权，但由于吉粮收储无力兑付债券本息而未能收回投资。安信证券和东兴证券认为“14 吉粮债”《募集说明书》、《非公开转让告知书》存在信息披露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导致其投资损失，遂起诉吉粮收储要求其赔偿全部损失，同时吉粮集团和广州证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起诉广州证券金额共计 13,165.65 万元，其中，安信证券起诉金额 9,575.02 万元，东兴证券起诉金额 3,590.63 万元。	13,165.65	是	案件历经法院管辖权异议程序、法院裁定驳回起诉、就驳回裁定上诉程序，2018 年 1 月 31 日，吉林省高院直接裁定撤销长春中院的一审裁定，指令长春中院审理。长春中院已于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1 月多次组织一审开庭。	目前案件已经开庭审理，审理结果待定暂无法判断影响。	案件待一审判决。
2013 年 4 月，越秀租赁与承租人四川得阳特种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并与保证人四川川眉特种芒硝有限公司、四川省川眉芒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由于承租人逾期支付租金，2014 年 4 月，越秀租赁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得阳特种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全部剩余租金及违约金，并要求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2,427.29	否	2015 年 4 月取得一审判决，2016 年 1 月，法院受理越秀租赁提出的执行申请。目前已终结本次执行，待有新的财产线索后恢复执行。	公司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待有新的财产线索后恢复执行。	待有新的财产线索后恢复执行。
广州证券与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签署了《广州证券穗融 2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委托人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向广州证券交付了第 3 期委托资产人民币 2.19 亿元。广州证券根据委托人出具的投资指令将委托资产投资于中弘股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与融资人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弘卓业”）签订《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广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等法律文件，初始交易金额为 2.19 亿元，购回利率 6.5%，购回期限为 364 天。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中弘卓业未能于约定到期购回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按时还本付息，已经构成违约。	28,664.79	否	广州证券已根据委托人指令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开庭审理，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一审判决。中弘卓业已上诉，2019 年 3 月 12 日，二审开庭。	待二审审理，案件权利义务实质由委托人承担。	案件正在审理中。
融资人李瑶与广州证券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并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进行了股票质	20,272.45	否	2018 年 4 月 27 日深圳中院立案。2018 年 9 月 19 日一审开庭。	公司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减	案件正在审理中。

押式回购初始交易，初始交易金额（本金）为 2 亿元，质押标的为坚瑞沃能（300116）4300 万股流通股股票，到期购回日为 2018 年 10 月 25 日。2018 年 3 月 27 日，广州证券自公开信息获悉，融资人所持有的坚瑞沃能（300116）股票全部被司法冻结（含已质押在我司的 4300 万股流通股股票）。因该司法冻结事项触及业务协议中的提前购回条款，我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向融资人发出了《提前购回通知函》，要求融资人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前向我司偿付债务本金 2 亿元及相应利息，否则违约。				值准备。目前案件审理结果待定，暂无法判断影响。	
广州证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委托人）签署了《广州证券穗融 1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为广证穗融-中信-合同 2015 第 11 号）。委托人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向广州证券交付了第 1 期和第 2 期委托资产，合计人民币 4.5 亿元。广州证券根据委托人出具的投资指令将委托资产投资于韶能股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与融资人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昇公司”）签订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广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广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等法律文件，开展了 2 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后因日昇公司违约，2018 年 1 月委托人出具诉讼指令要求广州证券通过诉讼追索。	40,369.33	否	立案起诉后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双方达成和解。因日昇公司拒不履行法院调解协议，2018 年 5 月 11 日向广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件实质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之“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清偿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实际控制人广州市国资委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2月9日，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018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9月10日，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2019年2月9日，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子公司广州证券的参股公司	提供代销产品和席位、资产管理等服务	提供代销产品和席位、资产管理等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330.23	8.24%	457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47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提供证券承销、信息系统和资产管理等服务	提供证券承销、信息系统和资产管理等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3,308.10	18.11%	6,269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47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及其下属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182.84	0.11%	636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47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122.42	0.07%	159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47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提供咨询和信息系统服务	提供咨询和信息系统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614.31	9.78%	752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47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提供咨询和信息系统服务	提供咨询和信息系统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240.37	3.83%	440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2018-047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提供资金服务	提供财务资助、担保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480.58	0.20%	1,050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3月08日	公告编号2018-019
广州秀颐养老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公司	提供租赁及物业服务	提供租赁及物业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148.92	0.62%	5,765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年07月19日	公告编号2018-074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存款业务	资金存款利息净收入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230.23	0.87%	986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62.84	0.02%	50	是	协议约定	无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越秀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及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公司	接受经营场所租赁服务	接受经营场所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9,242.12	33.31%	13,041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公司	接受经营场所租赁服务	接受经营场所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1,315.40	4.74%	1,604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的下属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和信息技术服务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和信息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2,243.05	39.14%	2,933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接受资金拆借服务	接受资金拆借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市场价	3,918.12	1.45%	20,010	否	协议约定	无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告编号 2018-047
合计				--	--	22,439.53	--	54,15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	资产交易	以持有的广州证券股份换取越秀金控新增发行股份	发行价格按照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	1,084,253.05	1,911,914.16	626,438.36	出售股份	不适用	2018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新增股份变动及上市公告书》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募集资金	出资认购越秀金控新增发行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现金	不适用	2018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新增股份变动及上市公告书》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无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成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法人	越秀租赁	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814,424 万港元	3,781,912.85	848,355.91	62,194.42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越秀小贷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财务资助	否	11,000	0	11,000	5.15%	121.73	0
越秀小贷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企业	财务资助	否	0	15,000	12,400	7.00%	353.71	2,60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债权利息收入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0.20%，关联债务期末余额为 2,600 万元，未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越秀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270,000	880,000	1,090,000	借款利息按越秀集团每季度外部融资综合利率计算，但不超过实际拆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5%	3,918.12	60,0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债务利息支出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1.45%，关联债务期末余额为 60,000 万元，未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关联担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存在担保或者被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越秀集团	越秀租赁	公司控股股东	1,741.48	2014年12月10日	2019年7月20日	否
越秀集团	越秀租赁	公司控股股东	140,000.00	2017年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	否
越秀集团	越秀租赁	公司控股股东	200,000.00	2018年12月26日	2026年12月26日	否

越秀集团	广州越秀金控	公司控股股东	216,412.40	2015年12月25日	2020年12月24日	否
越秀集团	广州证券	公司控股股东	101,000.00	2018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否
越秀集团	广州证券	公司控股股东	150,000.00	2018年8月17日	2021年8月17日	否

注：本报告期内需支付给越秀集团的担保费金额是5,588,295.69元。

（2）认购和转让信托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与牵头设立的广东省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广州资产的业务协同，同时提高自有资金投资收益，2018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出资人民币2.1亿元购买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粤财信托·珠江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劣后级份额。广州资产同时出资人民币2.1亿元购买该集合信托计划的劣后级份额，为该集合信托计划提供资产管理顾问服务，并在触发回购义务时，收购该集合信托计划所有份额。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支持下属企业发展，2018年12月，广州越秀金控将所持的“粤财信托·珠江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劣后级份额的全部受益权以4.30亿元转让给公司参股公司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广州越秀金控应收广州资产转让投资款21,010.37万元。截至2019年1月10日，上述款项已收齐。

（3）参与设立基金

2018年10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人民币1.5亿元，越秀产业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GP）出资人民币基金总规模的5%（基金目标规模10亿元，越秀产业基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参与广州智造升级产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智造升级基金”）的设立。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出资1.5亿元与广州越秀金控、越秀产业基金共同参与出资设立智造升级基金。

（4）收购文化基金份额

2018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拟以自有资金收购广州越企持有的广州越秀基美文化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化基金”）30%财产份额，收购价格7,518.38万元。越秀产业基金是文化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之一且持有文化基金25%财产份额。本次收购完成后，越秀产业基金合计持有文化基金55%财产份额。截至2018年12月31日，越秀产业基金应付越秀集团收购基金份额款5,262.87万元。截至2019年2月28日，上述款项已支付完毕。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2018年0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8年03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出租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7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10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转让信托计划受益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	2018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 30% 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友谊将新中国大厦首至三层7000平方米(不含公共面积)物业出租给广州市诚大置业有限公司作为经营服装市场使用。该项目合同议案已于2011年7-8月先后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次临时会议和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同主要内容已在指定的证券媒体予以公告。目前合同履行正常。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州友谊物业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诚大置业有限公司	新中国大厦首至三层7000平方米(不含公共面积)	2011年09月16日	2026年10月15日	9,908.57	双方合同约定	租赁收益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一定影响，新中国大厦物业的出租收益占公司净利润一定比重。	否	无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9,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9,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 度 相关公 告披 露日 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 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 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 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2,627	2015 年 09 月 28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3,853	2015 年 10 月 19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3,783	2015 年 10 月 30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9,458	2015 年 11 月 27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946	2015 年 12 月 11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30,000	2017 年 01 月 10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15,000	2017 年 01 月 23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届满 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20,418	2017 年 01 月 24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签订 日至主债务	是	否

						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12,000	2017 年 04 月 01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6 年 06 月 13 日	5,000	2017 年 04 月 10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5,300	2017 年 05 月 26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49,000	2017 年 06 月 13 日	4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0,000	2017 年 06 月 16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4,700	2017 年 07 月 28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00	2017 年 08 月 22 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2,500	2017 年 08 月 30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6,000	2017 年 08 月 30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36,000	2017 年 09 月 19 日	2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0,000	2017 年 10 月 13 日	7,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8,250	2017 年 10 月 13 日	16,4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000	2017 年 11 月 01 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0,000	2017 年 11 月 07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000	2017 年 11 月 22 日	16,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85,000	2017 年 12 月 07 日	40,68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1,200	2018 年 01 月 09 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000	2018 年 01 月 03 日	19,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4,000	2018 年 01 月 31 日	22,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3,000	2018 年 03 月 1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7,200	2018 年 03 月 30 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17,900	2018 年 04 月 11 日	12,7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000	2018 年 04 月 20 日	16,66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7 年 04 月 21 日	50,000	2018 年 04 月 23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8 年 04 月 25 日	4,500	2018 年 08 月 17 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越秀租赁	2018 年 04 月 25 日	17,000	2018 年 10 月 25 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租赁	2018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18 年 11 月 1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	否	否

						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广期资本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签订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4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96,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9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63,9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09,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96,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919,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63,9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63%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41,7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41,7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2,100.00	22,475.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	20,00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30	8,000.00	0
合计		162,100.30	50,47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信托	信托	信托理财产品	20,0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5月25日	2019年08月24日	主要投向特定资产收益权	协议确定	7.50%	1,873.97	818.00	818.00	-	是	-	-
民生银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47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30日	2019年01月01日	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	协议确定	3.37%	50.67	50.67	50.67	-	是	-	-
合计			26,475.00	--	--	--	--	--	--	1,924.64	868.67	868.67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坚持以回报股东、服务客户、成就员工、回馈社会为己任，在经济、社会、环境等各方面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股东、客户、员工、社会创造价值。

（一）回报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现代企业的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价值持续增长，并通过公司透明、公平、及时的信息披露制度，保证中小股东充分的知情权。公司还实行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服务客户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不断完善客户资源管理体系，增强客户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丰富完善金融产品和服务，积极推动业务协同，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投融资需求。

公司重视客户关系管理和客户体验，公司主办首届粤港澳大湾区50人交流会、参展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广州资产举办2018年度资产推介会，加强公司与客户、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广州证券开展2018年客户满意度调研并制定提升改进计划，努力提升客户体验。

公司规范客户信息管理工作，出台《客户信息管理办法（试行）》并严格执行落实。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教育，编制《投资者教育手册》，开展“打非”、“打黑”、“反洗钱”以及“平安金融”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向投资者普及法律法规知识，揭示市场风险，引导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8年，公司证券业务组织各类投资者教育专题讲座、投资者知识讲座、股市沙龙等活动2,501场，参与活动投资者191,443人。

（三）维护员工权益，关爱员工成长

员工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动力。公司依法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关爱员工成长，关心员工生活，重视员工健康和安全，积极为员工提供健康、积极、和谐的发展平台。

1、依法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保障员工的各项利益。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政策及文件规定认真执行各项社会保险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发放防暑降温费、节日费用等；关注员工身体健康，组织年度体检；重视员工意见，通过员工座谈会、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形式广泛征求员工意见，落实意见建议的反馈与改进，对增强员工主人翁意识、促进公司和谐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通过搭建能力导向的职业发展通道，促进人岗匹配，提高员工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公司制定了绩效导向的绩效管理体系，强化核心骨干人才保留。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养与人才发展，建立健全的人才发展体系，不断充实员工技能，提升人才竞争力。2018年，通过“金信一期”促进风险评审人才的能力提升，通过“鲲鹏三期”及“金苗二期”帮助社招及校招新员工快速融入与成长，通过“金控业务大讲堂”以及部门线下分享提升在职人员的专业水平，营造学习氛围，打造学习型组织。

3、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管理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通过强化“三大体系建设、四个能力提升和五项工作举措”进一步加强了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出台和修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六项管理制度，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防范生产事故。2018年，公司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应急管理、消防安全管理”等专题培训，组织消防安全应急演练、应急技能竞赛等，不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切实保障公司和员工的安全。

4、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以“阳光、激情、简单、包容”为核心价值观，积极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营造和谐温暖的工作氛围，组织职工篮球、气排球等体育比赛，开展妇女节绘画、户外拓展、生日会等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

2018年，公司圆满完成“深情久伴 厚爱暖言——感恩有你”系列内宣活动，举办“越秀金控老照片征集”、“优秀员工评选”和“广州证券30周年老照片展”，展现公司发展历程，树立标杆典型，弘扬企业精神，提升了客户和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策划并启动了“越秀金控人想对越秀金控说”内宣活动，让员工相互传递“想说的话”，为公司的发展为自己更加美好的未来而建言。

（四）积极回馈社会，共享发展成果

1、积极落实精准扶贫和产业扶贫

2018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积极响应精准扶贫的号召，通过定点扶贫款捐赠、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助学联谊爱心支教活动并捐赠教学物资，以及签订结对帮扶协议、组织金融业务培训、管理农业扶持基金等金融扶贫新模式，用实际行动践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践行绿色金融发展理念，把企业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经营发展中。

2、热心投身公益

2018年，广州证券员工自发开展为四川“6.24”茂县叠溪镇重大山体高位滑坡、“8.8”九寨沟7.0级地震灾害募捐的活动，为受灾群众募集捐款逾人民币15万元，为广东省乐昌市乐城街道下西村村委会捐赠闹钟灯240个。

3、助力区域金融文化建设

公司参与省市区共建重点金融项目岭南金融博物馆的布展，支持广州市政府展示岭南金融文化、普及金融知识和开展区域金融交流。

4、践行绿色金融、普惠金融

公司响应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号召，积极探索并推动金融与绿色产业的协同发展。广州证券发行广东省首单再生资源行业资产证券化产品“广州证券-格林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支持绿色循环经济；主承销青海省首单绿色金融债券“2018年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一期）”，支持青海地区生态文明建设。越秀租赁与徐工集团开展厂商租赁业务，为200多个中小微企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与广州医药开展智慧药房建设项目，提升医院药品流转效率，为群众创造了快速、安全、舒适的取药用药体验。广州担保发展普惠金融，全年新增服务中小企业270家。

（五）社会认可

获奖单位	获奖日期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越秀金控	2018年06月	2018年主体信用评级AAA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6月	广东金融百优奖——十优地方金融机构奖	广东金融百优奖评选组织委员会
	2018年06月	第七届金交会最佳人气展台奖	第七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
广州证券	2018年01月	2016年度企业债券主承销商全面信用评价第八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01月	2017年度优秀受托管理人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01月	2017年度扶贫专项公司债优秀参与机构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01月	2017年度农发债优秀承销商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18年10月	中国证券期货业最佳服务贫困地区企业融资项目奖——2018年于都县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
	2018年12月	2018全国国有企业财务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证券公司流动性及风险管理信息化创新”项目	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创新世界周刊、《国企管理》杂志
	2019年01月	2018年度中债优秀成员“结算100强——优秀自营商”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广证恒生	2018年12月	2018亚洲资本「金方向」奖——年度卓越教育行业研究团队	《21世纪经济报道》
广州期货	2018年10月	2018年中国证券期货业优秀创新扶贫奖	《证券时报》
	2018年11月	第十一届中国最佳期货经营机构暨最佳期货分析师评选——最佳资产管理业务奖、最佳商品期货产业服务奖	期货日报网、证券时报网
	2018年12月	2018年度大连商品交易所——十大期货投研团队成就奖	大连商品交易所
越秀租赁	2018年06月	2018年主体信用评级AAA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	2017-2018年度广州优秀企业总经理张磊——2017-2018年度广州优秀企业家	广州工业经济联合会、广州市企业联合会、广州市企业家协会
	2018年12月	2018中国融资租赁年度公司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
广州资产	2018年02月	2018年主体信用评级报告AAA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越秀产业基金	2018年04月	投中2017年最佳产业基金TOP10	投中信息

	2018年07月	2017年度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机构有限合伙人30强	清科研究中心与投资界
	2018年07月	融资中国2017-2018年度中国十佳产业资本 中国医疗器械产业十佳投资机构 中国房地产业十佳投资机构	《融资中国》
	2018年12月	总裁卢荣——2018投资人TOP20	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和《21世纪经济报道》
广州担保	2018年09月	2017年度广东省“质量 服务 信誉”AAA级示范企业 2018年广东省优秀信用企业	广东省现代服务业联合会
越秀小贷	2018年04月	2017中国小微金融机构竞争力百强	小微金融机构全国联席会议
越秀金科	2018年08月	第七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暨第三届羊城“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优胜奖（电子信息行业 成长组）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广州友谊	2018年05月	中国连锁百强	中国连锁经营协会
	2018年08月	广东流通业100强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2018年08月	广东企业500强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2018年07月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年08月	广东连锁50强企业	广东省连锁经营协会
	2018年09月	广州市“四十年 四十品”品牌	广州市质量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09月	改革开放40周年广东省优秀企业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2018年12月	中国商业改革开放40周年功勋企业	中国商报社、中国商界杂志社、中国商人杂志社、中国商业创新大会委员会
	2018年12月	广东省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2018年12月	广东省电子商务100强企业	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华南电子商务联盟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2018 年，越秀金控及下属子公司积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现阶段共承担四个县、三个村的扶贫工作，分别为山西省隰县、黑龙江省青冈县和兰西县、湖南省通道侗族自治县及广东省清远市英德西牛镇高道村，清新区太平山镇山心村和车公洞村。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8 年，公司累计投入 283.2 万元开展精准扶贫工作，通过实施产业发展帮扶、集体经济增收、村容村貌改善、农村危房改造、贫困子女教育、医疗救助保障、农业技能培训、基层组织建设等举措，推动被帮扶地区的经济发展。在公司的精准扶贫帮扶下，对口帮扶村贫困户全部实现稳定脱贫，取得了良好的扶贫成效。其中清远市英德西牛镇高道村推进大棚蔬菜和菜干厂建设，带动当地蔬菜种植加工产业整体提升，打造一村一品的特色农产品供应链，推动农业扶持基金等资产收益项目的运作管理，实现稳定增收，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效。清新区太平山镇山心村、车公洞村 2018 年先后完成了入股龙湾电镀城、清新区食用菌和清远鸡的产业项目，为贫困户提供稳定的资产收益；山心村完成了松树埕公路建设和活动中心改造项目，车公洞村完成了“一河两岸”整治工程等基础建设，不断改善人居环境。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	------	---------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83.20
2.物资折款	万元	0.25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93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蔬菜种植、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4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166.36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93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76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52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9.5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49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8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其他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3
9.2.投入金额	万元	38.98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51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9 年，按照三年扶贫规划的总要求决战决胜脱贫攻坚，重点落实巩固和扩大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发展种植养殖等乡村特色产业和现代农产品加工业，强化农业扶持基金和资产收益项目的保障和引导作用，扎实推进乡村基础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完善乡村治理机制，优化生态环境，积极参与示范村建设，履行新农村建设的监督责任，贯彻实施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注：系统已根据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做好自动控制，属于名单中的重点排污单位强制必填以下内容。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北京中邮、广州白云以及广州金控合计持有的广州证券32.7650%股权，并向广州越企募集资金不超过5.28亿元，用于支付本次收购广州证券6家小股东股权的现金对价部分。

2018年3月15日，公司根据2017年年度报告更新了重组相关材料，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披露的评估、审计和审阅报告等公告。

2018年9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号），核准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2018年10月8日，公司完成标的资产股权交割过户手续，越秀金控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合计持有广州证券100%的股权。

2018年10月2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股份预登记。

2018年10月29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共计529,054,341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股份443,755,472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85,298,869股），于2018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重大资产出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拟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已处置广州期货99.03%股权、金鹰基金24.01%股权的广州证券100%股权，其中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32.765%股权，广州越秀金控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 67.235%股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支付前述交易对价。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重大无先例事项，公司股票自2018年12月25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9年1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2019年1月3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2019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且公司股票于2019年1月10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9年1月1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2号），公司及中介相关各方逐项予以落实、回复及发表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019年1月24日、2019年2月14日、2019年2月28日，公司按规定披露了重组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2019-021、2019-028）。

2019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5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19年3月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4号），公司及中介相关各方逐项予以落实、回复及发表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3、出售广州友谊100%股权项目

公司拟将所持广州友谊 100%股权转让予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与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百集团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28）。

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广州友谊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所持广州友谊 100%股权转让予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广州友谊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广州友谊 10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85,455,930	75.79%	529,054,341				529,054,341	2,214,510,271	80.44%
1.国有法人持股	1,685,393,253	75.79%	453,869,772				453,869,772	2,139,263,025	77.71%
2.其他内资持股	62,677	0.00%	75,184,569				75,184,569	75,247,246	2.7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75,184,569				75,184,569	75,184,569	2.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677	0.00%						62,677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8,374,483	24.21%						538,374,483	19.56%
1.人民币普通股	538,374,483	24.21%						538,374,483	19.56%
三、股份总数	2,223,830,413	100.00%	529,054,341				529,054,341	2,752,884,754	100.00%

注：上表中，本次变动后，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持股占比为 0.0023%。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北京中邮、广州白云以及广州金控合计持有的广州证券32.7650%股权，并向广州越企募集资金不超过5.28亿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9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号），核准公司向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等六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443,755,472股股份，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2,800万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0月2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的443,755,472股A股股份已预登记至广州恒运等6名交易对方名下，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 85,298,869股A股股份已预登记至广州越企名下。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股份443,755,472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85,298,869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共计529,054,341股，并于2018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实施后，公司股本从 2,223,830,413 股增加至 2,752,884,754 股，公司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相应摊薄。另外，由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大幅增加，使得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相应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恒运	0		321,787,238	321,787,238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广州越企	0		85,298,869	85,298,869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对象认购的越秀金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广州城启	0		38,009,042	38,009,042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广州富力	0		37,175,527	37,175,527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北京中邮	0		19,288,624	19,288,624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广州白云	0		15,882,065	15,882,065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广州金控	0		11,612,976	11,612,976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取得的越秀金控新增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合计	0		529,054,341	529,054,34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8 年 10 月 28 日	12.99 元/股	443,755,472	2018 年 10 月 29 日	443,755,472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8 年 10 月 28 日	6.19 元/股	85,298,869	2018 年 10 月 29 日	85,298,869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8年9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号），核准公司向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等六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443,755,472股股份，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2,800万元。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股份443,755,472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85,298,869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共计529,054,341股，并于2018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州恒运、广州城启、广州富力、北京中邮、广州白云以及广州金控合计持有的广州证券32.7650%股权，并向广州越企募集资金不超过5.28亿元。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股份443,755,472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85,298,869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共计529,054,341股，并于2018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述新增股份限售股份，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公司股份总数相应增加，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没有重大影响。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人）	34,0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人）	37,2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越秀集团	国有法人	43.82%	1,206,365,452	0	926,966,292	279,399,160	
广州国发	国有法人	15.31%	421,348,314	0	421,348,314	0	
广州恒运	国有法人	11.69%	321,787,238	321,787,238	321,787,238	0	
广州地铁	国有法人	6.12%	168,539,325	0	168,539,325	0	
广州越企	国有法人	3.44%	94,782,679	94,782,679	85,298,869	9,483,810	
万力集团	国有法人	1.53%	42,134,831	0	42,134,831	0	
智能装备集团	国有法人	1.53%	42,134,831	0	42,134,831	0	
广州城投	国有法人	1.53%	42,134,830	0	42,134,830	0	

广州交投	国有法人	1.53%	42,134,830	0	42,134,830	0		
广州城启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38,009,042	38,009,042	38,009,042	0	质押	37,000,000
							冻结	38,009,0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越企为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越秀集团、广州国发、广州恒运、广州地铁、万力集团、智能装备集团、广州城投、广州交投为国家出资企业。除上述关系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越秀集团			279,399,160		人民币普通股		279,399,160	
广州越企			9,483,810		人民币普通股		9,483,810	
贾连喜			3,104,873		人民币普通股		3,104,87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82,812		人民币普通股		3,082,812	
孙良福			2,744,340		人民币普通股		2,744,340	
祝军凯			2,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0,000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27,482		人民币普通股		2,527,482	
朱浩			2,276,551		人民币普通股		2,276,5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67,263		人民币普通股		1,867,263	
招伟雄			1,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越企为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越秀集团、广州国发、广州恒运、广州地铁、万力集团、智能装备集团、广州城投、广州交投为国家出资企业，除上述关系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持股 10%（含 10%）以上的前 5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元）	主营业务
越秀集团	张招兴	朱春秀	2009 年 12 月 25 日	91440101698677792A	11,268,518,450	商务服务业
广州国发	王海滨	高东旺	1989 年 09 月 26 日	91440101190460373T	6,526,197,357	商务服务业
广州恒运	钟英华	黄河	1992 年 11 月 30 日	91440101231215412L	685,082,82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越秀集团	张招兴	2009 年 12 月 25 日	91440101698677792A	商务服务业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越秀集团控股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00123.HK）、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01052.HK）、和创兴银行有限公司（01111.HK）三家香港上市公司，并通过越秀地产持股越秀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00405.HK）。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4、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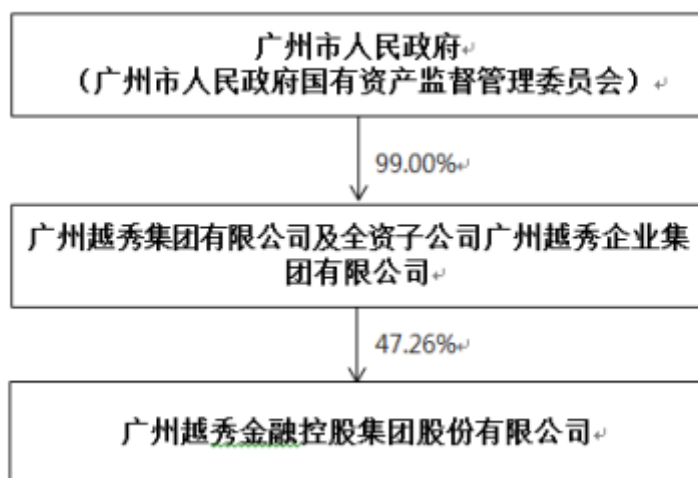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市国资委	陈浩钿	2005 年 02 月 02 日	77119611-X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 职 状态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 初 持 股 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 他 增 减 变 动 (股)	期 末 持 股 数 (股)
王恕慧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 年 07 月 21 日	至今	0	0	0	0	0
李锋	董事	现任	男	2016 年 07 月 21 日	至今	0	0	0	0	0
贺玉平	董事	现任	男	2018 年 05 月 29 日	至今	0	0	0	0	0
刘艳	董事	现任	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0	0	0	0	0
姚朴	董事	现任	男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0	0	0	0	0
朱晓文	董事	现任	男	2019 年 01 月 29 日	至今	0	0	0	0	0
吴勇高	职工董事、董 事会秘书、副总 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2016 年 12 月 02 日	至今	0	0	0	0	0
刘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14 年 06 月 19 日	至今	0	0	0	0	0
杨春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16 年 07 月 21 日	至今	0	0	0	0	0
沈洪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0	0	0	0	0
王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19 年 01 月 29 日	至今	0	0	0	0	0
李红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2017 年 11 月 20 日	至今	0	0	0	0	0
姚晓生	监事	现任	男	2016 年 10 月 27 日	至今	0	0	0	0	0
李松民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2016 年 08 月 25 日	至今	0	0	0	0	0
苏亮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 年 08 月 25 日	至今	0	0	0	0	0
陈同合	首席风险官	现任	男	2017 年 04 月 20 日	至今	0	0	0	0	0
谭思马	董事	离任	男	2016 年 07 月 21 日	2018 年 04 月 16 日	0	0	0	0	0
高宇辉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2016 年 08 月 25 日	2018 年 05 月 04 日	0	0	0	0	0
黄强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2016 年 08 月 25 日	2018 年 11 月 05 日	0	0	0	0	0
王晖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2011 年 06 月 30 日	2018 年 04 月 09 日	33,974	0	0	0	33,974
黎钢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2008 年 05 月 30 日	2018 年 04 月 09 日	49,596	0	0	0	49,596
合计	--	--	--	--	--	83,570	--	--	--	83,570

注：2019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并划至个人账户。其中，吴勇高通过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划入个人账户，持股数 39,327 股；苏亮瑜通过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划入个人账户，持股数 42,147 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	-------	----	----	----

谭思马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高宇辉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05 月 04 日	个人原因辞职
黄强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11 月 05 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晖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04 月 09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黎钢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 年 04 月 09 日	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贺玉平	董事	任免	2018 年 05 月 29 日	股东大会选举新任
朱晓文	董事	任免	2019 年 1 月 29 日	股东大会选举新任
王曦	独立董事	任免	2019 年 1 月 29 日	股东大会选举新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王恕慧：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发行咨询部业务经理、研究拓展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发展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锋：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广州明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机要室主任，广州开发区建设开发总公司副科长，广州亚美聚酯有限公司部门主任，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副经理、监察稽核室副经理、监察稽核室总经理助理，越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经营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经营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资本运营官，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部总经理，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创兴银行有限公司、越秀房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越秀证券控股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贺玉平：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室干部、法律事务室业务主管、管理部业务主管、管理部高级主管，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投资）副总经理，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律师，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现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发展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

刘艳：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监察）部主办、主管，越投城建房地产开发经营中心综合管理部副经理（高级主管），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主管，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现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管理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姚朴：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曾任四川省机械设备成套局国际业务处副处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投资者关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州发展新能源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晓文：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勇高：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广州城建设计院财务科长、综合管理部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涛：法学博士，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主任，一级律师。曾任第九届、第十届广东省政协委员，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为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广东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

广东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副会长、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副会长、广东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广东省检察学会研究会副会长、广东省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广东法院诉讼服务窗口监督员、广东省新闻道德委员会委员、暨南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广州市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春林：经济学硕士、管理学博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干部，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工业信贷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朝阳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营业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内审广州分局局长，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资深专家。现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洪涛：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黄埔海关关员，广东省人民政府科员、副主任科员，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公司高级顾问。现任暨南大学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China Journal of Accounting Studies 编委；《会计研究》编辑部编委；同时担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曦：中共党员，中山大学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珠江学者特聘教授。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系主任、主任、副院长。现为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中国转型与开放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和中国国际金融会副秘书长、常务理事，《世界经济》杂志编委；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百名经济研究专家，国家统计局经济景气中心百名经济学家；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李红：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事业总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信息中心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越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姚晓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主办、主管，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综合文秘岗高级主管、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监事，广州越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李松民：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职称，拥有国际注册风险管理确认师、国际内部注册审计师、国际注册管理会计师和 ICRR 资格（银行风险与监管国际证书）。曾任华北有色地质勘查局综合普查大队主管会计、子公司财务部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越秀证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苏亮瑜：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中国船舶检验局广州分局科员，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货币信贷与统研处副主任科员、货币信贷管理处主任科员、金融稳定处主任科员、金融稳定局存款保险处主任科员、国际司区域金融合作处主任科员、美洲代表处副代表。现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究所所长，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同合：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武汉752工厂技术人员，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分行行长助理、广东省分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广东省分行信贷监督中心主任、广东省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 职 人 员 姓 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 领取报酬津贴
李锋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资本运营官、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部总经理	2015 年 5 月 12 日	至今	是
贺玉平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发展部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1 日	至今	是
刘艳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总监、管理部及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13 日	至今	是
姚朴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 1 日	至今	是

朱晓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7 年 9 月 1 日	至今	是
李红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信息中心总经理、审计部总	2017 年 7 月 17 日	至今	是
姚晓生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5 日	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涛	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8 年 4 月	至今	是
刘涛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5 月	至今	是
沈洪涛	暨南大学	会计学教授、博导	2011 年 1 月	至今	是
沈洪涛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4 月	至今	是
沈洪涛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9 月	至今	是
沈洪涛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5 月	至今	是
沈洪涛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0 月	至今	是
王曦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教授、博导	2006 年 7 月	至今	是
王曦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5 月	至今	是
王曦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7 月	至今	是
王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	至今	是
王曦	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 年 8 月	至今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工作津贴标准按月领取，工作津贴标准为每人15万元/年。

根据《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和绩效年薪按市场化、专业化的原则提出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其中基本薪酬是根据岗位市场价值、结合岗位职责和个人能力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固定报酬，绩效年薪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恕慧	董事长、总经理	男	现任	249.16	否
李锋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贺玉平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刘艳	董事	女	现任	0	是
姚朴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吴勇高	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现任	224.45	否
刘涛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5.00	否

杨春林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5.00	否
沈洪涛	独立董事	女	现任	15.00	否
李红	监事会主席	女	现任	0	是
姚晓生	监事	男	现任	0	是
李松民	职工监事	男	现任	119.68	否
苏亮瑜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240.49	否
陈同合	首席风险官	男	现任	186.50	否
谭思马	董事	男	离任	0	是
高宇辉	副总经理	男	离任	108.84	否
黄强	副总经理	男	离任	229.75	否
黎钢	副总经理	男	离任	12.53	否
王晖	副总经理	男	离任	12.39	否
合计	--	--	--	1,428.79	--

注：报告期内，上述部分高管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中不包含参与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递延薪酬。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1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906
销售人员	592
技术人员	316
财务人员	154
行政人员	398
风险合规	345
合计	4,71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2
硕士	1,004
本科	2,343

大专及以下人员	1,322
合计	4,711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切实保障员工的切身利益。公司的薪酬管理主要原则有：（1）市场导向：以薪酬市场竞争力为主要依据并适度考虑前瞻性；（2）以能力和职位定薪：综合考虑能力和职位价值定薪，薪酬随能力和职位的变化而变化；（3）绩效导向：薪酬调整综合考虑公司绩效及个人绩效情况，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文化。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年度浮动薪酬、专项津贴、总经理奖、利润分享薪酬等构成。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发展工作，持续健全人才发展体系，已经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培训项目设计和运营流程，搭建了层次较为丰富、结构比较完整的培训项目体系，沉淀了一支业务能力较强的内部专业讲师队伍，提升了各层面员工的能力水平，人才发展工作成效逐步显现。

2018年，公司以“上承战略，下接绩效”为原则，从领导力培养和专业培训两条主线大力推进人才发展工作，开展了多项富有成效的人才发展项目。

- （1）优化人才梯队建设制度，丰富人才培养的渠道和方式，提高人才培养的系统性；
- （2）组织高层管理人员参加组织、风险、产融结合等模块的专题学习，进一步提升高管人员的战略视野和管控水平；
- （3）以“金信一期”、“金控业务大讲堂”、“青藤2.0”和“乐享三期”为平台，强化专业培训，提升各条线人员专业技能；
- （4）重视新员工培养工作，针对校园招聘新员工和社会招聘新员工分别开展了“金苗二期”训练营和“鲲鹏三期”训练营。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及其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恕慧（主任委员）、李锋、姚朴、刘涛、杨春林

审计委员会：沈洪涛（主任委员）、贺玉平、李锋、刘涛、杨春林

提名委员会：杨春林（主任委员）、王恕慧、刘艳、刘涛、沈洪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涛（主任委员）、王恕慧、刘艳、沈洪涛、杨春林

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王恕慧（主任委员）、贺玉平、李锋、姚朴、杨春林

2019年2月2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调整后的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恕慧（主任委员）、贺玉平、姚朴、朱晓文、杨春林

审计委员会：沈洪涛（主任委员）、朱晓文、李锋、刘涛、王曦

提名委员会：杨春林（主任委员）、王恕慧、刘艳、刘涛、王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涛（主任委员）、王恕慧、刘艳、沈洪涛、杨春林

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王恕慧（主任委员）、贺玉平、李锋、姚朴、杨春林

七、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广州证券135家营业部具备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已有128家营业部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等业务，证券经纪人共611人，已全部取得证券经纪人执业资格。

广州证券确立了“总裁办公会—经纪业务委员会—经纪业务事业部—营业部”的四级管理组织架构，根据外部监管要求及广州证券内部管理需要，已制定经纪人管理的系列制度，强化经纪人的合规意识，加强经纪人客户的适当性管理，不断规范

经纪人执业行为。

总裁办公会，是广州证券经纪业务营销行为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审议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战略、经纪人规模及经纪业务委员会提交审议的其他重大事项；经纪业务委员会，负责制订经纪人营销战略、审议经纪人营销管理规划、提出经纪人队伍建设的整体思路；经纪业务事业部，是经纪人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负责制订经纪人管理制度、推动业务、督导业绩、规范执业行为及合规风控管理；营业部，负责招聘、培训、执业注册、档案管理、业务开拓及日常合规管控。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支持、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一）董事、高管人员调整

2018年4月16日，公司董事谭思马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申请。2018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改选贺玉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上述议案提请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

2018年4月9日，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黎钢先生、王晖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8年5月4日，因个人原因，高宇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8年11月5日，因个人原因，黄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三会运作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要求，董事会召集了5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4次，审议议案共26项，具体情况请见本节“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共召开了20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以现场形式召开了9次，审议通过了72项议案，具体情况请见本节“本报告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规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具体情况请见本节“董事会下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召开监事会会议11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实施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三）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为落实党建工作进公司章程的工作，公司于2018年1月修订公司章程，将党建工作有关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明确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2018年12月，因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并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对《公司章程》再次进行修订。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2018年3月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制定了《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2018年5月制定了《证券投资内控制度》。

（四）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8份，临时报告223份。

公司通过及时准确的信息披露、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互动易平台及公司邮箱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参加各券商组织的策略会、交流会以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投资者活动月等活动共11次；接待券商基金机构现场调研共4次，并按要求披露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六）组织培训情况

为了做好公司的规范运作，强化公司董监高及相关员工对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2018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广东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研修班”培训、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

“广东辖区2018年上市公司董事长培训班”；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股权激励专题研讨班”；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证券事务工作人员参加了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监高培训班”；公司财务人员、证券事务人员参与了年报披露等培训，证券实务培训等，实现了多层面、重实务的培训格局，培养了员工的学习积极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现有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8.45%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设立资产支持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2 月 1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8.51%	2018 年 04 月 25 日	1.《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17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9.《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0.《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11.《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2.《关于 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1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14.《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8.49%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5 月 3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8.39%	2018 年 08 月 29 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90%	2018 年 12 月 28 日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8 年 01 月 22 日	1.《关于第一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2.《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设立资产支持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5.《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8 年 01 月 23 日	1.《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 3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认购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2 月 1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 年 03 月 07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3 月 08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 年 03 月 09 日	1.《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 4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 年 03 月 14 日	1.《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17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3 月 15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议		4.《关于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5.《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8.《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10.《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 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1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1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1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16.《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7.《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1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 2018 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19.《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20.《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21.《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 年 04 月 19 日	1.《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 年 04 月 25 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证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 年 05 月 11 日	1.《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3.《关于制定<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度>的议案》；4.《关于越秀租赁发行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5.《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5 月 12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增资的议案》；3.《关于发行 4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5 月 3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 年 07 月 18 日	1.《关于广州友谊物业租赁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7 月 1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 年 07 月 25 日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2.《关于调整公司高管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2018 年 07 月 27 日	1.《关于向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办理 10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会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 年 08 月 13 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绩效与薪酬清算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8 月 14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8 年 08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第二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3.《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设立安全保卫监督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19 日	1.《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转让信托计划受益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4.《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5.《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6.《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8.《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0.《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关于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办理 10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7 日	1.《关于向招商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办理 5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2.《关于向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办理 10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8 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 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发行 30 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本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 年 01 月 22 日	1.《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设立资产支持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8 年 02 月 09 日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认购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2 月 1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8 年 03 月 07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3 月 08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	2018 年 03 月	1.《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所有议案均	2018 年 03 月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

会第五次会议	月 14 日	的议案》;2.《关于 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6.《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7.《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9.《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0.《关于 2018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1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1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14.《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15.《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6.《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17.《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18.《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表决	15 日	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 年 04 月 19 日	1.《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8 年 07 月 18 日	1.《关于广州友谊物业租赁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7 月 1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8 年 07 月 25 日	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8 年 08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19 日	1.《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转让信托计划受益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4.《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6.《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8 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 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所有议案均通过表决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并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会议		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露
----	--	--------------------	--	--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投票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恕慧	董事长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李锋	董事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贺玉平	董事	11	6	5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2
刘艳	董事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姚朴	董事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吴勇高	职工董事	20	9	10	0	1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刘涛	独立董事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杨春林	独立董事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沈洪涛	独立董事	20	9	11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5
谭思马	董事（离任）	6	2	4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会议案	1

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和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影响。公司独立董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进了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有效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勤勉尽责，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对公司经营决策和重大事项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议。对公司董事任职、高管薪酬考核及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利润分配议案、关联交易事项、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促进公司合规风险体系的完善及风险控制能力的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2018年，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各次董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期间，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会前独立董事均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并在会上充分发表了专业、独立的意见；作出独立判断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个人的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履职具体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使董事会的决策分工更加细化。截至报告期末，各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召开 23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4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9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充分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作用，提高了董事会议事效率和决策质量。

（一）战略委员会

2018年1月22日，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年2月2日，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事业计划及战略规划滚动调整的议案》。

2018年5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增资的议案》。

2018年7月25日，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越秀金控2018年度上半年经营分析暨中期检视报告》。

（二）审计委员会

2018年3月14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8年4月19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下阶段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8年5月23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原副总经理高宇辉同志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8年7月18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友谊物业租赁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年7月25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2018年8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8年10月19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18年12月12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转让信托计划受益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18年12月28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18年审计工作总结和2019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听取了《关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

（三）提名委员会

2018年3月14日，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年5月11日，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年3月14日，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和2018年度考核方案的议案》。

2018年7月25日，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管薪酬的议案》。

2018年8月13日，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绩效与薪酬清算的议案》。

2018年8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的议案》。

（五）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

2018年2月2日，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风险政策及风险限额管理方案的议案》。

2018年5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在诉案件情况分析及其应对措施的议案》。

2018年7月25日，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听取了《越秀金控2018年第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2018年10月19日，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听取了《越秀金控2018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1、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李红	监事会主席	11	11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姚晓生	监事	11	11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李松民	职工监事	11	11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2、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和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1、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外部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稳健创造价值”的理念，以坚持“做百年老店”为目标，不断强化合规管理工作，采取多种措施提升合规管理工作质量。

（1）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及体系完善情况：公司独立成立审计中心，将审计职能和合规职能分离，并明确了风险管理部作为公司的合规管理部门，负责牵头制度管理、内控管理、授权管理等职责。同时优化下属企业组织架构，要求落实合规管理职能，明确合规管理部门及配置合规管理岗位。

2018年，公司制定了《合规管理制度》，建立了合规管理组织结构和合规管理工作流程及具体要求。通过加强合规管理，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和防范，确保依法稳健经营。

（2）制度管理体系和流程：公司按照《制度管理办法》建立了制度评审流程，完善了制度“立、改、废”相关要求。下属公司同步建立制度管理的规范和流程，由合规管理部门或风险管理部门（未单独设立合规管理部门的）全面组织制度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落实编制的 2018-2019 年两年制度建设计划，2018 年公司及下属公司分别对制度进行了专项梳理（包括新增、修订和废止），内容涉及业务管理、风险管理、人力资源、财务、信息安全等多方面，并对现行有效的制度汇编成册分发给集团公司各部门与下属企业。此外，公司举办了重要制度宣贯系列培训，以加强员工对制度的学习与执行。

（3）合规咨询与合规审查：为满足公司业务合规、及时开展的需要，公司合规管理部门不断加强合规审核与咨询工作的质量控制，对公司及下属企业重大经营活动提供准确和专业的合规意见。对新出台的监管规章主动进行合规分析和解读，并向公司管理层及下属企业发布。

（4）合规监测：公司密切关注监管动态和业务态势，合规管理部门及时对外部重大违规案件进行分析和经验总结，在整理内外部违规案例基础上举办“以案治本”系列宣贯，将制度规范与身边典型案例相结合，提示公司及下属企业关注要点并出具具体合规建议，不断强化合规风控意识。公司积极组织专项合规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具体完善建议。同时通过报告备案机制掌握公司及下属企业的风险情况并定期汇总分析，不断提升合规风控水平。

（5）合规考核与从业人员行为管理：为保障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行业准则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效实施，强化公司

合规管理，弘扬合规文化，公司在下属企业考核中加入相当比重的合规评分项目。并开展了 2018 年合规考核工作，对存在风险事件的责任单位和人员进行合规考核扣分。

从业人员行为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完善问责约束机制和加强停权机制管理，持续加强公司员工执行行为管理，通过考核扣分、问责处罚、停权、警示教育等多种方式促使员工守住执业行为红线，员工执业行为管理效果明显。

(6) 合规培训与合规文化宣导：为全面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宣导稳健经营的合规文化，公司围绕合规热点、监管要点实时开展合规培训和案例教育。并为提升全体员工法律合规意识，举行了专场法律合规培训。

2、审计部门稽核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由审计中心对非证券类金融子公司进行审计集中管理。公司百货板块、证券公司均设置了独立的审计部门。

报告期内，审计部门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收支、经济活动、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监督，促进公司各层面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审计部门密切关注公司发展规划、重大决策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与效果，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管理审计与调研项目，为公司管理层经营决策提供依据，促进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规范运行和经营管理状况的改善；审计部门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积极探索新形势下的审计方式、技术方法，提升了审计管理水平和工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报告期内，审计部门共开展审计、内控检查项目 156 项，其中金融板块开展审计项目 144 项，当年审计发现整改率为 100%，百货板块开展审计项目 12 项，当年审计发现整改率为 100%。

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金融业和百货业的特性，公司分别对两大业务板块的高级管理人员设计了差异性的绩效管理模式和符合行业特性的激励机制，在客观准确的评价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表现后，给予合理有效的激励。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先后实施了两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份的购买，优化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实现了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长期利益的绑定，有利于公司长期的发展，具体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数据可参见第八节。

十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了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财务、人事、业务和机构方面做到独立分离，确保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从内控监督、风险管理及员工长效激励等方面促进及规范公司运作。公司通过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活动、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法》、《公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行业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一套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建立了履行风险识别和评估的四层级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第一层为公司董事会，第二层为董事会下设的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三层为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开展的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机制，第四层为公司各职能管理部门和下属企业组成的一线风险控制系统。董事会主要负责从公司治理层面制定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政策；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整体风险的识别、评估及处置工作；风险管理部专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监督检查，并负责对公司各类业务风险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监督；各业务和职能部门负责各单位的风险自控。公司设有首席风险官，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向董事会负责。公司运用包括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限额管理、信用评级等在内的多种手段，加强对各项业务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风险的管理。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及经营环境的变化，设立风险指标阈值和监控体系，确保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公司通过设立审计部门、合规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及时跟踪、发现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缺陷。通过以上工作，公司对缺失或者欠完善的制度规定进行了补充和修正，细化和优化了部分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措施，使公司各个流程更加合理、足够有效。

十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总经理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造成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董事会认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十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重视与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相关的会计制度和财务制度。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规定的要求，通过设置科学的财务会计组织架构、配备合格财务会计专业人员、使用规范严密的财务会计管理系统、选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和合理的会计估计确保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报告期，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能够保障财务报告质量，确保财务信息的高度可靠性。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3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 3 月 23 日公司公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2）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一般缺陷：不构成	（1）重大缺陷：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截然相反的决策，造成不可挽回的决策损失；对系统数据的完整性具有重大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会给业务运作带来重大损失或造成财务记录的重大错误。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重大影响，致使业务操作大规模停滞和持续出错；严重损伤公司核心竞争力，严重损害公司为客户服务的能力；被监管者持续观察，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有较大的影响；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引起公众关注，引发诉讼，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重要缺陷：对信息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对于事物性质的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一定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带来一定的损失及对财务数据记录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对内外部均造成了一定影响，比如关键员工或客户流失；被监管者公开警告和专项调查，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没有较大影响；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3）一般缺陷：不

	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 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0%; (2) 重要缺陷: 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但小于 10%; (3) 一般缺陷: 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1)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geq$ 经营收入总额的 1%、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geq$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3)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4) 当多项内控缺陷同时影响利润总额、资产总额、经营收入、所有者权益时, 需要分别估计每一项内控缺陷的影响金额, 并将其加总计算后考虑整体影响, 从而认定缺陷等级。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9GZA20056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3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于 2019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广证债	122407.SH	2015 年 07 月 24 日	2020 年 07 月 24 日	95,250	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3.90%；存续期第三年末调整后 2 年债券票面利率为 5.25%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广证 G2	136115.SH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	100,000	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3.50%；存续期第三年末调整后 2 年债券票面利率为 4.65%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广证 01	112529.SZ	2017 年 06 月 14 日	2020 年 06 月 14 日	200,000	5.25%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越租 01	112587.SZ	2017 年 09 月 19 日	2022 年 09 月 19 日	140,000	4.92%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越租 01	112830.SZ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00,000	4.68%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5 广证债、15 广证 G2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17 广证 01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7 越租 01、18 越租 01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15 广证债、15 广证 G2、17 越租 01 发行仅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申购和配售的方式；17 广证 01、18 越租 01 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 年 6 月 14 日，支付 17 广证 01 自 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2018 年 7 月 24 日，支付 15 广证债自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18 年 7 月 23 日期间的利息；2018 年 12 月 18 日，支付 15 广证 G2 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期间的利息；2018 年 9 月 18 日，支付 17 越租 01 自 2017 年 9 月 19 日至 2018 年 9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名称	办公地址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15 广证债、15 广证 G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周顺强、张冬平	0755-22625403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不适用
17 广证 0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5 楼	李曼佳、欧俊峰	020-87555888			
17 越租 01、18 越租 01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东一门二号楼	苑力夫	15295534876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
期末余额（万元）	15 广证债、15 广证 G2 期末余额为 0 万元；17 广证 01 期末余额为 0 万元；17 越租 01 期末余额为 0 万元、18 越租 01 期末余额为 10,931.63 万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8年4月13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广州证券进行了跟踪评级，主体及债项评级均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18年6月26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越秀租赁进行了跟踪评级，主体及债项评级均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广州证券发行的“15广证债”、“15广证G2”和“17广证01”均采用无担保的发行方式，偿债计划均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经营稳健，信用记录良好，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满足相关要求，外部融资渠道通畅，为偿还公司债券的本息提供了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改变，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的约定，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及时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详细信息请参考“15广证债”、“15广证G2”和“17广证01”募集说明书。

越秀租赁发行的“17越租01”采用担保发行的方式，担保人为越秀集团，越秀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债券偿还计划为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20年9月19日债券发行人和债券持有人分别有行使赎回选择权和回售选择权的权利。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经营稳健，信用记录良好，外部融资渠道通畅，且获得实际控制人越秀集团提供担保，为偿还公司债券的本息提供了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改变，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的约定，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及时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详细信息请参考“17越租01”募集说明书。

越秀租赁发行的“18越租01”采用无担保的形式发行。偿债计划为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到期日为2023年12月20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次债券的到期日为2021年12月20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1年12月20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公司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收益，近年来越秀租赁营业收入保持稳定的增长，为公司提供了较为稳定的收益来源，公司整体盈利情况优良。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改变，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偿债计划的约定，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及时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详细信息请参考“18越租01”募集说明书。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广州证券发行的“15广证债”、“15广证G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7广证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上述受托管理人均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并分别出具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报告对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发行人2017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本期债务跟踪评级情况以及其他事项进行了披露，未发现报告期内广州证券有违规或异常情况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受托管理人均对债券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广州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公告。

越秀租赁发行的“17越租01”和“18越租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并出具了《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报告对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发行人2017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本期债务跟踪评级情况以及其他事项进行了披露，未发现报告期内越秀租赁有违规或异常情况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受托管理人对债券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越秀租赁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广州证券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5,485.36	127,953.56	-25.37%
流动比率	125.27%	150.55%	下降 25.28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77.79%	73.31%	增加 4.48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06.76%	150.28%	下降 43.52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46%	5.91%	下降 2.45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0.65	1.33	-51.1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01	-3.65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71	1.40	-49.2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 (1) 速动比率同比下降，主要是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主要是利润总额减少和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主要是利润总额减少和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越秀租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87,189.69	124,306.62	50.59%
流动比率	98.37%	88.81%	增加 9.56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77.57%	81.67%	下降 4.10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98.37%	88.81%	增加 9.56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87%	6.04%	增加 0.83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80	1.64	9.7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29	-6.34	48.1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0	1.64	9.7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增加，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加，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年6月25日，广州证券支付2015年第一期次级债券本金及自2017年6月25日至2018年6月24日期间的利息；
2018年5月15日，越秀租赁支付2017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及利息。
2018年7月27日，越秀租赁支付2017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及利息。
2018年8月12日，越秀租赁支付2017年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及利息。
2018年8月26日，广州证券支付2015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利息。
2018年8月30日，越秀租赁支付2017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金及利息。
2018年9月18日，越秀租赁支付2017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本金及利息。
2018年12月21日，越秀租赁支付2015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及利息。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1、广州证券

截至报告期末，广州证券总授信额度876.91亿元，剩余额度619.02亿元。广州证券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

2、越秀租赁

截至报告期末，越秀租赁总授信额度308.89亿元，剩余额度160.19亿元。越秀租赁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

3、越秀金控

截至报告期末，越秀金控总授信额度60.00亿元，剩余额度42.00亿元。越秀金控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

4、广州越秀金控

截至报告期末，广州越秀金控总授信额度143.84亿元，剩余额度80.19亿元。广州越秀金控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广州证券和越秀租赁严格执行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或承诺，未出现违反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 否

注：越秀租赁的公司债“17 越租 01”，由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按规定披露保证人的财务报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9GZA20052
注册会计师姓名	韦宗玉、欧金光

审计报告

XYZH/2019GZA2005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越秀金控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越秀金控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6 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越秀金控公司融出资金原值为人民币 31.73 亿元、减值准备为 0.39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原值为人民币 60.21 亿元，减值准备为 2.01 亿元。以上两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89.54 亿元，占越秀金控公司资产总额的 9.24%。 上述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照组合计提（就相同性质的金融资产而言）及按个别认定法（就重大金融资产而言）计提，越秀金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首先考虑该等金融资产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迹象，之后管理层对于未发生减值部分执行组合减值判断。 由于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年末余额的重大性及判断的主观性质，我们将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越秀金控公司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 （1）评价并测试个别及组合减值评价所涉及控制活动的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包括对所使用的减值方法、数据源及减值结果的审批，对计算结果的复核以及对于相关负责人的监督； （2）就组合计提而言，检查组合计提所用的会计估计及方法的适当性及一贯性、预估损失率的合理性等； （3）重新计算组合计提的减值准备以验证其准确性； （4）就个别认定法，检查管理层用于计算单项减值损失的抵押资产的市场价值； （5）获取管理层的判断记录及交易对手方资料，关注客户过往的还款历史，进而综合判断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识别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及计算减值准备中所采用的方法和参考值是可接受的。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0 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越秀金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194.45 亿元，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0.79 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占越秀金控公司资产总额的 19.98%。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管理层考虑该等金融资产是否有客观性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迹象。减值迹象存在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等；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也是其存在减值迹象的客观证据。 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金额重大、其减值评价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该类资产的减值评价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越秀金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 （1）评价并测试管理层在确定存在减值迹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采用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2）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我们评价了管理层识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作出的判断，该判断是基于该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或被投资单位的信用等级； （3）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我们评价了管理层识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作出的判断，该评价是基于该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或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 （4）我们亦检查了管理层判断该工具符合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低于其成本值标准的合理性，并将其与行业惯例进行了对比。对发生减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我们测试了管理层计提的减值准备的金额。我们在测试过程中评价了用于计算减值准备的方法和参考值（如市场价值、被投资单位的财务信息等）；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识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及计算减值准备中所采用的方法和参考值是可接受的。
3.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2 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为人民币 403.48 亿元，未实现融资收益为人民币 51.21 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38 亿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为人民币 350.89 亿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占越秀金控公司资产总额的 36.21%。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4 所述，越秀金控公司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十二级分类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正常一至三级计提比例 0.5%-1%；正常四级计提比例 5%；关注一级计提不低于 1%，关注二级减值不低于 1.5%，关注三级减值不低于 2%；次级一级减值不低于 20%、次级二级减值不低于 25%；可疑一级减值不低于 40%、可疑二级减值不低于 50%；损失级减值 100%。越秀金控公司根据客户的财务实力、资信状况、行业前景、信用记录等方面判定其应当属于的分类级别。 由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年末余额的重大性及减值判断的主观性质，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越秀金控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计提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 （1）了解管理层有关及时识别减值事件及评价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并评价和测试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对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贷进行抽样复核，包括关注承租人及保证人偿付能力、租赁物的可回收价值及行业情况，以评价管理层对减值事件的识别的恰当性； （3）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的计提，我们根据资产分类意见重新测算了坏账准备计提的金额； （4）对融资租赁客户信息进行抽样查询，检查其是否在租赁期间发生可能影响其偿还能力的事项； （5）向公司了解本期有逾期支付租赁款的客户，并获取相关合同、凭证及最新的付款计划； （6）对于关注类、损失类融资租赁客户，我们抽查项目的回款情况，了解有无未能按合同规定收款或延期收款现象； （7）我们参考市场惯例来评价应收融资租赁款组合减值政策的适当性，并抽样检查财务记录以检查计算基础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我们评估关键指标和假设的合理性，包括历史的损失率及损失识别期间。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政策及参数方法是可接受的。
--	--

4. 结构化主体合并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八、1 所述，越秀金控公司下属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和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产投”）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管理者或投资者角色。管理层需就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 根据管理层就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评估，以及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	针对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 我们抽样阅读了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关于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和投资项目的合同，以评价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范围、对结构化主体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权益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将管理层在可变回报定量计算中使用的源数据核对至相关合同，对源数据进行测试。我们亦就管理层对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的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是否对结

回报的联系，管理层确定广州证券和越秀产投对部分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归属于越秀金控公司的权益为人民币 20.03 亿元。 由于是否存在控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结构化主体金额重大，我们将结构化主体合并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构化主体进行合并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	--------------------------

四、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越秀金控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越秀金控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越秀金控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越秀金控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越秀金控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越秀金控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越秀金控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韦宗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欧金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13,966,590,824.50	10,596,734,234.3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6,152,338,642.73	5,995,643,162.16
结算备付金	1,363,182,847.20	1,260,252,997.19
其中：客户备付金	897,144,969.73	967,786,072.50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3,134,336,518.66	3,784,015,79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3,168,419.44	7,767,537,278.15
衍生金融资产	50,745,518.25	74,315,661.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19,991,991.14	9,341,255,343.30
应收款项	491,057,022.47	163,145,781.32
应收利息	1,060,257,591.93	770,631,509.80
存出保证金	1,086,327,308.35	864,264,833.85
持有待售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65,470,547.17	11,017,025,419.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70,295,916.81	153,608,893.08
长期应收款	35,128,788,383.49	26,384,010,197.02
长期股权投资	1,504,684,574.24	1,408,972,562.04
投资性房地产	47,948,420.23	52,825,056.55
固定资产	261,454,231.43	240,576,129.19
在建工程	90,905,508.30	19,931,806.94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81,510,718.87	77,878,242.60
开发支出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977,139.40	236,515,863.80
其他资产	1,548,696,015.48	2,526,680,118.59
资产总计	96,901,389,497.36	76,740,177,720.86
负债：		
短期借款	4,596,790,000.00	1,804,381,107.43
应付短期融资款	4,902,784,591.15	4,757,072,877.35
拆入资金	1,300,000,000.00	8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78,790,000.00	1,004,054,510.00
衍生金融负债	2,727,607.19	15,111,725.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20,813,327.60	8,204,187,907.0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46,784,115.93	139,513,684.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7,305,708,127.71	7,249,403,738.05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7,3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61,673,830.70	541,462,175.65
应交税费	337,533,618.21	226,559,388.85
应付款项	517,063,394.15	589,060,450.55
预收款项	549,379,372.01	504,036,040.00
应付利息	754,506,785.31	463,999,315.99
预计负债	26,331,300.00	6,697,752.00
持有待售负债		
长期借款	18,984,659,443.00	16,827,145,074.95
长期应付款	3,154,159,705.42	1,245,633,559.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债券	18,533,751,271.06	9,608,324,16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983,052.18	36,526,781.53
其他负债	3,647,078,450.96	3,477,110,440.66
负债合计	77,158,517,992.58	58,397,580,689.31
股东权益：		
股本	2,752,884,754.00	2,223,830,4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55,275,394.96	8,889,530,600.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014,557.92	-68,253,990.13
盈余公积	553,106,364.52	468,667,947.71
一般风险准备	198,923,193.66	142,676,779.63
交易风险准备	75,162,336.98	75,162,336.98
未分配利润	1,264,988,170.33	1,155,832,949.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827,354,772.37	12,887,447,037.59
少数股东权益	2,915,516,732.41	5,455,149,993.96
股东权益合计	19,742,871,504.78	18,342,597,031.5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6,901,389,497.36	76,740,177,720.86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196,821,786.82	6,546,136.4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结算备付金		
其中：客户备付金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利息	3,422,222.23	
存出保证金		
持有待售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991,128,374.46	13,296,583,160.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63,983.51	4,730,196.91
其他资产	3,187,568,970.64	245,975,771.18
资产总计	25,425,905,337.66	13,553,835,264.57
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000.00	6,000.00
应付款项		
预收款项		
应付利息	145,582,683.01	
预计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债券	3,982,623,682.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611,815,319.03	1,656,306,892.66
负债合计	6,540,027,684.32	1,656,312,892.66
股东权益：		
股本	2,752,884,754.00	2,223,830,4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26,350,455.97	8,889,436,281.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8,147,334.77	
盈余公积	553,106,364.52	468,667,947.71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5,388,744.08	315,587,729.99
股东权益合计	18,885,877,653.34	11,897,522,371.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425,905,337.66	13,553,835,264.57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670,960,235.45	5,330,992,027.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19,593,138.15	1,144,779,233.3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46,319,647.98	323,983,775.4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1,242,987.11	274,406,782.35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985,332.02	127,076,138.63
利息净收入	-74,945,436.45	460,180,473.92
百货业销售收入	2,678,307,150.60	2,621,445,915.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6,448,781.63	942,631,60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719,460.86	53,745,781.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61,594.89	9,711,422.9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4,916.53	-5,877,527.33
其他业务收入	1,261,126,517.55	153,020,530.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34.73	-319,378.37
其他收益	2,590,760.66	5,419,750.67
二、营业支出	5,967,328,222.39	4,275,833,745.18
百货业销售成本	2,052,531,259.68	1,985,225,094.12
税金及附加	61,942,057.87	53,810,321.64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7,270,431.36	1,616,854.59
分保费用	492,165.73	249,379.97
业务及管理费	2,264,341,105.47	2,040,235,076.32
资产减值损失	362,338,830.37	54,663,485.68
其他业务成本	1,218,412,371.91	140,033,532.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3,632,013.06	1,055,158,281.94
加：营业外收入	76,477,542.50	56,600,107.38
减：营业外支出	29,971,799.22	15,531,710.0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750,137,756.34	1,096,226,679.29
减：所得税费用	142,441,796.38	236,601,214.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695,959.96	859,625,464.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695,959.96	859,625,464.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984,788.90	633,318,753.6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711,171.06	226,306,710.71
六、其他综合收益	74,907,086.58	-111,014,396.38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268,548.05	-45,304,828.2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额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268,548.05	-45,304,828.26
其中：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800,939.1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467,608.95	-45,304,828.2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61,461.47	-65,709,568.1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2,603,046.54	748,611,068.0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253,336.95	588,013,92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349,709.59	160,597,142.59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5	0.2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5	0.285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12,996,905.57	249,046,965.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	-158,088,622.30	-12,327,377.64
百货业销售收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1,085,527.87	261,374,343.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414,268.63	19,475,121.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10,846,598.20	6,593,410.11
百货业销售成本		
税金及附加	4,926,066.14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分保费用		
业务及管理费	5,920,532.06	6,593,410.11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2,150,307.37	242,453,555.47
加：营业外收入	74.10	0.1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2,150,381.47	242,453,555.57
减：所得税费用	-42,233,786.60	-4,730,196.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384,168.07	247,183,752.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384,168.07	247,183,752.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147,334.77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147,334.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147,334.77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2,531,502.84	247,183,752.48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79,240,642.84	3,709,827,032.2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406,689,903.66	2,256,278,939.6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293,901,731.76	1,348,936,451.69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613,403,906.9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8,475,753.20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897,300,000.00
代理兑付债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3,826,372.58	3,544,726,998.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5,362.04	3,269,517.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6,436,669.26	8,449,024,12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02,590,342.24	20,509,363,063.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支付净额	580,672,863.95	4,596,030,965.8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501,345,021.60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5,657,096.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897,300,000.00	
代理兑付债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86,592,014.84	1,556,737,17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32,260,642.70	18,629,737,335.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5,521,967.89	1,480,118,86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463,711.00	718,473,656.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5,601,893.38	1,446,505,16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81,413,093.76	30,034,605,28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77,248.48	-9,525,242,22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223,969.67	1,066,704,78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991.37	29,186,099.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358,961.04	1,095,890,888.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1,977,411.50	1,757,921,312.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6,916,687.74	146,991,506.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212,715.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0,106,814.49	1,904,912,81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4,747,853.45	-809,021,930.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308,239.11	301,348,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98,308,240.00	301,348,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70,000,000.00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322,274,000.00	12,372,187,547.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2,582,239.11	16,473,536,047.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6,575,284.44	7,977,4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8,093,378.19	1,025,751,545.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209,874.11	20,738,984.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6,809,482.75	514,049,79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01,478,145.38	9,517,211,34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1,104,093.73	6,956,324,704.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557,116.14	-3,342,17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0,090,604.90	-3,381,281,625.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7,665,190.75	15,168,946,816.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7,755,795.65	11,787,665,190.75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513,555.5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1,926.98	1,338,829,79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565,482.53	1,338,829,79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支付净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584.90	460,30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0,91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028,957.14	831,219,19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4,568,460.19	831,679,50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002,977.66	507,150,29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7,044,667.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044,66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90,000,000.00	1,14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0,000,000.00	1,14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955,332.69	-1,14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999,999.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9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4,499,999.11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376,038.36	190,330,407.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266,038.36	190,330,40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233,960.75	509,669,59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275,650.40	-123,180,113.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46,136.42	129,726,249.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821,786.82	6,546,136.42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3,830,413.00				8,889,530,600.96		-68,253,990.13	468,667,947.71	142,676,779.63	75,162,336.98	1,155,832,949.44	5,455,149,993.96	18,342,597,031.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3,830,413.00				8,889,530,600.96		-68,253,990.13	468,667,947.71	142,676,779.63	75,162,336.98	1,155,832,949.44	5,455,149,993.96	18,342,597,031.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29,054,341.00				3,065,744,794.00		95,268,548.05	84,438,416.81	56,246,414.03		109,155,220.89	-2,539,633,261.55	1,400,274,47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268,548.05				449,984,788.90	137,349,709.59	682,603,04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9,054,341.00				3,065,744,794.00							-2,613,178,872.58	981,620,262.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29,054,341.00				5,736,914,174.76							898,308,240.00	7,164,276,755.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71,169,380.76							-3,511,487,112.58	-6,182,656,493.34
（三）利润分配								84,438,416.81	56,246,414.03		-340,829,568.01	-63,804,098.56	-263,948,835.73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38,416.81			-84,438,416.81		
2. 提取一般风险									56,246,414.03		-56,246,414.03		

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144,737.17	-63,804,098.56	-263,948,835.73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2,884,754.00				11,955,275,394.96		27,014,557.92	553,106,364.52	198,923,193.66	75,162,336.98	1,264,988,170.33	2,915,516,732.41	19,742,871,504.78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22,949,161.87	443,949,572.46	158,610,163.36	62,335,675.13	784,367,957.30	5,054,883,090.96	17,532,128,31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22,949,161.87	443,949,572.46	158,610,163.36	62,335,675.13	784,367,957.30	5,054,883,090.96	17,532,128,31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319.75		-45,304,828.26	24,718,375.25	59,228,953.25	12,826,661.85	371,464,992.14	400,266,903.00	810,468,715.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304,828.26				633,318,753.68	160,597,142.59	748,611,068.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319.75							287,204,382.95	287,298,702.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1,348,500.00	301,348,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4,319.75							-14,144,117.05	-14,049,797.30
（三）利润分配								24,718,375.25	59,228,953.25	12,826,661.85	-261,853,761.54	-47,534,622.54	-225,441,055.58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18,375.25			-24,718,375.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9,228,953.25		-59,228,953.25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2,826,661.85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906,433.04	-47,534,622.54	-225,441,055.58
5.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3,830,413.00				8,889,530,600.96		-68,253,990.13	468,667,947.71	217,839,116.61	75,162,336.98	1,155,832,949.44	5,455,149,993.96	18,342,597,031.55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468,667,947.71		315,587,729.99	11,897,522,37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468,667,947.71		315,587,729.99	11,897,522,37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9,054,341.00				5,736,914,174.76		78,147,334.77	84,438,416.81		559,801,014.09	6,988,355,28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147,334.77			844,384,168.07	922,531,50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9,054,341.00				5,736,914,174.76						6,265,968,515.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29,054,341.00				5,736,914,174.76						6,265,968,515.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4,438,416.81		-284,583,153.98	-200,144,737.17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38,416.81		-84,438,416.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144,737.17	-200,144,737.1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2,884,754.00				14,626,350,455.97		78,147,334.77	553,106,364.52		875,388,744.08	18,885,877,653.34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443,949,572.46		271,028,785.80	11,828,245,05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443,949,572.46		271,028,785.80	11,828,245,05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18,375.25		44,558,944.19	69,277,319.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183,752.48	247,183,75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718,375.25		-202,624,808.29	-177,906,433.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4,718,375.25		-24,718,375.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906,433.04	-177,906,433.0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3,830,413.00				8,889,436,281.21			468,667,947.71		315,587,729.99	11,897,522,371.91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余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集团”或“公司”),原名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改股字[1992]14号”文批准,于1992年12月28日由广州市友谊公司为发起人,并向公司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而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4,942.12万元,经公司199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穗改股字[1998]6号文”批准送股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7,930.54万元。

根据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1999年4月30日穗国资二[1999]54号文“关于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界定的通知”,撤销广州友谊企业集团和广州友谊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后,将公司的原国有法人股15,074.54万股界定为国家股,股权由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85号”文核准,公司于2000年6-7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同年7月18日社会公众股上市交易。发行社会公众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3,930.54万元。

2001年,根据穗编字[2001]96号文《关于印发〈广州市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不再保留,其行政管理职能被划入广州市财政局,国家股股权管理也归属广州市财政局。由于历史的原因,股东名册中国有控股股东的名称一直没有变更,仍为“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2005年,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成立,其被授权代表广州市政府对公司的国家股股权履行出资人职责。有鉴于此,广州市国资委已依据相关文件向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出国有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登记申请,并于2005年12月1日完成了相关手续,公司的国有控股股东名称获准变更为广州市国资委。

2006年1月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按照每10股流通股可以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股对价股份,即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2,656.8万股股票对价,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按照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于2008年7月28日按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19,652,702股,每股面值1元,即增加股本人民币119,652,701.54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58,958,107.00元。

2016年3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47号”文核准,公司向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对象,共募集资金9,999,999,967.80元(未扣除发行费用),用于收购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增资资金用于补充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运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将由358,958,107股增加至1,482,553,609股，广州市国资委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6年4月7日，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合法拥有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16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交割协议》，以2016年4月30日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自2016年5月1日起，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按照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按每10股派送红股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合计增加股份数741,276,804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741,276,804.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23,830,413.00元。

按照公司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公司名称申请变更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6年7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6年8月1日变更为“越秀金控”，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987”。

2017年4月19日，公司接到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根据划转协议，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其持有的公司国有股份926,966,292股及其孳生的股份（如有）无偿划转至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7日，本次无偿划股权完成过户。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1,206,365,452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4.25%，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无偿划转未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号）核准，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321,787,238股股份、向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38,009,042股股份、向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37,175,527股股份、向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9,288,624股股份、向广州市白云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5,882,065股股份、向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1,612,976股股份，共计发行443,755,472股，另向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85,298,869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527,999,999.11元，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10月29日完成股份登记并上市，发行后总股本2,752,884,754股。

2、公司经营范围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3、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第6301房自编B单元。

4、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年度审计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公司包括：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越秀金控”）、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友谊”）、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租赁”）、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产投”）、广州市融资担保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担保”）、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科”）、广州友谊物业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谊物业”）、广州保税区友谊保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谊保税”）、广州新谊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谊百货”）、广州市友谊餐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谊餐厅”）。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转融通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确认和计量、风险准备的确认和计量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是按照本集团相关业务特点制定的。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放在存管银行的专门账户上，与自有资金分开管理，为代理客户证券交易而进行资金清算与交收的款项存入交易所指定的清算代理机构，在结算备付金中进行核算。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资产及负债。

在与清算代理机构清算时，本集团按规定将缴纳的开户费、转托管费以及资金第三方存管费等相关费用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本集团按规定将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

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上述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

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应根据本集团的实际情况，明确披露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其中，对于权益工具投资，还应明确披露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年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①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

②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集团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款项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划分组合
基本确定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按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已收回款项、应收补贴款项、职工备用金等基本确定能收回或回收风险极小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押金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2~5	2~5
1 - 2 年	10	10
2 - 3 年	30	30
3 - 4 年	50	50
4 - 5 年	50~80	50~80
5 年以上	100	1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押金组合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押金组合	5	5

3)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不存在减值迹象的, 不进行减值测试,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不存在减值迹象的, 不进行减值测试,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基本确定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库存商品、受托代销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受托代销商品采用进价金额核算, 已销商品成本结转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按实际成本核算, 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 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个别)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价值确定。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14. 长期应收租赁款的坏账计提

实行十二级分类，正常一至三级计提比例 0.5%-1%；正常四级计提比例 5%；关注一级计提不低于 1%，关注二级减值不低于 1.5%，关注三级减值不低于 2%；次级一级减值不低于 20%、次级二级减值不低于 25%；可疑一级减值不低于 40%、可疑二级减值不低于 50%；损失级减值 100%。

15.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6. 证券承销业务

本集团证券承销的方式包括余额包销和代销；在余额包销和代销方式下，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在余额包销方式下，本集团对发行期结束后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发行价格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17.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的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对于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本集团以控制为基础判断与受托客户资产管理服务相关的资产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是否纳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内核算。对于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本集团以资产管理人的身份在约定期间和范围内代理委托人投资、管理和处置资产，本集团仅收取管理费，不承担与受托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风险，因此不纳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内核算。

18. 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1) 融资业务：本集团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2) 融券业务：本集团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本集团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融资融券业务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识别具体损失的融资类项目，本集团根据客户状况和可能损失金额，分析交易对手的资产运作、抵押证券、担保比例以及偿债能力等，具体标准为：1、对强制平仓或客户卖出证券未能还清的融资款转为应收款的，全额计提减值；2、对维持担保比低于150%的，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0.1%计提减值；3、对维持担保比高于150%的，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0.0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计提减值。

19. 转融通业务

转融通业务是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或证券出借给本集团，供本集团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业务。本集团发生的转融通业务包括转融资业务和转融券业务。

20.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核算办法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本集团对约定购回和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识别具体损失的融资类项目，根据客户状况和可能损失金额，分析交易对手的资产运作、抵押证券、担保比例以及偿债能力等，具体标准为：1、对强制平仓或客户卖出证券未能还清的融资款转为应收款的，全额计提减值；2、对维持担保比低于150%的，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0.1%计提减值；3、对维持担保比高于150%的，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0.05%计提减值。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2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

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于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对于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期末，逐项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全面检查，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通用设备等，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	3%-5%	2.14%—6.47%
电子设备	3-6	3%-5%	15.83%—32.33%
运输设备	4-10	3%-5%	9.50%—24.25%
办公及其他通用设备	5-10	3%-5%	9.50%—19.40%
固定资产装修	5	0%	20.00%

2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2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停止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4)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期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集团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2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按实际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当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时，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不进行摊销，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的会计期间不转回。

29.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集团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 应付债券

本集团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3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证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42号）的规定，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担保按照上年税后净利润2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越秀租赁按照当年不低于税后净利润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越秀产投按照税后净利润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33. 交易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损失。

34. 股份支付

本集团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并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的期末，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内的期末，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后续信息表明本集团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期末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5. 担保业务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所指的风险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融资性担保业务当年担保费收入的50%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

金，列入当期损益。提取实行差额提取法，上一年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可以转回或扣减当年应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按照融资性担保业务当年年末担保责任余额 1%的比例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列入当期损益，其中，金融产品担保业务担保赔偿准备金每年计提比例为：1%/融资期限，即在融资期限内以每年平均计提的方式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融资期限内总计计提比例为担保责任额的 1%。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年担保责任余额 10%的，实行差额提取。

3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以下几类，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证券买卖交易日确认收入。代兑付证券的手续费收入，于代兑付证券业务基本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以全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承销价格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按已承销证券的承购价格结转承销证券的成本；以余额包销或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于发行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于受托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时，按照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本集团享受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如合同规定按固定比例收取管理费的，则分期确认管理费收益。

(2) 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3) 租息收入

1) 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本

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3) 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4) 或有租金的处理

本集团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4) 担保费收入

担保费收入主要包括市场性业务担保费收入和政策性业务担保费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
- 2) 与担保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与担保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5) 咨询费收入

本集团已按咨询服务合同内容提供咨询顾问服务，以咨询合同上列明的服务完成时间作为咨询收入的确认时点；咨询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咨询服务费。

(6) 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于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时确认，通常以现金、借记卡或信用卡结算。在销售商品的同时授予客户奖励积分的，本集团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商品销售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之间进行分配，与奖励积分相关的部分首先作为递延收益，待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失效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7)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

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8)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指除以上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业务活动而实现的收入。在满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7.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资产折旧政策一致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出租人，本集团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本集团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作为承租人，本集团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集团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作为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40. 企业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缴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41.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本集团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

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1)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2)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4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套期业务的处理方法

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1) 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2)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集团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本集团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本集团以合同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45.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集团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本集团认为当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时，即表明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了“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应当对其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 1) 单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持有成本 50%；
- 2) 单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持有成本 12 个月以上。

(3) 退休员工和内部退养福利负债

本集团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境内机构退休员工福利和员工内部退养福利的负债。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补贴增长率、死亡率和预期有效年限。实际发生的金额与预计的金额可能存在差异。实际结果的任何差异或假设条件的变化均可能影响本集团的福利费用及负债余额。

各年度退休福利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

精算假设	年末	年初
内退福利计划年折现率	3.38%	3.38%

(4) 合并范围的界定

在确定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主要考虑对这些主体是否具有控制权，这些主体包括私募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同时作为私募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管理计划的投资方和管理人。本集团综合评估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是否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如影响重大且本集团享有权力主导主体的相关活动以影响回报金额时,本集团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中明确指出: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收益	816,442.36	4,603,308.31	5,419,750.67
营业外收入	61,203,415.69	-4,603,308.31	56,600,107.3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1%、10%、6%、5%、3%
消费税	销售应税货物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产原值70%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0%

2. 税收优惠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州证券特有的税收政策: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2) 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2]11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证券公司依据《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7 号）的有关规定，按其营业收入 0.5%—5%缴纳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5 号规定，从事代理服务、主营业务收入为手续费、佣金的企业（如证券、期货、保险代理等企业），其为取得该类收入而实际发生的营业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准予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

(5) 根据财税[2017]23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依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8 号、第 129 号）和《关于明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缴纳比例有关事项的规定》（证监会财政部公告[2016]26 号）的有关规定，按其向期货公司会员收取的交易手续费的 2%（2016 年 12 月 8 日前按 3%）缴纳的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在基金总额达到有关规定的额度内，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执行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8年01月01日，“年末”系指2018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219,670.75			1,281,711.30
人民币	1,157,676.09	1.0000	1,157,676.09	1,222,567.32	1.0000	1,222,567.32
港币	70,754.01	0.8762	61,994.66	70,754.01	0.8359	59,143.98
银行存款			13,957,153,827.27			10,591,943,685.72
客户存款			6,152,338,642.73			5,995,643,162.16
人民币	6,059,923,348.47	1.0000	6,059,923,348.47	5,904,717,806.66	1.0000	5,904,717,806.66
美元	2,953,256.34	6.8632	20,268,788.92	3,485,511.37	6.5342	22,775,028.41
港币	82,340,225.21	0.8762	72,146,505.34	81,528,306.98	0.8359	68,150,327.09
公司存款			7,804,815,184.54			4,596,300,523.56
人民币	7,757,379,495.95	1.0000	7,757,379,495.95	4,551,275,768.01	1.0000	4,551,275,768.01
美元	3,833,163.23	6.8632	26,307,765.88	3,831,704.74	6.5342	25,037,125.11
港币	24,113,127.95	0.8762	21,127,922.71	23,911,223.03	0.8359	19,987,630.44
其他货币资金			8,217,326.48			3,508,837.29
人民币	8,217,326.48	1.0000	8,217,326.48	3,508,837.29	1.0000	3,508,837.29
合计	—	—	13,966,590,824.50	—	—	10,596,734,234.31

(2) 货币资金年末使用受限制状况

项目	年末金额	使用受限制的原因
银行存款	102,017,876.05	质押
银行存款	940,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1,042,017,876.05	—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客户备付金	897,144,969.73	967,786,072.50
公司备付金	466,037,877.47	292,466,924.69
合计	1,363,182,847.20	1,260,252,997.19

(2) 按明细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633,845,180.04	1.0000	633,845,180.04	773,213,644.71	1.0000	773,213,644.71
美元	1,134,229.12	6.8632	7,784,441.30	928,675.63	6.5342	6,068,152.30
港币	30,229,354.99	0.8762	26,486,960.84	46,971,074.29	0.8359	39,263,590.71
小计	—	—	668,116,582.18	—	—	818,545,387.72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18,350,221.39	1.0000	218,350,221.39	144,501,841.75	1.0000	144,501,841.75
小计	—	—	218,350,221.39	—	—	144,501,841.75
客户衍生品备付金						
人民币	10,678,166.16	1.0000	10,678,166.16	4,738,843.03	1.0000	4,738,843.03
小计	—	—	10,678,166.16	—	—	4,738,843.03
客户备付金合计			897,144,969.73			967,786,072.50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443,049,232.38	1.0000	443,049,232.38	274,288,855.13	1.0000	274,288,855.13
小计	—	—	443,049,232.38	—	—	274,288,855.13
公司衍生品备付金						
人民币	22,988,645.09	1.0000	22,988,645.09	18,178,069.56	1.0000	18,178,069.56
小计	—	—	22,988,645.09	—	—	18,178,069.56
公司备付金合计			466,037,877.47			292,466,924.69
合计	—	—	1,363,182,847.20	—	—	1,260,252,997.19

3. 融出资金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172,901,452.66	3,786,305,359.56
减: 减值准备	38,564,934.00	2,289,568.00
融出资金净值	3,134,336,518.66	3,784,015,791.56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个月以内	604,784,764.39	19.06	989,680,611.84	26.14
1-3 个月	375,602,428.99	11.84	1,035,418,132.68	27.35
3-6 个月	489,787,323.96	15.44	837,041,693.50	22.11
6 个月以上	1,702,726,935.32	53.66	924,164,921.54	24.40
小计	3,172,901,452.66	100.00	3,786,305,359.56	100.00
减: 减值准备	38,564,934.00		2,289,568.00	
合计	3,134,336,518.66		3,784,015,791.56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	3,072,348,223.04	3,635,909,926.87
机构	100,553,229.62	150,395,432.69
小计	3,172,901,452.66	3,786,305,359.56
减: 减值准备	38,564,934.00	2,289,568.00
融出资金净值	3,134,336,518.66	3,784,015,791.56

(4) 融资融券业务担保物信息

担保物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资金	467,667,251.65
股票	7,650,812,664.77
债券	2,395,619.42
基金	64,133,408.25
合计	8,185,008,944.09

(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逾期的融出资金 42,417,323.99 元。

(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将上述融资融券业务中共计 240,394,810.76 元的债权收益权进行了质押式回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	6,464,481,879.42		6,464,481,879.42	6,426,904,569.20		6,426,904,569.20
基金	3,716,318,005.21		3,716,318,005.21	3,742,934,241.87		3,742,934,241.87
股票	242,368,534.81		242,368,534.81	288,593,499.69		288,593,499.69
合计	10,423,168,419.44		10,423,168,419.44	10,458,432,310.76		10,458,432,310.76

(续表)

项目	年初金额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	5,048,567,706.70		5,048,567,706.70	5,074,438,595.06		5,074,438,595.06
基金	2,134,231,926.45		2,134,231,926.45	2,096,399,682.57		2,096,399,682.57
股票	584,737,645.00		584,737,645.00	626,758,301.55		626,758,301.55
合计	7,767,537,278.15		7,767,537,278.15	7,797,596,579.18		7,797,596,579.18

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质押式回购业务已设定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56,872,209.00 元，为买断式回购业务已转让过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65,276,300.00 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衍生金融工具

(1) 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权益衍生工具						
股指期货				29,395,560.00		
国债期货				208,122,300.00		
商品期货				6,295,725.00		
权益互换业务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47,217,000,000.00	50,299,541.35	
其他衍生工具						
场内期权业务				14,020,200.00		101,564.64
场外期权(收益凭证)				287,545,000.00		2,626,042.55
场外收益互换				137,659,187.25	445,976.90	
合计				47,900,037,972.25	50,745,518.25	2,727,607.19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权益衍生工具						
股指期货				10,916,640.00		
国债期货				1,845,796,750.00		
权益互换业务				10,030,250.75	219.19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47,490,000,000.00	74,315,442.59	
其他衍生工具						
场内期权业务						
场外期权(收益凭证)				541,881,622.00		15,111,725.19
合计				49,898,625,262.75	74,315,661.78	15,111,725.1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照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衍生金融资产/负债项下的期货投资与相关的期货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0.00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抵销前衍生金融负债与期货暂收暂付款的金额均为-2,609,686.72元。商品、股指、国债期货的持仓情况如下:

种类	持仓量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商品期货	190.00	6,295,725.00	-5,782.32
股指期货	35.00	29,395,560.00	-682,485.30
国债期货	213.00	208,122,300.00	-1,921,419.10
合计	438.00	243,813,585.00	-2,609,686.72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股票	3,769,565,857.95	6,393,346,712.19
债券	2,251,168,184.46	2,951,125,084.11
减: 减值准备	200,742,051.27	3,216,453.00
账面价值	5,819,991,991.14	9,341,255,343.30

(2) 按业务类别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3,769,565,857.95	6,393,346,712.19
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	994,320,926.48	1,702,942,000.00
债券买断式回购交易	1,256,847,257.98	1,248,183,084.11
减: 减值准备	200,742,051.27	3,216,453.00
账面价值	5,819,991,991.14	9,341,255,343.30

(3) 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期限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个月以内	2,409,012,833.95	545,843,334.84
1-3个月	492,443,509.00	578,635,603.58
3-6个月	329,964,919.00	1,586,109,049.87
6-12个月	420,984,596.00	2,510,350,923.90
12个月以上	117,160,000.00	1,172,407,800.00
余额合计	3,769,565,857.95	6,393,346,712.19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开展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业务融出资金收取的担保物价值为8,144,452,036.43元,其中:股票6,139,707,671.09元,债券2,004,744,365.34元。

7.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佣金及清算款	75,385,557.47	29,760,201.30
应收基金管理费	9,620,325.22	2,720,207.79
应收资产管理费	15,584,114.08	65,996,646.95
应收服务费	28,370,558.32	26,510,493.91
应收席位保证金	1,500,000.00	1,750,000.00
应收证券投资款	128,998,604.95	41,667,514.95
应收资产转让款	323,389,938.63	
其他	7,051,515.48	14,370,416.57
合计	589,900,614.15	182,775,481.47
减:坏账准备	98,843,591.68	19,629,700.15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491,057,022.47	163,145,781.32

(2) 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099,989.00	21.55	92,355,994.50	72.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664,677.61	77.58	2,861,649.64	0.63
组合1: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9,289,413.44	18.52	2,861,649.64	2.62
组合2: 其他组合	348,375,264.17	59.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35,947.54	0.87	3,625,947.54	70.60
合计	589,900,614.15	100.00	98,843,591.68	—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9,556,739.00	21.64	14,778,372.25	37.36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810,126.52	76.49	2,952,711.95	2.11
组合1: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4,049,892.23	67.87	2,952,711.95	2.38
组合2: 其他组合	15,760,234.29	8.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08,615.95	1.87	1,898,615.95	55.70
合计	182,775,481.47	100.00	19,629,700.15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原因
客户1	53,600,000.00	45,419,560.00	84.74	按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
客户2	19,999,989.00	9,999,994.50	50.00	按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
客户3	53,500,000.00	36,936,440.00	69.04	按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
合计	127,099,989.00	92,355,994.50	—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936,063.67	95.10	2,079,193.50	122,421,580.96	98.69	2,726,394.64
1-2年	4,314,265.81	3.95	431,426.58	1,550,002.71	1.25	155,000.27
2-3年	982,934.86	0.90	294,880.46	1,584.77	0.00	475.43
3-4年						
4-5年				11,764.37	0.01	5,882.19
5年以上	56,149.10	0.05	56,149.10	64,959.42	0.05	64,959.42
合计	109,289,413.44	100.00	2,861,649.64	124,049,892.23	100.00	2,952,711.95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金额		
	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24,970,067.94		
基本确定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123,405,196.23		
合计	348,375,264.17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原因
客户1	1,500,000.00			保证金不计提
客户2	1,898,615.95	1,898,615.95	100.00	按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
客户3	1,727,331.59	1,727,331.59	100.00	按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
客户4	10,000.00			信托保障基金款
合计	5,135,947.54	3,625,947.54	—	—

(3) 本年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351,745.83 元; 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年核销坏账准备金额 7,137,854.3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坏账准备
客户1	210,103,700.00	1年以内	35.62	应收资产转让款	
客户2	77,396,490.00	1年以内	13.12	应收资产转让款	
客户3	35,889,748.63	1年以内	6.08	应收资产转让款	
客户4	53,600,000.00	1年以内	9.09	应收证券投资款	45,419,560.00
客户5	53,500,000.00	1年以内	9.07	应收证券投资款	36,936,440.00
合计	430,489,938.63	—	72.98	—	82,356,000.00

8.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明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债券投资利息	573,737,565.85	303,181,915.99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	209,120,527.14	197,413,933.66
定期存款	9,330,268.14	8,799,128.19
同业存款利息	4,344,739.11	5,742,951.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44,417,292.87	19,714,355.43
融资融券业务利息	31,771,733.75	39,193,385.97
利率互换应收利息	186,443,365.21	195,755,180.34
其他	1,092,099.86	830,658.54
合计	1,060,257,591.93	770,631,509.80

9. 存出保证金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交易保证金	870,439,405.20	794,406,035.74
信用保证金	215,887,903.15	69,858,798.11
合计	1,086,327,308.35	864,264,833.85

(2) 分币种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867,272,041.20	1.0000	867,272,041.20	791,387,936.74	1.0000	791,387,936.74
美元	270,000.00	6.8632	1,853,064.00	270,000.00	6.5342	1,764,234.00
港币	1,500,000.00	0.8762	1,314,300.00	1,500,000.00	0.8359	1,253,865.00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215,887,903.15	1.0000	215,887,903.15	69,858,798.11	1.0000	69,858,798.11
合计	—		1,086,327,308.35	—		864,264,833.85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17,426,135,540.80	-85,882,074.60	40,397,875.35	17,299,855,590.85
债券	15,784,054,831.47	26,647,127.14	26,970,221.54	15,783,731,737.07
股票	408,614,507.77	-132,616,340.61	11,589,746.86	264,408,420.30
基金	25,433,771.36	-792,808.71		24,640,962.65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37,658,613.75	5,493,319.53	1,837,906.95	841,314,026.33
融出证券	5,373,816.45	-887,371.95		4,486,444.50
信托计划	365,000,000.00	16,274,000.00		381,274,000.00
按成本计量:	2,104,680,666.43		39,065,710.11	2,065,614,956.32
权益工具及基金份额	1,933,598,320.40		29,065,710.11	1,904,532,610.29
其他	171,082,346.03		10,000,000.00	161,082,346.03
合计	19,530,816,207.23	-85,882,074.60	79,463,585.46	19,365,470,547.17

(续表)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9,926,307,601.78	-109,846,767.09	32,082,002.16	9,784,378,832.53
债券	7,552,800,193.36	-102,703,170.42	22,446,209.76	7,427,650,813.18
股票	506,199,102.36	-18,433,426.65	9,335,792.40	478,429,883.31
基金	106,239,747.72	-6,908,365.70		99,331,382.02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83,055,295.83	3,594,168.99	300,000.00	786,349,464.82
融出证券	5,163,262.51	20,026.69		5,183,289.20
信托计划	972,850,000.00	14,584,000.00		987,434,000.00
按成本法计量	1,248,012,226.28		15,365,639.02	1,232,646,587.26
权益工具及基金公司份额	983,342,226.28		12,865,639.02	970,476,587.26
其他	264,670,000.00		2,500,000.00	262,170,000.00
合计	11,174,319,828.06	-109,846,767.09	47,447,641.18	11,017,025,419.79

(2) 存在限售期限及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年末公允价值
债券	用于回购融资	6,481,182,720.20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以自有资金参与,约定存续期内不得撤回	412,070,120.69
股票	处于限售期	246,412,097.66
合计	—	7,139,664,938.55

(3)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408,614,507.77	15,784,054,831.47	1,233,466,201.56	17,426,135,540.80
公允价值	264,408,420.30	15,783,731,737.07	1,251,715,433.48	17,299,855,590.8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32,616,340.61	26,647,127.14	20,087,138.87	-85,882,074.60
已计提减值金额	11,589,746.86	26,970,221.54	1,837,906.95	40,397,875.3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920,400.00			50,920,400.00
广州国资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2,000,000.00			502,000,000.00
广州越秀智创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710,000.00		145,710,000.00
深圳市前海梧桐广证定增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8,772,228.36		6,223,455.61	22,548,772.75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94,600.00			27,994,600.00
上海广证东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410,253.96			15,410,253.96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二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327 期		102,077,551.51	50,686,849.32	51,390,702.19
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300,000.00		50,300,000.00
宁波瀚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295 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438 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349 期		50,311,643.84	25,000,000.00	25,311,643.84
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前海广证纵联互联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1,000,000.00
广州广证中海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0.00		2,493,999.70	10,506,000.30
越秀金蝉基金股权投资项目		194,391,093.00		194,391,093.00
基美文化基金股权投资项目		95,526,760.50		95,526,760.50
其他	588,914,743.96	434,850,000.00	262,094,304.07	761,670,439.89
合计	1,248,012,226.28	1,203,167,048.85	346,498,608.70	2,104,680,666.43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5	
广州国资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0	40,441,302.70
广州越秀智创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4	
深圳市前海梧桐广证定增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2.02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上海广证东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二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327期					0.22	
广州德福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91	
宁波翰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9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295期					0.13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438期					0.13	
广证红棉安心回报年年盈X1349期					0.11	
三七广证(广州)文化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深圳前海广证纵联互联网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25.58	
广州广证中海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41	
越秀金蟬基金股权投资项目						
基美文化基金股权投资项目		8,905,500.15		8,905,500.15		
其他	15,365,639.02	14,794,570.94		30,160,209.96		25,084,080.94
合计	15,365,639.02	23,700,071.09		39,065,710.11		65,525,383.6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年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22,201,431.42	22,446,209.76	2,800,000.00	47,447,641.18
本期计提	19,834,275.75	15,660,197.66	9,037,906.95	44,532,380.36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1,380,250.20	11,136,185.88		12,516,436.08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11,136,185.88		11,136,185.88
年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40,655,456.97	26,970,221.54	11,837,906.95	79,463,585.46

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债券	1,072,395,916.81	155,108,893.08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1,072,395,916.81	155,108,893.08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100,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70,295,916.81	153,608,893.08

12.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收租赁款	40,347,831,652.85	30,148,737,664.7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120,926,369.19	3,618,549,793.91
长期应收保证金	40,000,000.00	
小计	35,266,905,283.66	26,530,187,870.80
减:坏账准备	138,116,900.17	146,177,673.78
长期应收款净额	35,128,788,383.49	26,384,010,197.02

1)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明细:

贷款分类	2018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计提比例	金额
正常类	35,060,995,563.32	99.53	0.5%-5%	22,373,344.37
关注类	50,679,681.08	0.14	不低于1%	513,516.54
次级类			不低于2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贷款分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计提比例	金额
可疑类			不低于 40%	
损失类	115,230,039.26	0.33	100.00%	115,230,039.26
合计	35,226,905,283.66	100.00	—	138,116,900.17

注：坏账准备是根据长期应收款风险敞口计提。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因保理、质押受限的金额为 12,938,313,200.91 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金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金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9,185,130.89			4,487,720.80			-2,786,033.29			100,886,818.40	
广州市友谊餐厅有限公司	1,982,591.62			13,934.48					-1,996,526.1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8,329,718.36			15,015,619.29	71,384.60	6,279,271.63				169,695,993.88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59,475,121.17			102,202,186.29	62,729,554.50		-11,400,000.00		-78,905,100.00	1,234,101,761.96	
合计	1,408,972,562.04			121,719,460.86	62,800,939.10	6,279,271.63	-14,186,033.29		-80,901,626.10	1,504,684,574.24	

注 1：广州友谊在 2018 年 8 月无偿受让友谊餐厅 63%股权后，友谊餐厅成为广州友谊全资子公司，以成本法核算。

注 2：广州证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就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组等事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由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对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增加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60,200,000.00 元，资本公积 106,682,000.00 元。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广州证券持有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49%降至 24.01%，根据持股比例计算增加资本公积 6,279,271.63 元。

注 3：广州越秀金控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未实现利润 78,905,100.00 元，减少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78,905,100.00 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38,930,443.17	18,099,720.41	157,030,163.58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138,930,443.17	18,099,720.41	157,030,163.5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6,742,735.35	7,462,371.68	104,205,107.03
2. 本年增加金额	4,455,816.72	420,819.60	4,876,636.32
(1) 计提或摊销	4,455,816.72	420,819.60	4,876,636.32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101,198,552.07	7,883,191.28	109,081,743.3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7,731,891.10	10,216,529.13	47,948,420.23
2. 年初账面价值	42,187,707.82	10,637,348.73	52,825,056.5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通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78,192,662.97	11,105,446.61	146,584,066.53	108,185,303.54	13,343,488.60	657,410,968.25
2. 本年增加金额	35,795,374.11	308,678.69	13,088,608.15	12,945,102.44		62,137,763.39
(1) 购置		308,678.69	13,088,608.15	12,128,723.10		25,526,009.94
(2) 在建工程转入	35,795,374.11			816,379.34		36,611,753.45
3. 本年减少金额	75,991.50	850,292.00	8,819,332.29	1,896,844.36		11,642,460.15
(1) 处置或报废		850,292.00	8,819,332.29	1,896,844.36		11,566,468.65
(3) 其他	75,991.50					75,991.50
4. 年末余额	413,912,045.58	10,563,833.30	150,853,342.39	119,233,561.62	13,343,488.60	707,906,271.49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99,986,549.69	9,074,483.45	106,726,655.62	86,179,061.70	13,343,488.60	415,310,239.06
2. 本年增加金额	12,977,864.10	540,163.35	19,720,238.00	7,559,423.66		40,797,689.11
(1) 计提	12,977,864.10	540,163.35	19,720,238.00	7,559,423.66		40,797,689.11
3. 本年减少金额	73,711.75	824,783.24	8,465,823.46	1,816,169.66		11,180,488.11
(1) 处置或报废		824,783.24	8,465,823.46	1,816,169.66		11,106,776.36
(3) 其他	73,711.75					73,711.7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通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4. 年末余额	212,890,702.04	8,789,863.56	117,981,070.16	91,922,315.70	13,343,488.60	444,927,440.0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524,600.00					1,524,60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1,524,600.00					1,524,600.00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99,496,743.54	1,773,969.74	32,872,272.23	27,311,245.92		261,454,231.43
2. 年初账面价值	176,681,513.28	2,030,963.16	39,857,410.91	22,006,241.84		240,576,129.1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商场商铺	88,982,390.00		88,982,390.00	19,917,656.00		19,917,656.00
商场工程				14,150.94		14,150.94
软件工程	1,923,118.30		1,923,118.30			
合计	90,905,508.30		90,905,508.30	19,931,806.94		19,931,806.94

(2) 重大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商场商铺	19,917,656.00	104,860,108.11	35,795,374.11		88,982,390.00	自筹
商场工程	14,150.94	11,910,794.62	816,379.34	11,108,566.22		自筹
软件工程		1,923,118.30			1,923,118.30	自筹
合计	19,931,806.94	118,694,021.03	36,611,753.45	11,108,566.22	90,905,508.30	-

注：在建工程中不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交易席位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50,993,701.37	28,696,749.59	4,976,710.00	184,667,160.96
2. 本年增加金额	35,991,070.41		33,825.00	36,024,895.41
(1) 购置	35,991,070.41		33,825.00	36,024,895.41
3. 本年减少金额	433,215.00		17,375.00	450,590.00
(1) 处置	433,215.00		17,375.00	450,590.00
4. 年末余额	186,551,556.78	28,696,749.59	4,993,160.00	220,241,466.37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5,339,995.95	11,448,922.41		106,788,918.36
2. 本年增加金额	31,720,722.54	654,321.60		32,375,044.14
(1) 计提	31,720,722.54	654,321.60		32,375,044.14
3. 本年减少金额	433,215.00			433,215.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交易席位费	合计
(1) 处置	433,215.00			433,215.00
4. 年末余额	126,627,503.49	12,103,244.01		138,730,747.5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9,924,053.29	16,593,505.58	4,993,160.00	81,510,718.87
2. 年初账面价值	55,653,705.42	17,247,827.18	4,976,710.00	77,878,242.6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付职工薪酬	76,179,375.71	304,717,502.83	97,110,005.35	388,440,021.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1,150.00	1,524,600.00	381,150.00	1,524,600.00
坏账准备	17,771,908.35	71,087,633.48	8,530,412.73	34,121,650.93
预计负债	6,582,825.00	26,331,300.00	1,674,438.00	6,697,75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5,539,521.34	62,158,085.30	11,441,910.30	45,767,641.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4,061,959.22	16,247,836.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185,512.82	200,742,051.27	804,113.25	3,216,453.00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9,641,233.50	38,564,934.00	572,392.00	2,289,568.00
公司商誉减值准备	46,528,625.00	186,114,500.00	46,528,625.00	186,114,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25,000.00	2,100,000.00	375,000.00	1,500,000.00
可抵扣亏损	68,788,644.37	275,154,577.40	9,299,913.18	37,199,652.7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34,529,225.05	138,116,900.17	36,544,418.45	146,177,673.7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51,882.04	3,007,528.18	18,974,260.37	75,897,041.48
待兑换会员积分奖励款	1,990,561.67	7,962,246.64	1,650,350.23	6,601,400.90
结构化主体本年未实现收益	41,648,292.67	166,593,170.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57,208.76	22,228,835.02	793,730.80	3,174,923.20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2,962,500.00	11,850,000.00	205,000.00	820,000.00
预提费用	16,445,957.89	65,783,831.54	485,490.14	1,941,960.56
内部交易抵消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324,296.75	13,297,187.00	1,144,654.00	4,578,616.00
公益性捐赠	350,500.00	1,402,000.00		
存货减值准备	36,306.48	145,225.92		
递延收益	2,194,652.78	8,778,611.11		
合计	405,977,139.40	1,623,908,557.41	236,515,863.80	946,063,455.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融出证券公允价值变动			455,817.73	1,823,270.9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3,649,167.15	54,596,668.61	18,939,083.52	75,756,334.0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921,898.98	35,687,595.92	9,188,895.34	36,755,581.36
结构化主体本年未实现收益	10,103,981.07	40,415,924.28	7,689,180.07	30,756,720.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53,804.87	1,015,219.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30,753.43	9,323,013.70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2,138,193.76	8,552,775.02		
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839,057.79	3,356,231.16		
合计	37,983,052.18	151,932,208.69	36,526,781.53	146,107,126.1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可抵扣亏损	4,195,574.70	3,920,414.52
合计	4,195,574.70	3,920,414.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18年		641,898.40	
2019年	740,938.90	740,938.90	
2020年	805,063.50	805,063.50	
2021年	721,994.36	746,674.79	
2022年	985,838.93	985,838.93	
2023年	941,739.01		
合计	4,195,574.70	3,920,414.52	

19. 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理财产品	535,600,000.00	1,653,452,996.39
应收代位追偿款	273,447,470.73	225,657,791.96
其他应收款	228,039,751.74	195,651,551.80
委托贷款净额	90,150,000.00	191,18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3,176,657.25	110,889,634.35
存货	130,393,116.64	93,473,867.55
预付款项	26,685,571.70	19,106,344.11
抵债资产	15,612,940.00	15,612,940.00
预缴税款	65,548,373.68	10,136,212.7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3,492,799.62	4,877,280.61
待摊费用	1,285,694.08	1,649,637.88
期货会员资格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	3,863,640.04	3,591,861.20
合计	1,548,696,015.48	2,526,680,118.5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108,800.00	14.29	7,021,760.00	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600,566.27	76.35	10,641,841.80	5.67
组合1: 账龄分析法组合	92,012,294.08	37.45	8,425,465.48	9.16
组合2: 余额百分比组合	44,327,526.38	18.04	2,216,376.32	5.00
组合3: 其他组合	51,260,745.81	20.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93,987.27	9.36		
合计	245,703,353.54	100.00	17,663,601.80	—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108,800.00	16.71	7,021,760.00	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778,094.71	63.18	7,222,458.78	5.44
组合1: 账龄分析法组合	90,860,406.48	43.23	5,770,373.39	6.35
组合2: 余额百分比组合	29,041,707.68	13.82	1,452,085.39	5.00
组合3: 其他组合	12,875,980.55	6.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56,607.87	20.11	247,732.00	0.59
合计	210,143,502.58	100.00	14,491,950.78	—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35,108,800.00	7,021,760.00	20.00	可收回的现金流
合计	35,108,800.00	7,021,760.0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125,735.52	1,380,284.66	2.5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28,658,829.00	2,865,882.91	10.00
2-3 年	4,657,194.55	1,397,158.36	30.00
3-4 年	2,671,754.69	1,335,877.35	50.00
4-5 年	1,073,545.12	621,027.00	57.85
5 年以上	825,235.20	825,235.20	100.00
合计	92,012,294.08	8,425,465.48	—

③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押金组合	44,327,526.38	2,216,376.32	5.00
合计	44,327,526.38	2,216,376.32	—

④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原因
单位往来款	1,218,713.06			根据信用风险不计提
保证金等	21,355,308.65			保证金不计提
应收员工款	162,394.02			应收员工款不计提
其他	257,571.54			基本确定能收回
合计	22,993,987.27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71,651.02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年核销其他应收款减少坏账准备金额 100,000.00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1	往来款	35,665,928.00	3-4 年	14.52	7,021,760.00
客户 2	拆借款	26,000,000.00	1 年以内	10.58	
客户 3	租赁押金	16,765,526.00	1-5 年	6.82	838,276.30
客户 4	租赁押金	15,380,000.00	1 年以内	6.26	769,00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5	往来款	10,566,415.11	4 年以内	4.30	814,377.36
合计	—	104,377,869.11	—	42.48	9,443,413.66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51,501,097.03	15,388,448.76	31,189,589.35		35,699,956.44	
租赁费	40,068,779.63	102,749,297.93	35,793,110.85		107,024,966.71	
锁门成本	18,787,878.79	7,468,000.00	22,012,536.30		4,243,342.49	
贷款及租赁资产管理费		17,173,396.22	1,160,033.07		16,013,363.15	
其他	531,878.90		336,850.44		195,028.46	
合计	110,889,634.35	142,779,142.91	90,492,120.01		163,176,657.25	

20.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当年计提	其他转入	转回	核销/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29,700.15	86,351,745.83			7,137,854.30	98,843,591.6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491,950.78	3,271,651.02			100,000.00	17,663,601.80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46,177,673.78	4,116,392.80		12,177,166.41		138,116,900.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24,600.00					1,524,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7,447,641.18	44,532,380.36		11,136,185.88	1,380,250.20	79,463,585.4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500,000.00	600,000.00				2,100,000.00
融出资金的坏账准备	2,289,568.00	36,275,366.00				38,564,934.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坏账准备	3,216,453.00	197,525,598.27				200,742,051.27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820,000.00	11,030,000.00				11,850,000.00
存货减值准备		1,949,048.38			1,803,822.46	145,225.9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当年计提	其他转入	转回	核销/转销	
合计	237,097,586.89	385,652,182.66		23,313,352.29	10,421,926.96	589,014,490.30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保证借款	837,000,000.00	1,100,201,107.43
信用借款	3,759,790,000.00	704,180,000.00
合计	4,596,790,000.00	1,804,381,107.43

(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应付短期融资款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收益凭证	504,200,000.00	1,758,600,000.00
短期融资券		1,199,245,283.00
超短期融资券	4,398,584,591.15	1,799,227,594.35
合计	4,902,784,591.15	4,757,072,877.3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年末未到期的短期融资款情况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摊销	年末金额
短期融资券	2017-8-28 至 2017-9-14	2018-8-30 至 2018-9-18	4.78-4.82	1,199,245,283.00		1,199,245,283.00		
超短期融资券	2017-8-16 至 2018-12-11	2018-5-15 至 2019-9-8	3.80-5.69	1,799,227,594.35	4,400,000,000.00	1,799,227,594.35	1,415,408.85	4,398,584,591.15
收益凭证	2018-1-11 至 2018-12-27	2019-1-2 至 2019-10-9	0.10-7.00	1,646,150,000.00	504,200,000.00	1,646,150,000.00		504,200,000.00
收益凭证	2017-9-28 至 2017-12-28	2018-9-25 至 2018-12-18	浮动利率	112,450,000.00		112,450,000.00		
合计	—	—	—	4,757,072,877.35	4,904,200,000.00	4,757,072,877.35	1,415,408.85	4,902,784,591.1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3. 拆入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转融通融入资金	8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00	800,000,000.00

(2) 转融通融入资金情况

期限	年末		年初	
	金额	利率区间 (%)	金额	利率区间 (%)
1个月以内	100,000,000.00	4.70		
1-3个月				
3-6个月	700,000,000.00	5.10	300,000,000.00	5.10
合计	800,000,000.00		300,000,000.00	

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78,790,000.00	1,004,054,51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2,578,790,000.00	1,004,054,510.00
合计	2,578,790,000.00	1,004,054,510.00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债券	9,020,813,327.60	7,704,187,907.07
其中: 国债	3,866,942,047.86	3,635,316,169.27
公司债	518,950,000.00	704,964,845.20
其他债券	4,634,921,279.74	3,363,906,892.60
资产收益权转让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9,220,813,327.60	8,204,187,907.07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买断式债券回购	1,214,687,819.60	1,381,486,107.0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式债券回购	7,806,125,508.00	6,322,701,800.00
资产收益权转让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9,220,813,327.60	8,204,187,907.07

(3) 质押式回购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	7,804,825,508.00	6,322,701,800.00
3个月至1年	1,300,000.00	
合计	7,806,125,508.00	6,322,701,800.00

(4)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开展卖出回购业务而质押的债券公允价值为9,892,211,596.90元,质押的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240,394,810.76元。

26. 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405,942.04	5,115,968.68
担保赔偿责任准备金	141,378,173.89	134,397,715.89
合计	146,784,115.93	139,513,684.57

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 业务明细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6,822,150,870.00	6,864,744,977.68
信用经纪业务	467,667,251.65	381,267,924.73
衍生品经纪业务	15,890,006.06	3,390,835.64
合计	7,305,708,127.71	7,249,403,738.05

(2) 普通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 人民币	6,207,552,525.71	6,207,552,525.71	5,537,153,418.82	5,537,153,418.82
美元	3,545,663.43	24,334,597.24	3,890,057.62	25,418,414.50
港币	105,415,097.76	92,364,708.66	121,807,882.31	101,820,426.90
小计	—	6,324,251,831.61	—	5,664,392,260.2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二、机构客户				
其中: 人民币	491,224,388.25	491,224,388.25	1,193,831,984.27	1,193,831,984.27
美元	200,881.73	1,378,691.49	204,899.68	1,338,855.50
港币	6,044,234.93	5,295,958.65	6,199,085.65	5,181,877.69
小计	—	497,899,038.39	—	1,200,352,717.46
合计	—	6,822,150,870.00	—	6,864,744,977.68

(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 人民币	461,299,947.41	461,299,947.41	329,049,304.57	329,049,304.57
小计	—	461,299,947.41	—	329,049,304.57
二、机构客户				
其中: 人民币	6,367,304.24	6,367,304.24	52,218,620.16	52,218,620.16
小计	—	6,367,304.24	—	52,218,620.16
合计	—	467,667,251.65	—	381,267,924.73

(4) 衍生品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一、个人客户				
其中: 人民币	14,739,124.43	14,739,124.43	2,959,911.53	2,959,911.53
小计	—	14,739,124.43	—	2,959,911.53
二、机构客户				
其中: 人民币	1,150,881.63	1,150,881.63	430,924.11	430,924.11
小计	—	1,150,881.63	—	430,924.11
合计	—	15,890,006.06	—	3,390,835.64

28. 代理承销证券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债券		897,300,000.00
合计		897,300,00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29,472,792.11	1,333,854,957.83	1,311,180,927.34	552,146,822.6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08	138,340,765.16	138,340,765.16	43.08
辞退福利	11,989,340.46	3,537,899.95	6,000,275.39	9,526,965.02
合计	541,462,175.65	1,475,733,622.94	1,455,521,967.89	561,673,830.70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0,873,313.25	1,124,022,295.19	1,109,841,346.64	505,054,261.80
职工福利费	549,762.09	35,263,190.01	35,764,817.28	48,134.82
社会保险费	5,016.00	57,157,171.58	57,162,187.5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1,587,146.33	51,587,146.33	
工伤保险费	5,016.00	1,460,007.47	1,465,023.47	
生育保险费		3,963,394.41	3,963,394.41	
重大疾病险		146,623.37	146,623.37	
住房公积金		81,585,715.10	81,585,715.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044,700.77	35,324,585.99	26,324,860.78	47,044,425.98
其他		501,999.96	501,999.96	
合计	529,472,792.11	1,333,854,957.83	1,311,180,927.34	552,146,822.60

(3) 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11,989,340.46	3,537,899.95	6,000,275.39	9,526,965.02
合计	11,989,340.46	3,537,899.95	6,000,275.39	9,526,965.02

(4)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9,187,762.22	89,187,762.22	
失业保险费	43.08	3,223,487.31	3,223,487.31	43.08
企业年金缴费		45,929,515.63	45,929,515.63	
合计	43.08	138,340,765.16	138,340,765.16	43.08

(5) 本年度本集团需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总额 1,428.79 万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34,827,942.26	101,235,455.03
消费税	1,027,800.99	969,560.60
企业所得税	123,524,273.54	104,446,338.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17,311.91	2,749,198.83
房产税	3,538,600.47	3,234,059.58
土地使用税	251,710.41	272,352.23
个人所得税	6,170,568.43	10,945,613.34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7,748.49	1,960,813.44
代扣代缴税款	61,362,206.49	538,300.94
其他税费	465,455.22	207,696.71
合计	337,533,618.21	226,559,388.85

31. 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物采购款	315,148,938.06	361,055,778.42
应付清算待交收款	33,567,072.87	131,554,097.58
融资租赁设备采购款	36,527,093.86	58,644,828.80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0,135,121.68	7,324,627.30
银行代收费	50,652,051.38	15,253,566.60
股权收购款	52,628,660.00	
其他	18,404,456.30	15,227,551.85
合计	517,063,394.15	589,060,450.55

32.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441,968,901.33	420,019,870.74
预收基金管理费	54,302,028.75	49,263,308.23
预收租金	52,420,020.90	34,726,605.78
其他	688,421.03	26,255.25
合计	549,379,372.01	504,036,040.00

33.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率互换利息	183,105,872.11	191,272,186.0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债券利息	320,549,780.56	146,021,960.51
应付短期融券利息	87,624,888.35	57,861,182.04
长期借款利息	67,132,828.54	33,707,304.43
交易性金融负债利息	50,574,311.67	19,005,541.76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	12,754,460.04	9,572,144.54
拆入资金	15,659,335.86	3,786,944.44
短期借款利息	16,688,946.99	2,305,172.54
客户保证金利息	416,361.19	466,879.71
合计	754,506,785.31	463,999,315.99

34.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结转	年末金额
未决诉讼	6,697,752.00	26,331,300.00	6,697,752.00	26,331,300.00
合计	6,697,752.00	26,331,300.00	6,697,752.00	26,331,300.00

注：1、前期根据一审判决书《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苏0583民初第7608号)对该重大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证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并于2017年6月10日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7年9月20日开庭审理,2018年3月29日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昆山交通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承销合同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2017)苏05民终8195号),至报表日,本诉讼已审结。

2、吉林粮食集团收储经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粮收储)非公开发行2014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下简称“14吉粮债”),发行人为吉粮收储,债券担保人为吉粮集团,承销商及服务推荐人为广州证券。由于安信证券及东兴证券认为14吉粮债《募集说明书》、《非公开转让告知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导致安信证券和东兴证券分别投资的8,000.00万元及3,000.00万元遭受本金及未获偿利息1,506.07万元及564.78万元的损失,安信证券涉及罚息32.59万元及律师费36.36万元,东兴证券涉及罚息12.22万元及律师费13.64万元,故起诉要求判令吉粮收储赔偿全部损失,吉粮集团和广州证券承担连带责任,广州证券管理层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35.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835,631,893.99	10,237,209,023.85
保证借款	5,070,027,549.01	5,193,936,051.10
信用借款	2,079,000,000.00	1,396,000,00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8,984,659,443.00	16,827,145,074.95

注：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长期借款年利率区间为 4.275%至 7.00%。

3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承租人保证金	1,495,369,978.12	1,224,337,058.37
应付租赁公司融资款	1,617,122,441.85	
其他	41,667,285.45	21,296,501.00
合计	3,154,159,705.42	1,245,633,559.37

37. 应付债券

(1) 明细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收益凭证	3,859,800,905.60	1,220,321,404.47
次级债券	3,309,724,654.03	1,80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1,036,000,000.00	
公司债券	6,345,602,029.15	5,389,134,831.13
中期票据	3,982,623,682.28	1,198,867,924.50
合计	18,533,751,271.06	9,608,324,160.1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付债券明细

债券种类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本金	债券期限	起息日	截止日	票面利率(%)	年末余额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9-19	1,400,000,000.00	5 年	2017-9-19	2022-9-19	4.92	1,399,723,270.15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12-20	1,000,000,000.00	5 年	2018-12-20	2023-12-20	4.68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5-12-21	1,200,000,000.00	3 年	2015-12-21	2018-12-21	3.60	
资产支持证券	广州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11-22	298,000,000.00	7 个月	2018-11-22	2019-6-20	4.50	298,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广州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11-22	245,000,000.00	19 个月	2018-11-22	2020-6-20	4.73	245,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广州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11-22	242,000,000.00	31 个月	2018-11-22	2021-6-20	5.55	242,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广州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11-22	212,000,000.00	43 个月	2018-11-22	2022-6-20	7.00	212,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广州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11-22	39,000,000.00	46 个月	2018-11-22	2022-9-20	7.30	39,000,000.00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8-3-15	1,000,000,000.00	5 年	2018-3-15	2023-3-15	5.50	996,069,182.28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18-4-11	1,000,000,000.00	5 年	2018-4-11	2023-4-11	5.04	995,635,250.00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18-4-11	1,000,000,000.00	5 年	2018-4-11	2023-4-11	5.04	995,635,250.00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018-7-26	1,000,000,000.00	5 年	2018-7-26	2023-7-26	4.48	995,284,00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券种类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本金	债券期限	起息日	截止日	票面利率(%)	年末余额
公司债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5-7-24	952,500,000.00	5 年	2015-7-24	2020-7-24	5.25	950,912,923.25
公司债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15-12-21	1,000,000,000.00	5 年	2015-12-21	2020-12-21	4.65	997,923,614.90
公司债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7-6-14	2,000,000,000.00	3 年	2017-6-14	2020-6-14	5.25	1,997,042,220.85
次级债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第二期)	2015-8-26	800,000,000.00	5 年	2015-8-26	2020-8-26	6.04	800,000,000.00
次级债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第一期)	2018-6-22	1,010,000,000.00	3 年	2018-6-22	2021-6-22	5.50	1,009,724,654.03
次级债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第二期)	2018-8-17	1,500,000,000.00	3 年	2018-8-17	2021-8-17	5.00	1,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鲲鹏系列	2017-10-26 至 2018-6-19	3,700,000,000.00	1-2 年	2017-10-27 至 2018-6-20	2019-6-6 至 2020-4-23	5.25-5.90	3,859,800,905.60
合计			19,598,500,000.00					18,533,751,271.06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8.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829,816,480.58	2,912,852,916.22
专项应付款	254,712,851.60	244,481,867.72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2,441,538,962.82	166,633,701.32
应付票据		76,370,900.00
应付股利	69,389,862.50	26,795,638.04
期货风险准备金	24,334,626.26	20,583,710.90
递延收益	8,778,611.11	16,881,944.44
积分兑换	7,962,246.64	6,603,680.65
其他	10,544,809.45	5,906,081.37
合计	3,647,078,450.96	3,477,110,440.66

(1)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	674,019,462.52	2,794,726,203.18
租赁押金、保证金	76,343,092.45	73,086,896.60
代收款	34,896,335.16	18,161,744.59
预提费用	24,796,152.78	11,912,310.05
工程款	10,997,475.02	10,114,178.41
其他	8,763,962.65	4,851,583.39
合计	829,816,480.58	2,912,852,916.22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小额贷款担保专项资金	189,207,786.49	4,112,934.25	131,896.84	193,188,823.90
科技贷款担保专项资金	35,000,043.96	4,705,575.07	123,750.00	39,581,869.03
农业贷款担保专项资金	20,000,047.15	1,669,718.40	2.00	21,669,763.55
广州期货交易所专项款	273,990.12		1,595.00	272,395.12
合计	244,481,867.72	10,488,227.72	257,243.84	254,712,851.60

39.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2,223,830,413.00	529,054,341.00					2,752,884,754.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经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文号为【XYZH/2018GZA20378】的验资报告审验:

1)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白云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持有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4782%、2.5824%、2.5258%、1.3105%、1.0791%、0.789%的股权用于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股份,其中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321,787,238 股股份,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38,009,042 股股份,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37,175,527 股股份,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19,288,624 股股份,广州市白云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5,882,065 股股份,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1,612,976 股股份,上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所持有的广州证券共 32.765%股权已完成过户并办理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贵公司发行的 443,755,472 股股份支付对价金额为 576,438.3611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 443,755,47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5,320,628,139.00 元。

2)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本公司 85,298,869 股股份,该笔认购资金 527,999,999.11 元已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划入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扣除承销费人民币 26,000,000.00 元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将款项人民币 501,999,999.11 元划入贵公司于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8903053520001701 账户上,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85,298,869.00 元,溢价部分扣除交易费用 26,415,094.34 元(含税金额为 28,000,000.00 元)后计入资本公积 416,286,035.76 元。

40.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8,888,093,866.27	5,748,260,584.70	2,682,515,790.70	11,953,838,660.27
其他资本公积	1,436,734.69			1,436,734.69
合计	8,889,530,600.96	5,748,260,584.70	2,682,515,790.70	11,955,275,394.96

注: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公司发行股份增加股本溢价 5,736,914,174.76 元,资本公积减少主要是购买广州证券少数股权冲减资本公积 2,669,531,041.21 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253,990.13	69,515,376.82	-9,146,918.20	3,755,208.44	95,268,548.05	-20,361,461.47	27,014,557.92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2,800,939.10			62,800,939.10		62,800,939.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253,990.13	6,714,437.72	-9,146,918.20	3,755,208.44	32,467,608.95	-20,361,461.47	-35,786,381.18
合计	-68,253,990.13	69,515,376.82	-9,146,918.20	3,755,208.44	95,268,548.05	-20,361,461.47	27,014,557.9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2.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5,182,043.05	84,438,416.81		469,620,459.86
任意盈余公积	83,485,904.66			83,485,904.66
合计	468,667,947.71	84,438,416.81		553,106,364.52

43.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一般风险准备	142,676,779.63	56,246,414.03		198,923,193.66
合计	142,676,779.63	56,246,414.03		198,923,193.66

44. 交易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交易风险准备	75,162,336.98			75,162,336.98
合计	75,162,336.98			75,162,336.98

4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1,155,832,949.44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金额	1,155,832,949.4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984,788.9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438,416.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6,246,414.0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144,737.1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金额	1,264,988,170.33

46. 少数股东权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友谊保税		1,484,789.44
广州证券	29,750,184.92	3,719,969,110.33
越秀租赁	2,733,597,523.74	1,684,600,309.99
越秀产投	152,169,023.75	49,095,784.20
合计	2,915,516,732.41	5,455,149,993.96

注：广州证券的少数股东权益主要由于合并下属公司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产生。

4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50,445,768.97	442,799,286.1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10,385,343.51	395,902,354.1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3,554,657.24	41,550,163.4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505,768.22	5,346,768.54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71,102,979.72	81,209,309.9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15,015,444.59	322,427,687.7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33,932,763.11	223,813,173.21
保荐服务业务	20,754,716.99	25,849,056.60
财务顾问业务	60,327,964.49	72,765,457.9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91,397,067.55	253,342,531.37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47,335,104.57	126,259,619.77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326,019,168.47	161,174,454.56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22,706,069.44	65,397,539.35
其他	1,483,974.82	1,230,267.7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325,505,578.13	1,453,840,696.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04,126,120.99	118,815,510.6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96,097,840.69	112,690,381.44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8,028,280.30	6,125,129.24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23,772,457.48	48,020,905.4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1,081,275.55	45,473,241.47
财务顾问业务	2,691,181.93	2,547,663.9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44,411,735.53	126,266,392.74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4,630,531.75	3,696,143.07
其他	28,971,594.23	12,262,511.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305,912,439.98	309,061,463.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19,593,138.15	1,144,779,233.36

(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2,548,943,075.90	6,368,425.68	1,788,086,464.86	4,923,007.60
信托(保险业务)	29,160,000.00	11,487.41		
券商理财产品	30,134,800,738.83	125,855.13	22,536,116,906.65	423,760.94
合计	32,712,903,814.73	6,505,768.22	24,324,203,371.51	5,346,768.54

(2) 本年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

1) 本年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列示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年末产品数量	45	187	4
年末客户数量	175,946	187	40
其中: 个人客户	175,807	18	
机构客户	139	169	40
年初受托资金	62,189,746,916.88	179,593,420,123.19	831,673,877.28
其中: 自有资金投入	696,794,463.00		
个人客户	42,625,038,778.91	2,092,384,411.76	
机构客户	18,867,913,674.97	177,501,035,711.43	831,673,877.28
年末受托资金	40,387,455,031.32	93,789,159,549.48	2,636,161,555.99
其中: 自有资金投入	414,564,694.89	500,000,000.00	
个人客户	34,798,199,582.22	412,043,217.76	
机构客户	5,174,690,754.21	92,877,116,331.72	2,636,161,555.99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39,978,192,672.38	97,938,691,802.95	2,636,161,555.99
其中: 股票	142,626,594.60	2,329,357,596.95	
债券	28,539,708,598.16	12,801,405,719.40	
基金	160,791,964.71	501,147,264.5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支持证券	32,001,656.07	4,179,961,636.36	
期货	267,905.00	324,388.80	
信托计划		33,336,180,916.50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08,213,184.70	6,489,580,099.99	
银行承兑汇票		1,773,353,086.68	
资产收益权		11,881,790,080.04	214,000,000.00
协议或定期存款	55,632,864.00		
其他投资	10,038,949,905.14	24,645,591,013.64	2,422,161,555.99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48,653,002.47	95,494,858.50	143,475.99

2) 上年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列示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年末产品数量	50	264	2
年末客户数量	226,914	264	24
其中：个人客户	226,650	23	
机构客户	264	241	24
年初受托资金	73,272,167,491.84	159,199,451,805.09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324,277,398.34		
个人客户	28,206,142,225.93	239,665,000.00	
机构客户	44,741,747,867.57	158,959,786,805.09	
年末受托资金	62,189,746,916.88	179,593,420,123.19	831,673,877.28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696,794,463.00		
个人客户	42,625,038,778.91	2,092,384,411.76	
机构客户	18,867,913,674.97	177,501,035,711.43	831,673,877.28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65,664,456,775.61	191,678,695,066.09	831,673,877.28
其中：股票	277,793,472.86	6,145,807,906.30	
债券	47,877,265,659.41	41,404,158,297.24	
基金	1,043,021,815.75	30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326,000,000.00	9,207,705,996.36	
期货	93,135.00	33,750.00	
信托计划	1,209,454,546.00	51,257,054,775.58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351,486,598.61	7,995,580,099.99	
银行承兑汇票		2,150,684,905.0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收益权		10,863,054,281.76	260,000,000.00
协议或定期存款	312,258,341.44	1,930,000,000.00	
其他投资	13,267,083,206.54	60,424,615,053.84	571,673,877.28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6,992,404.77	89,973,670.09	110,063.77

48.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65,008,864.35	266,614,841.37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57,932,843.08	244,375,820.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20,046,251.73	539,145,047.20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1,673,516,604.59	1,208,821,465.88
其他利息收入	9,459,145.36	4,970,953.76
利息收入合计	2,625,963,709.11	2,263,928,129.03
利息支出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5,333,268.29	25,555,120.40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538,329,756.20	339,404,511.78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5,483,631.40	84,640,327.95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40,652,777.79	3,525,833.33
借款利息支出	1,013,247,406.38	780,291,023.76
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11,430,008.86	94,386,992.4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760,086,406.70	393,009,018.36
其他利息支出	26,998,667.73	86,460,660.40
利息支出合计	2,700,909,145.56	1,803,747,655.11
利息净收入	-74,945,436.45	460,180,473.92

49. 百货业销售收入、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零售、批发业务	2,439,538,595.80	2,020,303,111.55	2,384,447,787.16	1,954,318,817.83
物业租赁及其他	238,768,554.80	32,228,148.13	236,998,128.49	30,906,276.29
合计	2,678,307,150.60	2,052,531,259.68	2,621,445,915.65	1,985,225,094.12

50. 投资收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719,460.86	53,745,781.2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552,675,544.31	808,826,300.63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446,876,060.48	720,562,702.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3,283,965.87	250,415,053.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361,936.25	-64,848,455.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74,955,786.78	9,116,524.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4,614,215.50	476,884,451.63
—衍生金融工具	49,384,028.58	48,995,127.30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05,799,483.83	88,263,598.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42,552.77	-151,762,349.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4,426,576.55	113,256,558.31
—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6,333,937.11	-1,827,186.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23,218,477.06	128,596,576.36
其他	122,053,776.46	80,059,524.16
合计	1,796,448,781.63	942,631,606.07

注:本年投资收益其他主要是投资理财产品产生。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487,720.80	4,777,435.75
广州市友谊餐厅有限公司	13,934.48	27,044.9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15,619.29	29,466,179.44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2,202,186.29	19,475,121.17
合计	121,719,460.86	53,745,781.28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570,550.66	3,124,148.8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263,056.33	6,457,719.8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衍生金融工具	-24,469,089.22	129,554.19
合计	-10,161,594.89	9,711,422.91

52. 汇兑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汇兑收益	-2,034,916.53	-5,877,527.33
合计	-2,034,916.53	-5,877,527.33

53.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仓单业务收入	1,198,304,584.18	115,620,915.74
其他	62,821,933.37	37,399,614.50
合计	1,261,126,517.55	153,020,530.24

5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5,834.73	-319,378.37
合计	35,834.73	-319,378.37

5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消费税	8,186,707.12	7,995,942.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02,227.10	17,579,805.15
教育费附加	12,953,754.24	12,542,813.05
房产税	11,542,472.14	11,519,594.02
土地使用税	285,769.35	275,338.57
印花税	10,456,605.58	3,170,723.25
其他	314,522.34	726,105.45
合计	61,942,057.87	53,810,321.64

56.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9,973.36	-2,328,527.89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6,980,458.00	3,945,382.48
合计	7,270,431.36	1,616,854.5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7. 业务及管理费

(1) 业务及管理费类别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362,451,234.72	353,701,773.92
管理费用	1,901,889,870.75	1,686,533,302.40
合计	2,264,341,105.47	2,040,235,076.32

(2) 业务及管理费主要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1,083,905.87	1,223,439,913.56
租赁及管理费	334,727,904.73	310,072,774.26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及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18,129,542.02	13,349,047.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319,550.64	64,964,597.18
折旧费	38,261,995.52	35,858,933.21
宣传费	36,443,995.20	42,524,691.18
无形资产摊销	32,795,863.74	27,643,175.50
差旅费	34,194,948.70	32,028,743.60
通讯费	26,985,235.04	24,968,336.19
业务招待费	25,987,669.35	33,990,830.06
水电费	22,596,576.76	22,882,263.48
中介咨询费	17,648,858.71	40,726,274.05

5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89,623,396.85	5,527,744.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3,396,194.48	31,394,677.7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600,000.00	
委托贷款坏账准备	11,030,000.00	820,00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8,060,773.61	16,836,869.53
融出资金的坏账准备	36,275,366.00	621,568.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坏账准备	197,525,598.27	-537,374.00
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损失	1,949,048.38	
合计	362,338,830.37	54,663,485.68

59. 其他业务成本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仓单业务成本	1,198,214,222.14	115,145,927.49
其他	20,198,149.77	24,887,605.37
合计	1,218,412,371.91	140,033,532.86

6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8,483.93		108,483.93
政府补助	56,349,422.36	46,956,503.33	56,349,422.36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3,820,401.50	422,804.92	13,820,401.50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40,050.81		3,240,050.81
其他	2,959,183.90	9,220,799.13	2,959,183.90
合计	76,477,542.50	56,600,107.38	76,477,542.50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沙区融资租赁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申报(经营贡献奖)	15,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风险投资类企业扶持奖励项目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业务发展补贴及奖励金	9,934,3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总部型企业扶持奖励金	8,103,333.33	与收益相关
金融机构落户奖励	4,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扶持项目-增资扩股奖励	3,500,003.00	与收益相关
下城区人民政府街道奖励金	2,604,6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扶持项目-项目补助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237,186.0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349,422.36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4,658.07	288,249.76	364,658.07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4,658.07	288,249.76	364,658.07
对外捐赠	2,838,000.00	7,289,000.00	2,838,000.00
诉讼赔偿	26,331,300.00	6,922,450.73	26,331,300.00
其他	437,841.15	1,032,009.54	437,841.15
合计	29,971,799.22	15,531,710.03	29,971,799.22

6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305,227,505.64	282,822,244.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785,709.26	-46,221,029.98
合计	142,441,796.38	236,601,214.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0,137,756.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7,534,439.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6,551.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62,470.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1,715,133.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66,076.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434.76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42,441,796.38

63. 每股收益

项目	本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984,788.9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312,006,136.50
基本每股收益	0.19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稀释每股收益	0.195
--------	-------

6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到融资租赁业务本金	10,036,534,829.76	7,783,980,732.26
收到保证金	115,436,595.50	66,350,260.02
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权益	2,370,860,080.00	38,000,000.00
收到应收代位追偿款	26,833,780.81	89,018,057.00
使用受限资金变动		61,960,959.25
收到政府补助	48,789,993.62	61,364,171.36
收到物业租赁收入	201,108,657.35	173,022,777.33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1,191,604.43	13,277,381.11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415,681,127.79	162,049,785.11
合计	13,226,436,669.26	8,449,024,123.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支付租赁费、广告费等管理及销售费用	702,820,447.51	436,332,809.91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488,883,234.93	686,662,594.09
使用受限资金变动	972,695,835.30	
支付保证金	257,258,835.06	9,091,999.00
支付应收代位追偿款	74,623,459.58	108,974,868.73
结构化主体返还本金及收益	59,320,081.00	205,442,897.62
合计	2,555,601,893.38	1,446,505,169.3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到关联借款		3,200,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支付其他权益人的本金	6,919,482.75	14,049,797.3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归还关联借款	2,100,000,000.00	500,000,000.00
债券承销费	9,890,000.00	
合计	2,116,809,482.75	514,049,797.3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7,695,959.96	859,625,464.3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2,338,830.37	54,663,485.68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7,270,431.36	1,616,854.59
固定资产折旧	45,253,505.83	40,855,378.56
无形资产摊销	32,795,863.74	27,643,175.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492,120.01	64,964,59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填列)	-35,834.73	319,378.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填列)	256,174.14	288,249.7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收益以“-”填列)	10,161,594.89	-9,711,422.91
利息支出 (收益以“-”填列)	1,201,987,466.85	808,256,394.40
投资损失 (收益以“-”填列)	-1,340,774,392.70	-675,343,207.88
汇兑损失 (收益以“-”填列)	2,034,916.53	3,342,17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增加以“-”填列)	-164,697,797.64	-49,882,67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减少以“-”填列)	1,912,088.38	3,661,649.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 (增加以“-”填列)	-695,971,254.10	-4,846,792,875.86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填列)	-37,064,475.01	-12,638,451.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填列)	-8,379,272,862.01	-6,865,584,86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填列)	8,576,794,912.61	1,069,474,477.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77,248.48	-9,525,242,223.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87,755,795.65	11,787,665,190.7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87,665,190.75	15,168,946,816.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0,090,604.90	-3,381,281,625.80

6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14,287,755,795.65	11,787,665,190.75
其中: 库存现金	1,219,670.75	1,281,711.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15,135,951.22	10,522,621,64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217,326.48	3,508,837.29
可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363,182,847.20	1,260,252,997.19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7,755,795.65	11,787,665,190.7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1)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项目		
受托管理资金存款	425,800,160.96	540,968,137.79
结算备付金	39,863,567.88	212,000,992.05
应收受托业务款	2,279,441,810.01	2,564,648,461.29
受托投资	139,745,681,051.73	254,904,722,647.36
合计	142,490,786,590.58	258,222,340,238.49
负债项目		
受托管理资金	136,812,776,136.79	242,614,840,917.35
应付受托业务款	5,678,010,453.79	15,607,499,321.14
合计	142,490,786,590.58	258,222,340,238.49

6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2,017,876.05	详见附注六、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22,148,509.00	用于回购融资
融出资金	240,394,810.76	收益权用于质押式回购融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39,664,938.55	
其中:债券	6,481,182,720.20	用于回购融资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2,070,120.69	以自有资金参与,约定存续期内不得撤回
股票	246,412,097.66	处于限售期
长期应收款	12,938,313,200.91	质押或保理
合计	23,782,539,335.27	—

68.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余额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9,912,977.51
其中:美元	6,786,419.57	6.8632	46,576,554.80
港币	106,524,107.17	0.8762	93,336,422.71
结算备付金			34,271,402.14
其中:美元	1,134,229.12	6.8632	7,784,441.30
港币	30,229,354.99	0.8762	26,486,960.84
存出保证金			3,167,364.00
其中:美元	270,000.00	6.8632	1,853,064.00
港币	1,500,000.00	0.8762	1,314,3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23,373,956.04
其中:美元	3,746,545.16	6.8632	25,713,288.73
港币	111,459,332.69	0.8762	97,660,667.31

七、 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州越秀基美文化产业创业投资基	2018年9月30日	5000万	25	协议转让	2018年9月30日	已支付对价并能够控制被购买方经营活动	0.00	69,444,168.5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美文化基金”)								
友谊餐厅	2018年8月31日	0.00	63	受让	2018年8月31日	购买日该股权转让协议已经签署且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已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及财产转移手续,购买日公司能够决定被合并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0.00	42,982.64

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越秀产投于2018年12月28日增持基美文化基金30.00%财产份额，支付对价75,183,800.00元，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持有基美文化基金55.00%财产份额。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越秀产投非同一控制合并基美文化基金合并成本合计50,000,000.00元，取得基美文化基金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50,630,250.47元，合并产生营业外收入630,250.47元。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友谊无偿受让友谊餐厅63%股权，取得友谊餐厅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5,396,016.44元，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为1,996,526.10元，再考虑友谊餐厅持有的友谊保税股权价值789,690.00元后，合并产生营业外收入2,609,800.34元。

项目	基美文化基金		友谊餐厅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02,613,087.63	202,613,087.63	5,396,016.45	5,396,016.45
货币资金	2,195,523.35	2,195,523.35	4,579,757.14	4,579,757.14
预付款项	979,726.03	979,726.03		
应收利息			26,569.31	26,569.31
其他流动资产	65,111,077.75	65,111,07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326,760.50	134,326,760.5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基美文化基金		友谊餐厅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			789,690.00	789,690.00
负债	92,085.74	92,085.74	0.01	0.01
应付款项	91,685.74	91,685.74		
应交税费			0.01	0.01
其他应付款	400.00	400.00		
净资产	202,521,001.89	202,521,001.89	5,396,016.44	5,396,016.44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51,890,751.42	151,890,751.42		
取得的净资产	50,630,250.47	50,630,250.47	5,396,016.44	5,396,016.44

(3)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适用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被购买方 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在购买日的账 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在购买日的 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 持有股权按照 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 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 持有股权相关的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投资收益的金 额
基 美 文 化 基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按账面价值确认	
友谊餐厅	1,996,526.10	1,996,526.10		按账面价值确认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反向收购: 无。

4.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证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 4 个, 分别为以广州证券作为管理人的“广州证券粤汇盈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粤汇盈 8 号)、“广州证券 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 1 号 FOF)、广州期货红棉套利 5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期货红棉 5 号)以及广州证券作为投资管理顾问的“广州证券粤汇盈 2 号开放式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粤汇盈 2 号)。

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越秀产投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 2 个, 分别为以越秀产投之子公司广州越秀鲲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越秀大奖章私募基金”、“越秀新星私募基金”。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结构化主体归属于本集团的权益1,920,277,771.08元,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权益在合并报表中以其他负债列示,金额2,354,878,065.80元,具体情况如下:

结构化主体名称	至2018年12月31日归属本公司权益	至2018年12月31日归属其他持有人权益
粤汇盈8号	67,627,043.66	78,346,476.37
粤汇盈2号	1,252,020,410.04	2,255,401,578.64
期货红棉5号	997,744.61	1,027,721.51
1号FOF	500,150,592.82	
越秀大奖章私募基金	81,120,134.02	3,005,217.65
越秀新星私募基金	18,361,845.93	17,097,071.63
合计	1,920,277,771.08	2,354,878,065.80

5. 处置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证券注销深圳前海金穗肆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广证科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家有限合伙企业,处置结构化主体年初至注销日的净利润合计为-2,376.68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证券注销深圳市前海广证鑫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处置子公司年初至注销日的净利润合计为1,375.55元。

6.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越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资本”)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100.00	设立
广州越秀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创投”)	广州市	广州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100.00	设立
广州越秀金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越秀金蝉基金”)	广州市	广州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注1:越秀产投2017年11月董事会第四十二会议决议,同意越秀产投设立全资子公司越秀资本、越秀创投,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2：广州越秀金控 2018 年 4 月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出资 3 亿元与越秀产投发起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即越秀金蝉基金。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越秀金控	广州市	广州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友谊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品零售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证券	广州市	广州市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	32.765	67.2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越秀租赁	广州市	广州市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工程机械、机械装备、日常用品的许可范围内）的批发、进出口及佣金代理。		70.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越秀产投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担保	广州市	广州市	开展再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等直接融资的担保业务；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越秀金科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友谊物业	广州市	广州市	物业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友谊保税	广州市	广州市	仓储、物业出租		100.00	投资设立
新谊百货	佛山市	佛山市	批发零售、场地出租		100.00	投资设立
友谊餐厅	广州市	广州市	餐饮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证券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咨询、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证券投资咨询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期货经纪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越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保理代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广证金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咨询、管理		62.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广证金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咨询、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广证盈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管理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广证中海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管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珠海市广证珠江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管理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广证水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管理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前海梧桐广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深圳市	投资、咨询、管理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领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金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金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金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金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金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深圳市	投资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期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资产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等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鲲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受托管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100.00	投资成立
广州南传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		56.67	投资设立
越秀资本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越秀创投	广州市	广州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100.00	投资设立
越秀金蟬基金	广州市	广州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股权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基美文化基金	广州市	广州市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间接持股比例为子公司对下属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注 2：本集团通过广州证券间接持有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99.03%的股份，通过广州越秀金控间接持有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0.07%的股份。

注 3：本集团通过广州友谊持有新谊百货 59.365%的股份，通过广州友谊之控股子公司友谊保税持有新谊百货 40.635%的股权。

注 4：本集团通过广州友谊持有友谊保税95.03%的股份，通过广州友谊之全资子公司友谊餐厅持有友谊保税4.97%的股权。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将管理人为本集团或者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且本集团以自有资金参与、并满足新修订准则规定“控制”定义的 12 支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7 年 12 月 31 日：8 支）。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结构化主体归属于本公司的权益为 2,003,047,957.40 元，其他权益持有人的权益在合并报表中以其他负债列示，金额为 2,441,538,962.82 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越秀租赁	29.94	193,283,198.21	42,594,224.46	2,733,597,523.74
越秀产投	10.00	40,432,254.05	21,209,874.10	152,169,023.75

(4)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越秀租赁	13,844,813,722.01	23,974,314,801.16	37,819,128,523.17	14,074,078,287.95	15,261,491,117.59	29,335,569,405.54
越秀产投	385,936,690.35	199,346,047.53	585,282,737.88	177,507,820.26	10,103,981.07	187,611,801.3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越秀租赁	966,337,513.34	621,944,226.01	621,944,226.01	-4,384,136,915.60
越秀产投	239,631,903.61	131,415,942.95	134,637,657.55	89,204,530.4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6)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办理中小微企业融资、理财等咨询业务		30.00	权益法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基金管理		24.01	权益法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参与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业务, 资产管理、资产投资等	38.00		权益法

注: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证券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就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组等事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由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对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增资后增加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60, 200, 000.00 元, 资本公积 106, 682, 000.00 元。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广州证券持有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49%降至 24.01%。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 284, 358.38	824, 627, 119.61	16, 400, 204, 087.80
非流动资产	457, 481, 542.94	58, 353, 730.73	3, 221, 305, 537.57
资产合计	496, 765, 901.32	882, 980, 850.34	19, 621, 509, 625.37
流动负债	160, 476, 506.61	176, 045, 294.61	8, 827, 199, 678.03
非流动负债		163, 402.93	7, 339, 028, 731.66
负债合计	160, 476, 506.61	176, 208, 697.54	16, 166, 228, 409.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6, 289, 394.71	706, 772, 152.80	3, 455, 281, 215.6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 886, 818.40	169, 695, 993.88	1, 234, 101, 761.96
营业收入	63, 119, 578.70	360, 641, 810.20	720, 710, 753.5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净利润	14,959,069.34	62,539,022.46	268,953,121.81
其他综合收益		297,311.94	165,077,775.00
综合收益总额	14,959,069.34	62,836,334.40	434,030,896.8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86,033.29		11,400,000.00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的重大限制: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证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广州证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资产总额约人民币384.43亿元。

于2018年12月31日,广州证券在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8.27亿元,并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与其账面价值相近。

广州证券2018年度从由广州证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0.85亿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 风险管理总体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集团自成立伊始就以“全面管理风险,稳健创造价值”的风险文化观为指导,搭建涵盖风险治理架构、战略与偏好、风险计量、风险报告、绩效考核、信息系统的“5+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旨在实现以下风险管理目标：在合规的前提下，确定风险与收益的合理平衡，保证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持续保持稳健经营，并在此基础上实现集团战略，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建立了“业务-风控-内审”三道防线、“董事会-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业务部门”四个层级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①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负责确定风险战略和风险偏好，审核批准风险资本分配方案、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和程序，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监控和评价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②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负责按照既定的风险战略和风险偏好，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首席风险官的职责是以管理实质风险为核心，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监测、评估、报告整体风险管理水平，并为重大业务决策等提供风险管理建议。③第三层为风险管理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开展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机制。风险管理部是信用、市场、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集团财务中心是流动性风险的牵头部门，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部是声誉风险的牵头部门。④第四层为各级业务部门和经营机构，对各自所辖业务及管理领域履行风险管理职责。通过完善上述架构，切实将风险管理切入战略发展、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的每个环节，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引导本集团集约化、可持续发展。

2.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系统持续监控、缓释上述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本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下属企业的融资租赁、融资性担保、债券及债权投资、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式购回等业务。

本集团制定明确的风险政策，从行业、区域、客户类型等维度加强风险引导，对不良率、代偿率、集中度以及经风险调整收益率准入要求等重要指标提出要求，并持续监控。本集团建立了内部评级制度、尽职调查制度、项目评审制度、租后贷后保后管理制度、抵质押品管理制度。本集团建立了信用资产风险分类制度，根据本集团坏账准备政策，结合债务人及其连带责任人的履约意愿和履约能力，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截止年末，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表：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13,966,590,824.50
结算备付金	1,363,182,847.20
融出资金	3,134,336,518.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23,168,419.44
衍生金融资产	50,745,518.25
存出保证金	1,086,327,308.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19,991,991.14
应收款项	491,057,022.47
应收利息	1,060,257,591.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65,470,547.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70,295,916.81
长期应收款	34,441,099,923.02
其他资产	1,128,169,148.38
最大风险敞口合计	93,400,693,577.32

本集团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出资金、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其他资产等,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934.01亿元。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指本集团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的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权益类价格风险、汇率风险等。

为防范市场风险,本集团采取了如下措施:第一,执行严格的投资授权体系和限额管理体系。本集团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范围内对相应指标进行分解配置,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应指标进行监控和风险预警。第二,建立多指标风险监控评估体系。对自营业务建立量化指标体系,结合投资集中度限制、情景分析、压力测试、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第三,对交易流程进行全方位控制。通过投资管理系统实现指标监控,对债券自营业务债券等级、集中度等进行前端控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对业务进行风险评估。

本集团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准确定义、统一测量和审慎评估本集团承担的市场风险。本集团对于方向性业务投资业务坚持风险可控、规模适中的风险管理策略,承担适度规模的风险头寸;对于非方向性投资业务如衍生品套利等坚持小规模培育、限额严格的风险管理策略。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价格的不利变动使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风险产生于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本集团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长期应收款,有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本年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利率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数
长期应收款		35,088,788,383.49	35,088,788,383.49
短期借款	2,450,000,000.00	2,146,790,000.00	4,596,79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4,865,724,591.15	37,060,000.00	4,902,784,591.15
拆入资金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借款	6,095,955,882.35	12,888,703,560.65	18,984,659,443.00
应付债券	18,533,751,271.06		18,533,751,271.06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00	1,117,122,441.85	1,617,122,441.85

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主要采用风险价值VaR、压力测试和敏感度指标,采用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DV01 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

2) 权益类价格风险

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是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来自集团投资股票、基金、衍生产品等涉及的风险。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集团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 VaR、集中度等指标。

3)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有关,除子公司广州证券存在外币业务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786,419.57	7,317,216.11
货币资金-港币	106,524,107.17	105,510,284.02
结算备付金-美元	1,134,229.12	928,675.63
结算备付金-港币	30,229,354.99	46,971,074.29
存出保证金-美元	270,000.00	270,000.00
存出保证金-港币	1,500,000.00	1,5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美元	3,746,545.16	4,094,957.3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代理买卖证券款-港币	111,459,332.69	128,006,967.96
------------	----------------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外币资产折合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8%,外币负债折合人民币占总负债的比例为0.16%,该等外币资产和负债余额产生的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较小。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充裕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货币基金、短期银行理财、国债、国开债等变现能力强的金融资产,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其他支付义务需求。

本集团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确保本集团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关键风险指标、压力测试等工具监测流动性风险,并通过考核的方式推动下属公司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下属证券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基于LCR及NSFR的监控与测算,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下属融资租赁公司建立了流动性缺口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资本杠杆、融资集中度、净稳定资金率、期限错配在内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日常对指标实施监测与控制,防止流动性风险的发生。其次,本集团不断扩宽融资渠道,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本集团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结构,努力保持较强的偿债能力,积极提高各项业务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596,790,000.00				4,596,79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4,902,784,591.15				4,902,784,591.15
拆入资金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78,790,000.00				2,578,79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2,727,607.19				2,727,607.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20,813,327.60				9,220,813,327.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7,305,708,127.71				7,305,708,127.71
应付账款	517,063,394.15				517,063,394.15
预收款项	549,379,372.01				549,379,372.01
应付利息	754,506,785.31				754,506,785.31
长期借款	5,236,124,907.98	5,831,048,328.42	6,352,486,206.60	1,565,000,000.00	18,984,659,443.00
长期应付款	1,111,173,955.13	632,532,052.85	1,375,453,697.44	35,000,000.00	3,154,159,705.42
应付债券	3,057,507,266.42	6,254,835,249.62	9,221,408,755.02		18,533,751,271.06
其他金融负债	3,199,756,168.57	5,000,000.00		82,182,991.28	3,286,939,159.8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2,024,167.04	2,024,167.04	1,897,482.09	1,897,482.09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各有关期间报告期末结余的计量资产及负债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减25个基点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浮动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本集团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科目的影响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项目	上升25个BP	34,310,835.71	34,310,835.71	2,840,748.37	2,840,748.37
浮动利率项目	下降25个BP	-34,310,835.71	-34,310,835.71	-2,840,748.37	-2,840,748.37

假设所有债券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25个基点,对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的综合收益总额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利率变化	对综合收益总额的影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升25个BP	-35,893,567.25	-32,986,745.3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下降 25 个 BP	35,893,567.25	32,986,745.32
------------	---------------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13,845,405.74	9,323,013.70		10,423,168,419.44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13,845,405.74	9,323,013.70		10,423,168,419.44
(1) 债务工具投资	6,464,481,879.42			6,464,481,879.42
(2) 权益工具投资	242,368,534.81			242,368,534.81
(3) 其他	3,706,994,991.51	9,323,013.70		3,716,318,005.2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二) 衍生金融资产	50,745,518.25			50,745,518.25
(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79,355,466.86	1,074,088,026.33	246,412,097.66	17,299,855,590.85
(1) 债务工具投资	15,783,731,737.07			15,783,731,737.07
(2) 权益工具投资	17,996,322.64		246,412,097.66	264,408,420.30
(3) 其他	177,627,407.15	1,074,088,026.33		1,251,715,433.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总额	26,443,946,390.85	1,083,411,040.03	246,412,097.66	27,773,769,528.54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78,790,000.00			2,578,790,000.00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78,790,000.00			2,578,790,000.00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578,790,000.00			2,578,790,000.00
(2)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二) 衍生金融负债	2,727,607.19			2,727,607.1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总额	2,581,517,607.19			2,581,517,607.1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 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 债总额				

本年和上年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将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将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将输入值是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限售股解禁后由第三层次转换为第一层次。

(7)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集团本年内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年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投资	11,268,518,449.89	47.26	47.26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3.82%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3.44%股权,合计持有 47.26%股权。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的本公司股东
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景耀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广州大厦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香港越秀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越秀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威纸业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佳耀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秀颐养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佛山市南海区越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注: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206,365,452股本公司的股权划转至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完成股权过户,至此,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下文对本集团与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2017年9-12月、2018年关联交易发生额及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关联方往来余额进行披露。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销售商品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628,400.00	341,227.00
信息技术服务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056,994.82	1,231,453.02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3,367.92	286,556.59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6,465,848.98	10,438,975.07
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1,199,636.47	642,718.57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81,132.07	
合计	23,015,380.26	12,940,930.25

注:本集团与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2017年9-12月发生交易金额为642,718.57元,2017年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1,210,465.77元。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5,588,295.69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1,614,143.02	6,682,308.5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27,202,438.71	6,682,308.54
----	---------------	--------------

注:本集团与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2017年9-12月发生交易金额为6,682,308.54元,2017年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21,359,477.51元。

3. 代理承销业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2,826,574.18	3,637,248.14
	基金代销	172,836.95	488,408.65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		339,623.00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主承销	11,886,792.45	
合计		14,886,203.58	4,465,279.79

4. 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管理定向资产业务情况

公司名称	本年受托资金余额	本年管理费及报酬	上年受托资金余额	上年管理费及报酬
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1,671.24	463,907,642.46	849,330.30
合计		261,671.24	463,907,642.46	849,330.30

5. 关联出租情况

(1)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设备	1,828,422.10	5,970,384.91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设备	90,855.67	628,929.95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越威纸业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设备	1,133,312.15	1,437,147.0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41,197.73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41,150.36	
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秀颐养老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1,489,162.88	
合计			4,624,100.89	8,036,461.87

注:本集团与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9-12月发生交易金额为628,929.95元,2017年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4,400,369.53元;与广州越威纸业有限公司2017年9-12月发生交易金额为1,437,147.01元,2017年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5,996,336.16元。

(2) 承租情况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5,501,218.11
与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承租情况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4,803,364.00	1,379,938.66
	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1,146,556.00	289,000.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431,651.45	144,66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9,355,600.58	5,236,069.76
	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	30,127,435.08	7,990,718.32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39,120,252.78	10,660,873.1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3,110,506.86	
广州景耀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10,143,383.71	3,248,628.57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3,367,280.07	1,224,465.4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958,584.96	319,528.32
北京广州大厦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692,524.01	234,402.30
广州佳耀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1,149,133.47	249,085.72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189,314.39	66,322.18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496,422.20	104,979.53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4,801.88	26,415.08
杭州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926,075.72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368,631.69	
合计			106,391,518.85	31,175,087.11

注：本集团与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2017 年 9-12 月发生交易金额为 31,175,087.11 元，2017 年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 86,558,959.55 元。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名称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余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4-12-10	2019-7-20	17,414,758.23	否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9-19	2022-9-19	1,400,000,000.00	否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12-26	2026-12-26	2,000,000,000.00	否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12-25	2020-12-24	2,164,124,000.00	否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6-22	2021-6-22	1,010,000,000.00	否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8-17	2021-8-17	1,500,000,000.00	否
合计				8,091,538,758.23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利息和服务费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担保费收入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1,456.60	172,254.71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288.64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716.98
融资租赁租息收入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828,422.10	5,970,384.91
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90,855.67	628,929.95
广州越威纸业有限公司	1,133,312.15	1,437,147.01
利息收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302,262.90	5,898,654.28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754,376.32	4,201,244.76
咨询业务收入		
佛山市南海区越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1,698.11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3,056,604.00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5,377.36
财务及审计咨询服务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220,377.37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620,849.07	
合计	17,473,610.29	21,502,602.60

注:本集团与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9-12月发生交易金额为628,929.95元,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4,400,369.53元;与广州越威纸业有限公司2017年9-12月发生交易金额为1,437,147.01元,全年发生交易金额为5,996,336.16元。

8.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39,181,237.67	66,485,478.75
合计	39,181,237.67	66,485,478.75

9. 各期末持有关联方作为管理人或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目标为关联方资产的基金或资产管理计划。

(1) 本年年末情况:无。

(2) 上年年末情况: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证券名称	管理人	投资成本	年末账面价值
金鹰基金穗盈 5 号专户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60,000.00	2,436,972.00

10.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资金拆出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7-3-24	2018-3-24	补充营运资金或归还到期银行借款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18-3-22	2019-3-22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合计	136,000,000.00	—	—	—

注:广州越秀金控为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借款,可在额度内循环使用,期限从首次拆借日起算 1 年,利率为 7%。

(2) 关联方资金拆入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8-7-11	2019-7-11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合计	600,000,000.00	—	—	—

注: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借款,可在额度内循环使用,期限从首次拆借日起算 1 年,利率为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每季度外部融资综合利率,但不超过实际拆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5%。

11.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托受益权转让	430,103,700.00	
合计	—	430,103,700.00	

注:2018 年 1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向关联方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粤财信托·珠江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益权。该受益权对应的初始投资资金为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30,103,700.00 元。

12. 关联方基金份额收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收购	75,183,800.00	
合计	—	75,183,80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8年12月，越秀产投以自有资金收购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基美文化基金30%财产份额，收购价格7,518.38万元。越秀产投是基美文化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之一且持有文化基金25%财产份额，本次收购完成后，越秀产业合计持有基美文化基金55%财产份额。

13. 与控股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基金

越秀集团、广州越秀金控及越秀产投共同出资设立广州智造升级产业投资基金，其中越秀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1.5亿元，广州越秀金控出资1.5亿元，越秀产投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基金总规模的5%（基金目标规模10亿元，越秀产投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

1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4,287,900.00	14,437,300.00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货币资金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币种	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1,517,508.24	81,517,508.24
	港币	71.47	62.62
合计	—	—	81,517,570.86

(续表)

关联方名称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币种	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2,919,205.64	12,919,205.64
合计	—	—	12,919,205.64

2.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002,856.29
应收利息	广州越威纸业有限公司		412,058.34
应收利息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5,611.11	173,097.19
应收利息	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32,048.7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款项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03.05	1,038,161.04
应收款项	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467,500.01	433,475.01
应收款项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66,320.00
应收款项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4,101,504.88	10,731,433.43
应收款项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103,700.00	
应收款项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6,560.00	182,250.00
应收款项	佛山市南海区越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预付款项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17,160.15	315,350.25
预付款项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37,255.19	1,176,540.00
预付款项	广州景耀置业有限公司	860,886.66	
预付款项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116.41	
预付款项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953.62	
其他应收款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1,235.01	121,235.01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807,862.00	1,807,862.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174,226.55	4,568,221.23
其他应收款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18,035,617.37	15,925,660.92
其他应收款	北京广州大厦有限公司		69,018.45
其他应收款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7,431.66	102,653.82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67,464.73	1,147,936.41
其他应收款	香港越秀财务有限公司	130,246.59	124,257.50
其他应收款	越秀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337,542.26
其他应收款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杭州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2,039.60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佳耀置业有限公司	391,894.95	
长期应收款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2,813,359.75
长期应收款	广州越威纸业业有限公司		83,729,692.00
长期应收款	广州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11,362,373.14
其他资产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合计		281,056,069.54	381,073,402.82

3.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款项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2,628,660.00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4,560,169.18	
预收款项	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18,864.03	9,745.83
预收款项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6,178.00	
预收款项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543,379.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7,596.70	240,928.75
其他应付款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600,165,041.10	2,7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秀颐养老有限公司	839,620.00	
合计		658,889,508.01	2,700,250,674.58

十二、股份支付

无

十三、或有事项

1. 未决法律诉讼

(1) “14吉粮债”承销合同纠纷案件

吉林粮食集团收储经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粮收储）非公开发行 2014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下简称“14 吉粮债”），发行人为吉粮收储，债券担保人为吉粮集团、承销商及转让服务推荐人为广州证券。安信证券认为 14 吉粮债《募集说明书》、《非公开转让告知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导致安信证券投资的 8,000.00 万元遭受本金及未获偿利息 1,506.07 万元的损失，罚息 32.59 万元及律师费 36.36 万元。故起诉要求判令吉粮收储赔偿全部损失及律师费 13.63 万元，吉粮集团和广州证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广州证券 4 月 24 日收到诉讼材料。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审理管辖权异议。

2017 年 5 月 16 日长春中院已开庭审理了管辖权异议。8 月 31 日收到法院驳回原告起诉的裁定书。9 月 10 日收到安信证券就管辖权异议裁定上诉至吉林高院的上诉状。2018 年 1 月 31 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长春中院的一审裁定，指令长春中院审理，2018 年 6 月 4 日长春中院开庭审理。因吉粮收储、吉粮集团申请破产清算，2018 年 6 月 11 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作出裁定（（2017）吉 01 民初 250 号之一），裁定本案中止诉讼。10 月 29 日法院开庭恢复审理，1 月 24 日长春中院再次开庭审理，目前等待判决。

(2) “14 吉粮债”承销合同纠纷案件

吉林粮食集团收储经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粮收储）非公开发行 2014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下简称“14 吉粮债”），发行人为吉粮收储，债券担保人为吉粮集团、承销商及转让服务推荐人为广州证券。东兴证券认为 14 吉粮债《募集说明书》、《非公开转让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告知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导致东兴证券投资的3,000.00万元遭受本金及未获偿利息564.78万元的损失、罚息12.22万元及律师费13.64万元。故起诉要求判令吉粮收储赔偿全部损失,吉粮集团和广州证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广州证券4月24日收到诉讼材料。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7年5月16日审理管辖权异议。

2017年5月16日长春中院已开庭审理了管辖权异议。8月31日收到法院驳回原告起诉的裁定书。9月10日收到东兴证券就管辖权异议裁定上诉至吉林高院的上诉状。2018年1月31日,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长春中院的一审裁定,指令长春中院审理,2018年6月4日长春中院开庭审理。因吉粮收储、吉粮集团申请破产清算,2018年6月11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作出裁定((2017)吉01民初251号之一),裁定本案中止诉讼。10月29日法院开庭恢复审理,1月24日长春中院再次开庭审理,目前等待判决。

(3)“华能贵成信托”股票质押合同纠纷案件

广州证券与华能贵成信托有限公司(委托人)签署了《广州证券穗融1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为广证穗融-中信-合同2015第11号)。委托人于2015年10月28日分别向广州证券交付了第1期和第2期委托资产,合计人民币4.5亿元。广州证券根据委托人出具的投资指令将委托资产投资于韶能股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与融资人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昇公司”)签订了编号为GZZQZY-2015-20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编号为20151028A3009466的《广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和编号为A3001909的《广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等法律文件,开展了2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金额合计为4.5亿元,购回利率8.733%,购回期限分别为1,094天和1,092天。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日昇公司未依约及时足额向广州证券支付2017年第四季度的利息,已经构成违约。基于此,广州证券向融资人和委托人分别发送了《违约告知函》,告知融资人日昇公司违约事项。后委托人出具诉讼指令要求广州证券通过诉讼追索。

2018年1月23日代理律师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立案材料并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2018)粤01民初75号),涉案金额40,369.33万元(暂计至2018年1月12日,实际应计算至融资人清偿全部应付金额止)。2018年4月18日双方达成和解,因日昇公司拒不履行和解协议,2018年5月11日广州证券向广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尚未执行完毕。

(4)“穗融28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纠纷案件

广州证券与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人)签署了《广州证券穗融2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为广证穗融-中信-合同2015第28号)。委托人于2016年9月1日向广州证券交付了第3期委托资产人民币2.19亿元。广州证券根据委托人出具的投资指令将委托资产投资于中弘股份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与融资人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卓业”)签订了编号为GZZQZY-2016-56《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编号为G5001101的《广州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等法律文件,初始交易金额为2.19亿元,购回利率6.5%,购回期限为364天。

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中弘卓业未能于约定到期购回日2017年8月31日按时还本付息,已经构成违约。基于中弘卓业违约事项,委托人向广州证券发送了提起诉讼指令,要求广州证券向融资人启动诉讼程序追索。广州证券已根据委托人指令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于2018年3月12日立案,2018年5月18日收到资管部发来委托人开庭指令,2018年5月24日证据交换,2018年5月25日开庭审理,2018年7月6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一审判决((2018)粤03民初665号),2018年7月19日收到判决书。拟生效后执行。9月5日收到代理律师转来的上诉状,本案定于2019年3月12日二审开庭。

(5) 李瑶股票质押纠纷事项

融资人李瑶与广州证券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编号:GZZQXY20171025-1)(下称“业务协议”)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编号:201710250Q8000020),并于2017年10月25日与广州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交易,初始交易金额(本金)为2亿元,质押标的为坚瑞沃能(300116)4,300万股流通股股票,到期购回日为2018年10月25日。

2018年3月27日,广州证券自公开信息获悉,融资人所持有的坚瑞沃能(300116)股票全部被司法冻结(含已质押在广州证券的4,300万股流通股股票)。因该司法冻结事项触及业务协议中的提前购回条款,广州证券于3月28日向融资人发出了《提前购回通知函》,要求融资人于2018年4月2日前向广州证券偿付债务本金2亿元及相应利息,截至2018年4月2日,融资人未如期向广州证券偿付全部债务本金及相应利息。

2018年4月27日广州证券向深圳中院立案并申请财产保全,法院5月2日查封了相关财产,2018年9月19日开庭审理,目前等待判决。

(6) 中南重工股票质押纠纷事项

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重工”)与广州证券开展股票质押业务,标的证券为4,600万元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中南”,002445)流通股,质押数量1,215.50万股(占ST中南总股本的0.86%),利率6.8%,到期日2018年12月29日。由于质押物公允价值持续降低,且中南重工未采取履约保障措施,广州证券已于2018年6月13日向中南重工发出违约告知函。2018年6月29日广州证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已由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立案,12月24日收到管辖异议裁定书,广州证券于12月26日提起管辖异议上诉。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7) 华业资本债券违约案

2017年10月,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华业资本”)发行5亿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元华业资本 2017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广州证券作为“广州证券粤汇盈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 于 2018 年 8 月 2 日买入该债券 4,996.87 万元, 应计利息 288.98 万元, 结算金额 5,285.85 万元。2018 年 10 月 15 日华业资本公告该期债券违约。

广州证券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其后, 本案经历管辖权异议裁定程序, 12 月 20 日,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查封保全裁定。2019 年 3 月, 因华业资本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确认仲裁协议效力, 本案仲裁程序中止。

2. 截至报告出具日, 本集团除上述事项外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承诺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13 莒鸿润债”纠纷事项

2013 年, 经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原“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天国富)介绍, 广州证券成为莒南县鸿润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经批准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以下简称该期债券)的主承销商。该期债券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 亿元, 期限 2 年, 票面利率 9.5%, 起息日为 2013 年 11 月 6 日, 由莒南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 中天国富通过资管计划持有本年债券的面值为 5,000 万元, 华富基金-中信银行-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年债券的面值为 5,000 万元。本年债券应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全额兑付本金 1 亿元及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95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5 日, 发行人出具了无法按时兑付本息的公告, 未能按照约定兑付本息。经多次磋商未果,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要求发行人兑付债券本金及利息, 得到上海仲裁委员会裁决支持。中天国富、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向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担保人, 要求其承担担保责任。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 经鉴定, 相关担保函、股东会决议上的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均系伪造, 法院认定担保人不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判决驳回相关的诉讼请求。2017 年 7 月, 莒南县公安局于对发行人涉嫌欺诈发行债券立案侦查。宁夏银行认为 13 莒鸿润债《募集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 故起诉广州证券赔偿损失本金 5,000 万元, 利息 1,465.34 万元, 赔偿损失 50 万元, 合计 6,965.34 万元。2019 年 1 月 11 日收到宁夏银行向广州中院起诉广州证券的诉讼材料, 拟 2 月 21 日开庭。2019 年 2 月 11 日, 广州证券收到中院管辖异议裁定书, 驳回申请, 原定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的开庭取消, 开庭时间另行通知, 广州证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上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 广州番禺石基开发债券纠纷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92年,广州证券代理广东省广州番禺石基经济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石基发展”)发行债券。债券金额为5,000万,债券期限三年,年利率最高为10%,债券分三期发行,其中第二期于1992年9月发行。1992年,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广东省番禺市支行以其自有资金全额认购第二期1,500万元债券。1996年至2004年,石基发展未实际兑付相关债券。2004年9月14日,前述1,500万元债券权益依法由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继。2012年3月6日,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不良资产转让协议》。2014年6月27日,广东瑞臻投资有限公司公开竞拍取得上述资产,2016年4月18日,广东瑞臻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凯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单户资产转让协议》,将上述1,500万元债券权益转让给上海凯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9年1月9日,上海凯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石基发展、广州证券向上海凯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兑付债券本金1,500万元及利息3,997.50万元(暂计至2018年12月31日,暂按年息10%计算),合计5497.50万元;2、判令本案诉讼费由石基发展与广州证券共同承担。本案现已审理终结,已于2019年2月26日开庭,2019年4月2日将第二次开庭,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尚在审理中。

3. 出售广州友谊事项

根据本公司2018年12月24日与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百集团”)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书》,拟将本公司所持广州友谊100%股权转让给广百集团。2019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广州友谊100%股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与广百集团、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商资本”)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所持广州友谊100%股权转让予广百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商资本。以《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作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383,194.79万元。

截至报告日,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及广百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取得了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及银行借款债权人的同意函。本次交易已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资产评估报告》也已经广州市国资委核准,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将广州资产纳入合并范围事项

根据本公司2019年1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粤科集团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暨将广州资产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公司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资产”)股东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科金融”)签署了《关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的协议书》,公司与粤科金融将在广州资产股东会、董事会审议相关重大事项时保持一致行动,如无法达成一致,则以公司意见为准。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公司将广州资产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设立子公司事项

本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1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广州越秀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州越秀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名称为“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30亿元,持股比例为60%;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20亿元,持股比例为40%,广州越秀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2月1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6. 出售广州证券事项

本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金控拟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售已处置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期货”)99.03%股份、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基金”)24.01%股权的广州证券100%股份。其中公司出售持有的广州证券32.765%股份,广州越秀金控出售其持有的广州证券67.235%股份。中信证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支付前述交易对价。股份交割时,公司将所持广州证券0.1%股份过户至中信证券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及广州越秀金控将所持广州证券99.9%股份过户至中信证券。前述广州证券处置广州期货、金鹰基金股权的方式为:公司受让广州证券持有的广州期货99.03%股份、金鹰基金24.01%股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此进行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出于管理目的,根据业务种类划分成业务单元,将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为:百货零售、证券期货业务、融资租赁业务、产业基金业务、融资担保业务及其他业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年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百货零售业务	证券期货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	产业基金业务	融资担保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67,830.72	257,970.59	96,633.75	23,963.19	6,117.12	133,405.58	-118,824.93	667,096.02
二、营业支出	250,516.89	303,936.40	16,716.74	8,508.74	5,279.36	18,050.33	-6,275.64	596,732.82
三、营业利润	17,313.83	-45,965.81	79,917.01	15,454.45	837.76	115,355.25	-112,549.29	70,363.20
四、净利润	10,748.11	-32,338.51	62,194.42	13,141.59	639.27	118,329.88	-111,945.16	60,769.60
五、资产总额								9,690,138.95
分部资产	322,983.41	4,923,909.60	3,777,611.42	57,458.31	112,138.43	4,362,473.20	-3,907,033.13	9,649,54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97.71
六、负债总额								7,715,851.80
分部负债	96,492.36	3,851,360.73	2,933,556.94	17,750.78	44,009.46	1,380,138.50	-611,255.28	7,712,053.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98.31

2.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新中国大厦物业产权情况说明

新中国大厦物业包括有住宅及商场裙楼两部分，其中首至三层中的 7000 平方米商场裙楼属本公司拥有。新中国大厦由于历史原因，至今整体仍未能办理房地产权证，本公司出于谨慎原则，故未将新中国大厦物业确认为资产（详见公司 2004 年度报告）。2008 年，根据广州市房地产交易登记中心出具的《关于提供新中国大厦首、二、三层房产“分成协议” 备案资料的复函》（穗房交登函[2008]326 号文），本公司拥有的新中国大厦物业资产已进行备案。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1 年 7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中国大厦物业租赁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8 月，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合同主要内容已在指定的证券媒体予以公告。目前合同履行正常。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242,887,608.25	9,952,887,608.25	2,290,000,000.00								12,242,887,608.25	
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2,184,220,430.64	2,184,220,430.64									2,184,220,430.64	
二、联营企业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40,000,000.00	1,159,475,121.17			102,202,186.29	62,729,554.50		-11,400,000.00			1,313,006,861.9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64,383,611.00		6,264,383,611.00		-28,787,917.66	15,417,780.27					6,251,013,473.61	
合计	21,831,491,649.89	13,296,583,160.06	8,554,383,611.00		73,414,268.63	78,147,334.77		-11,400,000.00			21,991,128,374.46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3,982,623,682.28	
合计	3,982,623,682.2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类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3-15	5 年	1,000,000,000.00	5.50%	996,069,182.28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4-11	5 年	1,000,000,000.00	5.04%	995,635,250.00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4-11	5 年	1,000,000,000.00	5.04%	995,635,250.00	
中期票据	越秀金控 2018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7-26	5 年	1,000,000,000.00	4.48%	995,284,000.00	
合计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3,982,623,682.2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414,268.63	19,475,121.1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7,671,259.24	241,899,222.05
合计	971,085,527.87	261,374,343.22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2,202,186.29	19,475,121.1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787,917.66	
合计	73,414,268.63	19,475,121.17

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44,384,168.07	247,183,752.4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6,664,647.62	12,423,974.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1,085,527.87	-261,374,34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33,786.60	-4,730,19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6,914,643.74	-432,452.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3,817,835.14	514,079,560.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002,977.66	507,150,294.36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6,821,786.82	6,546,136.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46,136.42	129,726,249.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275,650.40	-123,180,113.33

十八、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由本集团董事会批准报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 2018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339.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6,893,326.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240,050.8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6,331,3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50,600.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9,132,338.67	
所得税影响额	11,523,357.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02,621.99	
合计	26,306,358.83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

项目	金额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3,318,849.41	公司子公司广州证券、广州担保等为金融或者类金融企业，对金融资产的投资属于主营业务，故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 2018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	0.195	0.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	0.183	0.18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